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 沒有環保
# 就沒有造紙

年報 2025/2026



* 僅供識別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要產品 4
董事長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分析 12
財務回顧 15
本集團在過去五年的概況 20

**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投資者關係 95
企業管治 97
薪酬委員會 114
審核委員會 117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11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23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1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9
綜合資產負債表 146
綜合損益表 148
綜合全面收益表 1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1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1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3

**權益人資料**
其他資料 221
釋義 223




## 玖龍文化

尊重關愛員工
細化創新管理
強化技術引領
傳承百年品牌
弘揚拼搏精神

內文印刷用紙：地龍牌100%再生纖維雙膠紙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張茵女士*太平紳士(董事長)*
劉名中先生*(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張成飛先生*(副董事長兼副行政總裁)*
Ken Liu先生*(副董事長兼副總裁)*
張連鵬先生*(副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曼琪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李惠群博士
曹振雷博士
孫寶源先生*太平紳士*

## 執行委員會

張茵女士*太平紳士(主席)*
劉名中先生
張成飛先生
Ken Liu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孫寶源先生*太平紳士(主席)*
陳曼琪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李惠群博士
曹振雷博士

## 薪酬委員會

陳曼琪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主席)*
李惠群博士
孫寶源先生*太平紳士*
劉名中先生
張成飛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張茵女士*太平紳士(主席)*
陳曼琪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李惠群博士
孫寶源先生*太平紳士*
張成飛先生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李惠群博士*(主席)*
陳曼琪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孫寶源先生*太平紳士*
張茵女士*太平紳士*
張成飛先生

## 授權代表

張成飛先生
鄭慧珠女士*ACG,HKACG*

## 公司秘書

鄭慧珠女士*ACG,HKACG*

## 註冊辦事處

Richmond House 12 Par-la-Ville Road
Hamilton HM 08 Bermuda

## 香港辦事處

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81號
One Harbour Square 22樓1室
電話:(852) 3929 3800
傳真:(852) 3929 3890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百慕達)
盛德律師事務所(香港)
中倫律師事務所(中國)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

# 財務摘要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增減 |
|---|---|---|---|
| **經營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 | | |
| 收入 | **75,000.5** | 63,240.5 | ↑18.6% |
| 毛利潤 | **10,924.8** | 7,245.1 | ↑50.8% |
| 經營盈利 | **6,580.6** | 3,936.6 | ↑67.2% |
| 除所得稅前盈利 | **4,825.2** | 2,484.6 | ↑94.2%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 **3,580.6** | 1,767.1 | ↑102.6% |
| **財務狀況(人民幣百萬元)** | | | |
| 總資產 | **157,472.4** | 149,038.2 | ↑5.7% |
| 總權益 | **50,958.8** | 50,611.6 | ↑0.7% |
| **每股數據(人民幣分)** | | | |
| 每股盈利 — 基本 | **76.3** | 37.7 | ↑102.4% |
| 每股盈利 — 攤薄 | **76.3** | 37.7 | ↑102.4% |
| **其他數據(人民幣百萬元)** | | | |
| 資本開支 | **11,217.0** | 14,831.5 | ↓24.4% |
| **主要比率** | | | |
| 毛利率(%) | **14.6** | 11.5 | +3.1百分點 |
|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 **67.6** | 66.0 | +1.6百分點 |

##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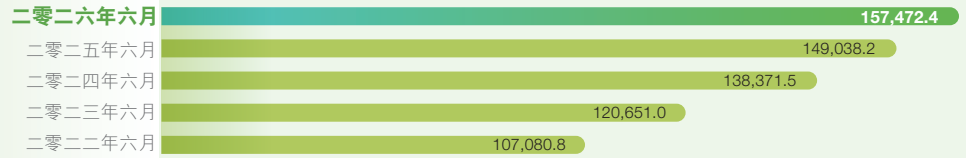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18.6%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

## 總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5.7%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

## 總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0.7%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

# 主要產品

## 01 牛卡紙

### 1) 牛卡紙

牛卡紙是一種以本色木漿及廢紙製造的本色卡紙。集團分別以玖龍、海龍、地龍及江龍區分不同檔次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

### 2) 環保牛卡紙

環保牛卡紙乃由100%廢紙製造，切合若干客戶低成本及更符合環保的要求。集團分別以玖龍再生紙、海龍再生紙、地龍再生紙及江龍再生紙區分不同檔次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

### 3) 白面牛卡紙

白面牛卡紙是三層的紙張，其中面層已漂白，以迎合需要白色表面作為外觀或超強印刷適性的客戶。集團分別以玖龍及海龍區分不同檔次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

### 4) 塗布牛卡紙

塗布牛卡紙是四層的紙張，其中面層是在漂白木漿上進行塗布，兼顧牛卡紙強度高和塗布白板紙適印性好的優點，可替代傳統的塗布白板紙使用。集團分別以玖龍及地龍區分不同檔次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

## 02 白卡紙

白卡紙原紙的面層、底層以漂白木漿為主，中間層加有機械木漿，經單面或雙面塗布後，又經過壓光整飾而製成的紙。具備優越的印刷適性，主要用於食品、藥品、日用品、電子產品、化妝品、吊牌、手提袋、玩具包裝、卡片等。集團提供玖龍牌足克、海龍牌超高松、社會白卡、蛟龍牌食品級白卡、玖龍牌銅版卡、撲克牌等不同種類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其中，超高松產品具備超高松厚度的特點，保證了良好的挺度，成盒效果好，包裝更加輕量化。食品級白卡紙，採用優質全木漿纖維製造，不含螢光增白劑，可應用於各類高檔紙杯製作以及食品包裝。

玖龍牌銅版卡、撲克牌，採用全木漿抄造，擁有良好的表面平滑度和層間結合力，滿足雙面精美印刷需求，印刷飽和度高，廣泛應用於吊牌、檯曆、高檔宣傳畫冊、遊戲卡、撲克牌等用途。



# 主要產品

## 03 高強瓦楞芯紙

與標準瓦楞芯紙比較，相同基重及已作表面施膠的高強瓦楞芯紙能達至超強的強度及物理特性，能減輕包裝重量、減小體積及所用材料，節省客戶的運送成本。集團可提供45–185克／每平方米範圍的高強瓦楞紙，其中45、55、60、70克／每平方米低克重高強度瓦楞紙處於行業優越地位，能滿足廣大客戶對紙種檔次及克重需求。集團分別以玖龍、海龍及地龍區分不同檔次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

## 04 塗布灰底白板紙

集團可生產基重範圍在190–500克／每平方米的塗布灰底白板紙。塗布灰底白板紙為一種紙板，紙板的一面有光滑的塗布面層，以致具備優越的印刷適性。塗布灰底白板紙一般用作需要高質印刷適性的小型彩盒包裝物料，例如：電子消費品、化妝品或其他消費商品的包裝，亦可連同高強瓦楞芯紙及卡紙用作瓦楞紙板的外層。集團分別以玖龍、海龍、地龍、江龍及江龍B牌區分不同檔次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

## 05 文化紙

### 1) 雙膠紙

雙膠紙適用於印刷書刊、教材、雜誌、筆記本、彩色圖片。本產品已通過FSCTM認證。集團分別以玖龍、海龍及地龍區分不同檔次產品，有全木漿和再生纖維兩大類，高白和本白類全克重系列產品，以適應客戶不同需求。

### 2) 辦公用紙

辦公用紙適用於彩色打印及複印、彩色噴墨及數碼印刷、辦公用高速黑白打印及複印。本產品經過特殊技術處理紙張表面，使辦公設備磨損降至最低，已通過FSCTM認證。其中海龍牌再生纖維多功能辦公用紙採用廢紙製造，更符合環保的要求。

## 06 高端工業紙

集團提供高檔熱敏原紙、熱敏紙、高白／本白牛皮紙、防粘原紙、格拉辛紙、熱升華轉印紙，根據產品功能適用於各類包裝、物流快遞標籤、超市、服裝印花、膠帶等多種工業用途。



## 07 美國漿紙廠提供的產品

### 1) 箱板原紙

作為領先的箱板原紙生產商，本集團提供各種包裝用途的再生紙及木漿紙。

### 2) 牛皮紙

本集團採用原生纖維製造耐用牛皮紙，其具有平滑的印刷表面，可滿足所有堅固包裝的需要及適用於設計紮實的紙袋。同時提供統一外觀及強度的再生牛皮紙。

### 3) 印刷用紙及特種紙

本集團的印刷用紙及特種紙為各式項目提供選擇，產品具創新及適應性，且品質可靠。

### 4) 漿品

本集團為美國東部及東北部知名北方漂白闊葉木漿(NBHK)及再生漿產品生產商，旗下各種漿品因其穩定性和實用性而馳名市場。

### 5) 包裝產品

全線紙箱廠操作一台高速瓦楞紙機和加工設備，並由Biron分部供應原紙，為美國中西部的各式客戶提供優質瓦楞紙產品。

## 08 包裝產品

### 1) 高強瓦楞紙板產品

配備多條先進的德國BHS及意大利Fosber高速雙刀雙堆碼瓦楞紙板線，100%使用集團原紙生產高強瓦楞紙板產品。集團提供A、C、B、E楞及組合楞型的兩層至五層瓦楞紙板，產品具有耐破強度高、性能穩定等特點，可用來製造高端的紙箱、襯板等，還可以根據客戶需求，設計、生產具有防水、防潮、防偽等功能的紙板。

### 2) 高強瓦楞紙箱產品

集團提供1–7色水印瓦楞紙箱，產品具有抗壓穩定性強、印刷效果清晰等特點。所有原材料均符合最新環保要求，適用於食品、電子電器、工業品、物流運輸等產品的防護包裝。集團擁有先進的高速印刷機及全自動平壓平模切、釘／糊箱機等加工設備，可以滿足客戶產品多樣化的需求。

### 3) 環保紙袋產品

集團擁有先進智能的高速柔印機及全自動各種袋型製袋成型設備，以及分條、製繩、複卷等加工設備，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環保紙袋產品，產品具有環保、實用、美觀等特性，應用於日用消費品及快遞消費品等外用包裝，適用於鞋服、美妝、商超、茶飲、醫藥等消費領域，可以滿足客戶產品個性化、多樣化的需求。

### 4) 精美彩印產品

集團擁有多台德國原裝進口高寶164大全開印刷機，配備柯達CTP製版、高速原紙分切線，全息轉移及絲印冷燙等全套印後加工設備，能為客戶提供包裝彩箱、精品禮盒、高檔手提袋、精美畫冊、說明書、標籤、吊牌等產品，能滿足客戶設計、印刷、製作、售後服務等全方位需求。

### 5) 多元化淋膜紙產品

集團提供50–450g/㎡可降解基材的單面淋膜紙及夾芯淋膜紙，產品具有卓越的防水防油、耐溫性強、高抗撕裂等性能，廣泛應用於食品包裝、工業防護、醫療用品、印刷基材等領域，集團強大的研發、製造能力，專業檢測、快速回應和售後保障等服務支援，可以滿足客戶個性化、定制化、多元化產品的需求。



# 董事長報告



## 銷量再創新高　淨利強勁翻倍

## *三十而礪：從產能龍頭邁向盈利龍頭*

董事長　張茵

二零二六財年，全球經濟在貿易規則重構、地緣衝突及能源價格高位震盪下延續低位運行；中國經濟在政府精準有效施策下保持較強韌性，尤其出口保持較快增長。造紙行業歷經環保收緊、成本震盪及競爭加劇的多重挑戰，逐步調整見低，行業盈利修復呈現顯著的結構性分化。

### 發展質量穩步提升 堅實邁向盈利龍頭

在外部不確定性高位運行、行業修復節奏明顯不均衡的背景下，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統籌發展規模與經營質量，實現銷量、價格、盈利同步走強，經營韌性與行業領先優勢進一步鞏固，從產能龍頭堅實邁向盈利龍頭。

本年度，本集團銷量同比增長14.0%至2,450萬噸，連續四年創出歷史新高，平均銷售價格逆勢同比上漲4.0%，在量價齊升的驅動下，銷售收入同比增加18.6%至人民幣750.0億元，毛利潤同比大幅增長50.8%至109.2億元，淨利潤同比顯著增長83.8%至人民幣40.5億元。歸屬公司權益股東淨利潤同比顯著上漲102.6%至約人民幣35.8億元，盈利增幅顯著高於收入增幅，反映集團成功將規模優勢轉為盈利優勢，盈利質量持續優化。

## 林漿紙一體化佈局 構築長期競爭優勢

集團成立30年以來，一直對造紙行業保持前瞻性的看法。林漿紙一體化戰略是後期順應產業發展趨勢、著眼長遠作出的戰略性佈局。原料穩定是造紙企業穩健經營的根基，更是支撐集團穿越週期、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核心支撐。自該戰略提出以來，集團持續深化木漿佈局，通過構建自主可控的木漿供應體系，集團得以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掌握經營主動權，將原料自主切實轉化為產品競爭力。這一佈局不僅為高端產品的研發與生產提供了穩定的品質保障，更使集團在面對行業波動時具備更強的抗風險能力與利潤彈性，為打造百年基業打下了堅實基礎。

**原料方面**，年內湖北基地年設計產能70萬噸木漿如期投產，目前集團已投產的木漿年設計產能超540萬噸。未來，集團將在天津、重慶、東莞、北海及太倉基地持續擴充高端原料產能，待所有新項目全面投產後，集團的木漿年設計總產能預計將超過850萬噸，屆時，本集團的木漿產能佈局將實現華南、華中、華東、華北、西南、東北等核心區域全覆蓋，為集團提供穩定的高質原料供應，奠定盈利釋放的長效基礎。

**產品方面**，年內，湖北基地年設計產能120萬噸白卡紙及北海基地年設計產能70萬噸文化紙順利如期投產。同時，利用自主原料優勢，集團積極推行「黑紙提檔、白紙破局」雙向發力的策略。黑紙方面，堅定優化產品結構，進一步提升高端牛卡紙佔比，持續增強盈利貢獻；白紙方面，集中優勢資源攻堅克難，突破關鍵工藝瓶頸，成功開發一系列差異化、高附加值產品，完成產品轉型，進一步提升了「玖龍」品牌的市場競爭力。通過垂直整合木漿原料供應鏈，本集團有效控本提質，穩步推動產品組合向高端化、差異化邁進。

## 精益運營提質增效 業財人才釋放價值

面對外部環境的複雜變化與不確定性挑戰，本集團堅持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線，持續強基固本，深化精細化管理，推進業財融合與人才價值釋放，提升抗風險能力與盈利韌性。

**數智驅動，精益運營。**集團持續深化全鏈條精細化對標管理，覆蓋從原料採購、生產投料、運營管理到銷售服務、物流配送等全環節，通過跨基地協同與最佳實踐共享，實現系統性降本增效。同時，集團全面擁抱數字化，將大數據、人工智能深度融入業務場景，讓生產更智能、管理更高效、決策更精準，為集團高質量發展提供了堅實支撐。

**業財融合，人才聚力。**集團深入推進業財融合，推動財務職能由核算型向管理型、價值型轉變，讓財務深入業務前端，貫穿採購、生產、銷售全流程，以數據驅動經營決策，實現盈利能力的持續優化。同時，本集團堅持人才強企的戰略。一方面，聚焦人機協同，著力培養懂工藝、精操作、善管理的複合型人才，讓先進設備發揮最大效能；另一方面，加大激勵力度，完善考核與激勵機制，讓價值創造者分享價值。業財融合與人才激勵的協同推進，正為集團高質量發展注入源源不斷的內生動力。

展望未來，中國政府持續推行一系列的擴內需、促消費及穩外貿的政策，迭加「以紙代塑」及「碳排放權交易市場擴圍」的紅利，有望進一步推動造紙行業供需關係改善。目前，本集團的木漿佈局及產品組合使其具備較為有利的發展條件。

## 2027財年，我們的核心策略如下：

**第一、達產超產，嚴控成本。**全力保障木漿項目順利投產與達產；緊盯市場動態，優化採購策略，實現廢紙、木片、煤炭等大宗原料成本最優化，築牢成本競爭優勢；

**第二、高端引領，拓寬渠道。**進一步提高高端牛卡紙佔比，開發高附加值紙種，持續推動產品組合向高端化、差異化有效轉型；拓展國內外自主銷售渠道，提升市場影響力；

**第三、業財貫通，釋放效能。**推動財務管理向業務前端縱深延伸，建立從成本歸集到盈利分析的穿透式管理體系。同時，充分發揮激勵體系改革的效用，實現人力資源效能最大化；

**第四、數智賦能，深挖潛能。**結合業務特點，借力大數據與人工智能賦能全鏈條運營管理。在生產端實現全過程精細管控，在市場端緊盯行情變化，在資金端統籌業務發展與流動性安全；

**第五、堅守底線，築牢根基。**堅守安全、消防、環保、廉潔等發展底線，將其全面納入常態化管理範疇，建立健全長效管理機制。

今年，玖龍紙業迎來成立30週年的重要里程碑。三十載砥礪前行，離不開全體股東的長期信任與堅定支持。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向大家致以誠摯感謝！站在新起點上，我將團結帶領全體同仁，以戰略定力錨定方向，篤定前行，以紮實穩健的業績回報各位股東的厚愛與期待。謝謝大家！

*董事長*
**張茵**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運回顧

回顧本財年，全球經濟在貿易格局深刻調整、地緣局勢持續緊張及能源價格高位波動的疊加影響下低位運行。中國經濟在宏觀政策精準發力下展現出較強韌性，尤其出口保持較快增長。造紙行業歷經環保收緊、成本震蕩及競爭加劇的多重挑戰，逐步調整見低，行業盈利修復呈現顯著的結構性分化。

在複雜的宏觀環境與分化加劇的行業格局中，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利用成本控制優勢與產品溢價能力實現銷量、價格、盈利同步走強，經營韌性與行業領先優勢進一步鞏固。年內，本集團銷量同比增長約14.0%至約24.5百萬噸，連續四年創歷史新高，平均銷售價格同比逆勢上漲約4.0%，在量價雙升的驅動下，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18.6%至約人民幣75,000.5百萬元。

與此同時，造紙行業的各類產品盈利能力亦持續分化，本集團利用自主原料優勢，推行「黑紙提檔、白紙破局」雙向發力的策略。黑紙方面，堅定優化產品結構，高端牛卡紙產品銷售佔比進一步提升，持續增強盈利貢獻；白紙方面，集中優勢資源攻堅克難，突破關鍵工藝瓶頸，成功開發一系列差異化、高附加值產品，完成產品轉型，進一步提升了「玖龍」品牌的市場競爭力。通過垂直整合木漿原料供應鏈，本集團有效控本提質，穩步推動產品組合向高端化、差異化邁進。

本集團堅持高質量發展，持續深化精益運營，推動業財融合與人才價值釋放，盈利能力顯著增強。年內本集團毛利潤同比增長50.8%至約人民幣10,924.8百萬元，淨利潤亦較去年同比大幅增長83.8%至約人民幣4,047.0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同比強勁增長102.6%至約人民幣3,580.6百萬元。盈利的大幅改善，主要得益於集團垂直整合原料供應鏈所強化的成本優勢，以及高端產品佔比提升帶動的產品均價上漲。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盈利的增幅顯著高於收入增幅，反映集團已成功將規模優勢轉為盈利優勢，盈利質量持續優化。與此同時，本集團始終堅持發展與安全並重，持續健全風險管理體系，強化預算管控與資金統籌，通過精細化管理將營運資金、現金流及匯率波動風險控制在合理區間，為集團的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構築堅實屏障。

年內，本集團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及湖北省荊州市的年設計產能190萬噸高端造紙及年設計產能70萬噸木漿配置擴產項目順利投產，進一步夯實本集團原料優勢及豐富本集團產品組合。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之木漿總設計年產能約為5.4百萬噸；造紙總設計年產能約為24.8百萬噸；下游包裝廠總設計年產能約29.0億平方米。

## 主要資本開支及擴產計劃

本集團正在湖北省荊州市、重慶市、天津市、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廣東省東莞市及江蘇省太倉市投資纖維年設計產能約3.8百萬噸以及造紙年設計產能約3.2百萬噸。以上項目完成後，本集團之木漿總設計年產能將超8.5百萬噸，造紙總設計年產能約26.1百萬噸。屆時，本集團的木漿產能佈局將實現華南、華中、華東、西南、華北、東北等核心區域全覆蓋，支撐本集團產品升級，形成更貼近市場、更高效的供應鏈網絡，為盈利能力持續釋放奠定長效基礎。

我們最新資本開支及擴產項目計劃詳情如下：

| 資本開支及擴產項目 — 纖維 | 年設計產能（百萬噸） | 投產時間(預計) |
|---|---|---|
| **中國** | | |
| 湖北省荊州市 | (化學機械漿)0.70 | 二零二五年八月(已投產) |
| 重慶市 | (化學漿)0.70 | 二零二六年九月(已投產) |
| 天津市 | (化學漿)0.50 | 二零二六年第四季(預計) |
| 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 | (化學漿)0.80 | 二零二七年第二季(預計) |
| 廣東省東莞市 | (纖維替代)0.50 | 二零二七年第三季(預計) |
| 江蘇省太倉市 | (纖維替代)0.60 | 二零二八年第二季(預計) |
| **總數** | **3.80** | |

| 資本開支及擴產項目 — 造紙 | 年設計產能（百萬噸） | 投產時間(預計) |
|---|---|---|
| **中國** | | |
| 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 | (文化紙)0.35 | 二零二五年七月(已投產) |
| | (文化紙)0.35 | 二零二五年十月(已投產) |
| | (牛卡紙)0.70 | 二零二七年第二季(預計) |
| 湖北省荊州市 | (白卡紙)1.20 | 二零二五年八月(已投產) |
| 廣東省東莞市 | (牛卡紙)0.62 | 二零二七年第四季(預計) |
| **總數** | **3.22** | |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5,000.5百萬元，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增加約18.6%。本集團收入之主要來源仍為其包裝紙業務(包括牛卡紙、高強瓦楞芯紙、塗布灰底白板紙及白卡紙)，佔收入約88.1%，其餘約11.9%的收入則來自其文化用紙、高價特種紙及漿產品。

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收入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增加約18.6%，乃由於銷量增加約14.0%及平均售價增加約4.0%的合併影響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包裝紙板、文化用紙、高價特種紙及漿產品的設計年產能合共約為30.9百萬噸，其中牛卡紙、高價特種紙及漿產品、高強瓦楞芯紙、白卡紙、文化用紙及塗布灰底白板紙分別約為12.8百萬噸、6.4百萬噸、3.7百萬噸、3.0百萬噸、3.0百萬噸及2.0百萬噸。四家美國漿紙廠年產能約為1.3百萬噸產品(包括用於文化用紙及特種紙產品的單面塗布紙、銅板紙及塗布機械漿紙年產能約為0.9百萬噸；及再生漿以及木漿產品年產能約為0.4百萬噸)。

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銷量達到約24.5百萬噸，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21.5百萬噸增加約14.0%。銷量上升乃由中國業務銷量上升約2.6百萬噸所帶動。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牛卡紙、白卡紙、高強瓦楞芯紙及塗布灰底白板紙銷量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分別增加約7.0%、95.1%、9.0%及2.5%。

本集團的收入繼續主要來自中國市場(尤其是牛卡紙、高強瓦楞芯紙、塗布灰底白板紙及白卡紙業務)。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中國消費相關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87.9%，而餘下12.1%的收入則為中國以外其他國家所錄得的銷售額。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入合共佔其總收入約7.7%(二零二五財政年度：6.7%)，其中來自最大單一客戶的收入約佔3.1%(二零二五財政年度：2.4%)。

### 毛利潤及毛利率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毛利潤約為人民幣10,924.8百萬元，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7,24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679.7百萬元或50.8%。毛利率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11.5%增加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14.6%，乃主要由於產品售價的升幅較產品原料成本的升幅更大及更快所致。

### 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 — 淨額

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600.3百萬元減少約18.4%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06.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所致。管理層識別出若干附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暫時停止運作的生產線存在減值跡象。基於管理層的評估結果，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就該等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76.6百萬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無)。

###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635.0百萬元增加約23.4%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252.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所覆蓋地區有所擴大及為促進銷售及市場推廣以配合在湖北省荊州市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推出新紙機及漿品生產線而產生的成本所致。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總額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4.2%輕微上升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4.3%。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256.1百萬元增加約6.0%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391.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配合湖北省荊州市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擴產項目而產生的額外管理及行政成本所致。行政開支總額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3.6%輕微下跌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3.2%。

### 經營盈利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經營盈利約為人民幣6,580.6百萬元，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上升約人民幣2,644.0百萬元或67.2%。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經營盈利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毛利潤增加所致。

### 財務費用 — 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43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7.8百萬元，或24.2%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785.0百萬元。財務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融資活動之匯兑差額淨額所致。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融資活動之匯兑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27.9百萬元，相比2025財政年度則為融資活動之匯兑收益淨額人民幣113.9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778.2百萬元，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上升約175.1%或人民幣495.3百萬元。

本年度的實際稅率較去年有所上升，主要是由於隨著更多附屬公司實現盈利，實際所得稅稅率較低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對本集團除稅前盈利的貢獻減少，以及本集團銷售的再生產品(符合資源綜合利用優惠稅務安排的資格)佔總銷售額的比重下降所致。

根據《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根據《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關於延續和修訂促進廣西北部灣經濟區開放開發若干政策規定的通知》(《桂政發[2014]5號》),新設立企業如符合條件,則在按15%稅率徵收的企業所得稅中,可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40%企業所得稅。玖龍紙業(北海)有限公司符合該項優惠稅務安排的資格,因此,有權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享有9%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8]47號)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生態環境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頒佈的《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2021年版)》,企業以目錄規定的原材料生產目錄規定的再生資源產品且該等產品符合國家或行業標準,有權獲得優惠稅務安排,僅90%的產品銷售收入須計入應課稅收入。本集團銷售的再生產品合資格享有該項優惠稅務安排,因此,在計算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的企業所得稅時,已自本集團應課稅收入扣除10%來自本集團銷售再生產品的收入。

### 淨利潤

除稅後盈利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201.7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04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45.3百萬元或83.8%。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767.1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58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13.5百萬元或102.6%,主要由於收入及毛利率增加所致。

### 營運資金

存貨水平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0,450.0百萬元減少2.9%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0,143.7百萬元。存貨主要包括約人民幣7,128.7百萬元的原料(主要為廢紙、木片、煤炭及備件)以及約人民幣3,015.0百萬元的成品。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原料(不包括備件)的週轉天數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32天減少至約30天,而成品的週轉天數則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26天減少至約20天。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約為人民幣4,378.2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3,226.7百萬元增加35.7%。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分別約為19天及20天。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約為人民幣4,484.7百萬元，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400.8百萬元增加31.9%。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分別約為22天及27天。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所需之營運資金及長期資金主要來自其經營現金流量及貸款，而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則用於其資本開支、經營活動及償還貸款。

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備用財務資源而言，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約人民幣12,051.0百萬元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約人民幣62,043.9百萬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總權益約為人民幣50,958.8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增加人民幣347.2百萬元或0.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就行使其贖回選擇權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發出不可撤銷的公告。本公司將永續資本證券由權益重新分類為貸款，該貸款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按所承擔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進行初始計量，金額為405,201,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758,95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註15—永續資本證券。

## 債務管理

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75,418.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740.4百萬元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81,158.8百萬元，以配合本集團的擴產計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及長期貸款分別約為人民幣14,506.3百萬元及人民幣66,652.5百萬元，分別佔貸款總額17.9%及82.1%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制定庫務政策以達到更有效控制庫務運作及降低資金成本的目標。因此，其為所有業務及外匯風險提供的資金均在本集團層面統一檢討及監控。為管理個別交易的外幣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將以外幣貸款、貨幣結構工具及其他適當的金融工具對沖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利用任何衍生產品進行投機活動。

本集團所採納的庫務政策旨在：

### (a) 減低利率風險

此乃以貸款再融資及洽商達成。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貸款組合，及比較其現有協議的貸款利差與現時不同貨幣及銀行新貸款的貸款利率。

**(b) 減低貨幣風險**

基於現時貨幣市場波動，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外幣貸款，並將考慮適時安排貨幣及利率對沖，以減低相應風險。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外幣貸款總額相當於約人民幣3,291.3百萬元，而以人民幣計值的貸款約為人民幣77,867.5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貸款4.1%及95.9%。

## 貸款成本

長期貸款及短期貸款的實際利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均維持穩定於每年約2.8%及2.8%，而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則分別為每年2.9%及2.6%。利息總額及融資費用(包括已資本化利息及金融工具攤銷，惟於利息收入及融資活動的匯兑收益或虧損前)由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333.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298.4百萬元。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中國政府持續推行一系列的擴內需、促消費及穩外貿的政策，疊加「以紙代塑」及「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擴圍」的環保紅利，有望進一步推動造紙行業供需關係改善。本集團將充分發揮漿紙一體化的優勢，嚴控生產成本，深化精益管理，推進產品向高端化及差異化轉型，致力於打造一張長期穩定具有玖龍特色的好紙。同時，本集團將持續賦能人才價值、推動數字化轉型、優化產銷協同、拓寬境內外銷售渠道、恪守審慎的財務策略及加強綠色合規運營，穩步推動集團從產能龍頭邁向盈利龍頭。

## 本集團在過去五年的概況

*人民幣百萬元*

| 綜合損益表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
| 收入 | 75,000.5 | 63,240.5 | 59,496.4 | 56,739.4 | 64,538.1 |
| 銷售成本 | (64,075.7) | (55,995.4) | (53,784.9) | (55,209.2) | (57,546.2) |
| 毛利潤 | 10,924.8 | 7,245.1 | 5,711.5 | 1,530.2 | 6,991.9 |
| 其他收入／開支及其他收益，淨額 | 1,306.5 | 1,600.2 | 1,504.6 | 1,576.0 | 873.2 |
|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 (3,252.3) | (2,634.9) | (2,338.5) | (2,124.4) | (1,955.5) |
| 行政開支 | (2,391.3) | (2,256.1) | (2,150.1) | (2,577.0) | (2,322.5)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7.1) | (17.7) | (82.4) | — | — |
| 經營盈利／(虧損) | 6,580.6 | 3,936.6 | 2,645.1 | (1,595.2) | 3,587.1 |
| 財務收入 | 77.6 | 136.4 | 135.2 | 162.1 | 187.6 |
| 財務費用 | (1,862.6) | (1,573.6) | (1,549.6) | (1,261.1) | (518.2) |
|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29.6 | (14.8) | 7.7 | (31.8) | 116.5 |
|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 4,825.2 | 2,484.6 | 1,238.4 | (2,726.0) | 3,373.0 |
| 所得稅(開支)／抵免 | 778.2 | (282.9) | (444.5) | 355.2 | (62.5) |
| 年內盈利／(虧損) | 4,047.0 | 2,201.7 | 793.9 | (2,370.8) | 3,310.5 |
|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虧損)： | | |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3,580.6 | 1,767.1 | 750.7 | (2,383.3) | 3,275.4 |
| —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 375.6 | 400.4 | 21.7 | — | — |
| — 非控制權益 | 90.8 | 34.2 | 21.5 | 12.5 | 35.1 |

| 現金流量資料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8,122.1 | 4,985.4 | (794.2) | 6,924.5 | 3,030.5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11,020.6) | (14,720.3) | (12,656.0) | (17,424.0) | (12,321.5)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3,365.3 | 10,357.6 | 13,666.2 | 11,136.5 | 8,920.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466.8 | 622.7 | 216.0 | 637.0 | (370.4) |

*人民幣百萬元*

| 綜合資產、負債及權益 | 於六月三十日<br>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
| **總資產** | 157,472.4 | 149,038.2 | 138,371.5 | 120,651.0 | 107,080.8 |
| 存貨 | 10,143.7 | 10,450.0 | 10,169.3 | 8,855.7 | 12,170.1 |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 7,530.7 | 5,780.1 | 8,482.3 | 4,460.1 | 4,951.1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 7,643.5 | 7,025.5 | 6,805.8 | 5,556.1 | 5,418.9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0.3 | 54.7 | 86.2 | 87.4 | 79.5 |
| 可退回稅項 | 23.0 | 20.3 | 39.1 | 32.3 | 237.2 |
| 短期銀行存款 | 119.7 | 11.3 | 37.1 | 32.1 | 42.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 11,931.2 | 11,473.3 | 10,693.0 | 10,430.8 | 9,722.2 |
| **總流動資產** | 37,432.1 | 34,815.2 | 36,312.8 | 29,454.5 | 32,621.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3,578.4 | 107,414.3 | 95,462.9 | 86,557.2 | 70,669.7 |
| 使用權資產 | 5,128.4 | 5,258.6 | 5,352.8 | 3,019.3 | 2,155.6 |
| 無形資產 | 570.0 | 276.3 | 286.8 | 300.2 | 312.3 |
| 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 218.3 | 163.8 | 196.2 | 175.4 | 270.8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4.5 | 203.3 | 197.1 | 131.0 | 154.1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 400.7 | 906.7 | 562.9 | 1,013.4 | 896.8 |
| **總非流動資產** | 120,040.3 | 114,223.0 | 102,058.7 | 91,196.5 | 74,459.3 |
| **總負債** | 106,513.6 | 98,426.6 | 89,887.0 | 75,514.6 | 59,575.5 |
|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12,627.7 | 10,582.3 | 11,266.1 | 9,648.3 | 6,667.9 |
| 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合約負債 | 6,013.1 | 5,910.1 | 5,057.5 | 4,808.0 | 3,891.0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138.6 | 110.5 | 33.1 | 22.2 | 253.3 |
| 貸款 | 14,506.3 | 15,865.9 | 14,852.3 | 13,592.5 | 7,379.3 |
| **總流動負債** | 33,285.7 | 32,468.8 | 31,209.0 | 28,071.0 | 18,191.5 |
| 貸款 | 66,652.4 | 59,552.5 | 52,326.7 | 43,180.7 | 36,861.7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877.9 | 4,571.4 | 4,499.2 | 4,157.6 | 4,414.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 | 1,697.6 | 1,833.9 | 1,852.1 | 105.3 | 107.5 |
| **總非流動負債** | 73,227.9 | 65,957.8 | 58,678.0 | 47,443.6 | 41,384.0 |
| **總權益** | 50,958.8 | 50,611.6 | 48,484.5 | 45,136.4 | 47,505.3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匯報原則

### 範圍

本集團成立於一九九五年，目前為全球產能第一的造紙集團和漿紙一體化的龍頭企業，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各類環保包裝紙、高檔全木漿紙及其上下游產業鏈產品，包括牛卡紙、環保牛卡紙、白面牛卡紙、塗布牛卡紙、白卡紙、高強瓦楞芯紙、塗布灰底白板紙、文化用紙、特種紙及漿品。秉承「沒有環保，就沒有造紙」的理念，本集團使用循環再生廢紙作為主要原料，積極踐行環境保護和節能減排。

本集團董事會釐定本集團二零二六財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的披露範圍時，主要以本集團各生產基地之產能佔比及各地收入佔比作考慮。本集團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中國內地十個基地(東莞、太倉、重慶、天津、泉州、沈陽、樂山、河北、湖北及北海基地)及海外兩個基地(越南及馬來西亞基地)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年度」或「本財年」)的可持續發展舉措和表現，能恰當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年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之事宜。

除非另外註明，否則本報告未有涵蓋中國內地下游包裝廠相關數據，因為本財年該等基地只為本集團提供收入約4%。此外，由於本集團美國基地的年產能只佔本集團整體約4%，因此該等數據並未載入在本報告內。董事會會持續審視以上數據的重要性，於未來報告中考慮涵蓋此等相關全年數據。

## 參考指引

自二零一四財年起，本集團每年披露本集團有關環境、健康與安全、人力資源、企業管治、社會責任等表現。本報告主要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進行編製。

## 工作小組

本報告的數據及資料源自本集團內部各項存檔文件、記錄及統計。本集團的環保節能部、人力資源部、信息科技部、總管理部、銷售部、公關部及財務部組成跨部門工作小組，負責收集、統計及整理本報告披露之數據及資料。

本報告已獲董事會確認及批准通過。

##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

本集團董事會及其五大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定期監督及審閱公司的整體策略、風險管理、財務狀況、環保管治、氣候變化、社會責任、企業管治及其他可持續發展議題的風險及機遇。集團董事會在上述相關議題上得到五個委員會不同方面的支持。



本集團制定了環保及氣候變化相關政策，並將環境風險及氣候風險因素納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監控評估清單，由本集團環保部定期進行相應評估，評估結果將提交執行董事以及時作出回應。本公司每年為董事會提供環保及氣候相關培訓，以確保董事會了解最近的發展趨勢。同時，董事會於有需要時，亦會尋求外部專家的專業意見。本集團執行董事為氣候相關事宜作最終問責。

董事會委託執行董事與各大基地及職能部門主管定期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包括氣候議題)作專題研討，以識別、評估、篩選及排序對本集團具重要意義之議題，繼而就相關方面制定策略及具體應對計劃。落實的可持續發展計劃會由被委派之部門或工作小組負責執行。本集團將ESG指標(包括氣候風險指標)納入薪酬政策，ESG表現與員工及管理層的浮動薪資部分掛鈎，每月對相關指標進行晾曬及考核，根據評定結果確定浮動薪資金額。




我們的董事會定期每半年在董事會議上監管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此外，本集團各大基地及部門負責人至少每兩周與執行董事進行管理層會議，匯報各項營運狀況，包括已確立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進度。例如：節能項目進度、各類氣體排放指標、排污改善項目進度、防火演習安排、生產安全項目進度、招聘及培訓進度等，並根據實際情況優化方案。對於涉及重大風險和機遇的議題，執行董事會及時匯報予董事會作討論，如需要，會另設立項目小組跟進。

## 重大議題範例

### 社會議題

- 社區扶貧
- 教育扶貧
- 產業扶貧
- 災難支援

### 人才及企業管治

- 員工發展及薪金福利
- 反貪腐政策
- 人才培訓
- 平等機會及女性權益
- 管治架構及透明度
- 私隱保護

### 營運管理

- 原料及燃料供應管理
- 消費者投訴
- 供應鏈管理
- 財務風險管理

### 安全、保安及健康

- 產品安全及質量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生產及消防安全
- 突發公共衛生事件

### 環保

- 環保生產
- 能源效益、減碳及水資源使用
- 廢棄物處理
- 生物多樣性
- 減少廢物及循環再造
- 氣候變化
- 溫室氣體及污水排放

## 重點可持續發展風險與應對策略

| 風險 | 分析／例子 | 應對策略 |
|---|---|---|
| **原料供應短缺** | 中國自二零二一年起全面實施「禁廢令」，禁止外國廢料入境，本集團主要原材料進口廢紙也被禁止入口，二零二五年起，中國加強對進口再生漿的檢驗，造紙行業原材料短缺風險增加。 | • 填補進口廢紙的缺口：本集團擁有強大的採購網絡，自二零一八年起已逐步提高國廢採購及使用比例，目前，國廢佔集團廢紙採購的絕大部分。同時，本集團擴建再生漿、木漿和木纖維產能，以補充原材料儲備。<br>• 擴大產品組合：配合木漿產能擴張，本集團拓展高檔牛卡紙、白卡紙、文化用紙等高門檻的高端產品。此外，針對國廢品質特性，本集團增加低端產品品牌「江龍牌」，增加收入來源。 |
| **原料及燃料價格大幅波動** | 突發事件及地緣政治不穩定均可令原料及燃料供應、價格及運輸成本大幅波動，影響生產成本。 | • 本集團加強佈局原料採購網絡，並自建再生漿、木漿及木纖維產能，提高原料自供比例，更好地控制原料成本。<br>• 本集團通過與供應商簽訂合約，合約期間鎖定供應量或價格，降低突發情況造成的價格波動影響。 |

| 風險 | 分析／例子 | 應對策略 |
| --- | --- | --- |
| **產品需求發生結構性改變** | 中國推行「限塑令」，減少生產及銷售快遞塑膠包裝、塑膠購物袋及一次性發泡塑膠餐具等。基於價格經濟及輕便的特性，紙產品勢將成為最佳替代品。本集團面對這個巨大市場機遇，若未能及時把握，將損失市場份額。 | • 本集團擴展白卡紙產能，抓緊「限塑令」機遇。<br>• 本集團正加強低碳環保理念新產品的核心技術，重點提升企業的科技創新能力和研發能力。 |
| **產能供應嚴重過剩** | 為爭奪市場份額，各大小紙企可能同時加建產能，加上進口競爭，令市場短期出現供應過剩，影響產品售價。 | • 在市場廢紙供應緊張的前提下，造紙企業擴產的首要是解決原料供應問題。本集團自配有木漿等替代原料產能，可生產市場供應較少之高檔牛卡紙、白面牛卡紙、白卡紙、全木漿文化用紙等高端產品，具備較強的市場競爭力。<br>• 本集團為全球產能最大之造紙集團及中國漿紙一體化的龍頭企業，享有規模效應及穩定的客戶源，且能確保產品質量穩定，有助鎖定客戶、鞏固產品定價話語權及市場競爭力。 |

| 風險 | 分析／例子 | 應對策略 |
| --- | --- | --- |
| **突發公共衛生事件** | 突發公共衛生事件(例如：新冠肺炎疫情)會對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 — 員工構成重大威脅，並嚴重影響市場需求、生產和營運。整體供應鏈及經濟也會受打擊，影響產品需求。 | • 本集團不斷完善應急及安全管理機制，因此能迅速應對各項突發公共衛生事件。例如：新冠肺炎爆發，本集團即時成立新冠疫情防控小組，建立多項疫情防控機制及安全措施，並對員工開展疫情防控知識專項培訓，組織員工接種疫苗，因此成為行業內最快恢復生產的製造商之一。<br>• 於經濟不穩時，本集團會靈活調節產品組合。例如受新冠疫情影響，本集團推出品牌「江龍牌」之副線，以迎合市場需求。 |
| **營運風險** | 當遇上因水災、風災、火災、地震等自然災害時，對本集團生產及員工生命構成威脅。 | • 本集團根據各工廠當地氣候預先制定相應的應急方案，並定期進行演練，於極端天氣時啟動應急回應機制，合理調整生產計劃，以保障原材料及輔助材料運輸及設施正常運行，減少氣候變化導致的不利影響，並為所有員工購買工傷保險。<br>• 針對火災，我們除了要求員工嚴格遵守《集團消防安全管理規範》外，也自組消防隊伍，定期舉行的消防演習，以應付突發火災。 |

| 風險 | 分析／例子 | 應對策略 |
| --- | --- | --- |
| **財務風險** | 本集團擴產木漿、再生漿、木纖維作生產原材料，並增加高端產品產能，資本支出令財務風險升高。全球通貨膨脹加劇亦可能導致貸款利息升高。 | • 儘管本集團的資本支出計劃於短期內令負債比率上升風險增加，然而造紙業與經濟剛性需求息息相關，本集團有穩定客戶群體及營運收入基礎，因此現金流風險較低，財務風險可維持在可控安全範圍內。<br>• 在各大銀行的鼎力支持下，本集團已成功簽訂多筆能充分支持未來新產能資本支出的銀行貸款，營運資金有所保證。<br>• 雖然高通脹可能令銀行貸款利息升高，但本集團與各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享有較為優惠的利率。 |
| | 除了中國外，本集團在美國、馬來西亞及越南擁有營運基地，加上部份原材料和造紙設備從海外購入，因此本集團面對一定程度之匯兑風險。 | •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集中在中國，交易都主要以人民幣結算，匯兑風險可控，故沒有採用對沖政策。<br>• 本集團考慮銀行貸款幣種時，會平衡利息及匯兑風險，並適時調整比例。本集團以人民幣為主要貸款貨幣，只有少量以美元、歐元及其他外幣進行的貸款。 |

| 風險 | 分析／例子 | 應對策略 |
|---|---|---|
| **國家收緊環保政策** | 國家貫徹綠色發展的基本原則，對造紙產業推進清潔生產、污染減排、技術更新制定更嚴格的標準。 | • 本集團取得「中國環境標誌產品」的認證，並相繼通過了多個國際標準化管理體系認證，例如：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br>• 本集團緊貼國際及地方環保政策，落實執行比標準更嚴謹。例如，我們率先在行業建設環保焚燒爐，將造紙產生的固廢全部轉化為清潔能源，不對外排放，還幫助地方政府處理一部分工業固廢，為創建「無廢城市」作出貢獻。另外，東莞基地兩台燃氣機組已啟用、馬來西亞雪蘭莪基地已建成兩台並投用一台燃氣輪機組、北海基地一台燃氣機組已建成，提高清潔能源應用。 |
| **氣候變化** | 氣候變化導致每年極端天氣增多。高溫、寒冷、颱風、乾旱及水災等，可能會影響造紙業供應鏈運行(包括原料供應、採購、發電、生產設施及污染防治設施)，同時帶來氣溫上升等慢性影響。 | • 本集團有應對氣候變化風險之政策。在監管氣候變化相關議題上也採用綜合法之管治架構。並積極採取多項措施，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

## 可持續發展目標與進度

本集團綜合考慮國家雙碳戰略目標，以持續改善內部運營及提升氣候韌性為核心，制定以下可持續發展(包括氣候變化)相關目標。基準年為二零二零財年，適用期間至二零三零財年，並於每年董事會上檢視目標的執行情況與適用性。

| 二零二零財年(基準年) | 二零二六財年(進度) | 二零三零財年(目標) |
|---|---|---|
| **總排放目標及進度[1]** | | |
| • 溫室氣體密度：9,330噸二氧化碳當量／每萬噸紙 | • 溫室氣體密度：8,544噸二氧化碳當量／每萬噸紙 | • 溫室氣體密度：<9,300噸二氧化碳當量／每萬噸紙 |
| • 二氧化硫密度：0.94噸／每萬噸紙 | • 二氧化硫密度：0.82噸／每萬噸紙 | • 二氧化硫密度：<0.84噸／每萬噸紙 |
| • 氮氧化物密度：2.76噸／每萬噸紙 | • 氮氧化物密度：3.3噸／每萬噸紙 | • 氮氧化物密度：<3.4噸／每萬噸紙 |
| • 煙塵密度：0.16噸／每萬噸紙 | • 煙塵密度：0.15噸／每萬噸紙 | • 煙塵密度：<0.2噸／每萬噸紙 |
| • 有害廢棄物密度：3.93噸／每萬噸紙 | • 有害廢棄物密度：2.49噸／每萬噸紙 | • 有害廢棄物密度：<3.08噸／每萬噸紙 |

[1] 本集團現階段目標及設定方法主要基於內部董事會審慎評估，以改善內部運營及提升氣候韌性為核心，尚未進行第三方驗證，未來將考慮參考行業脱碳方法及科學碳目標倡議進一步完善，並適時推進相關指標的外部鑒證工作。集團暫無計劃使用碳信用完成碳排放目標。

| 二零二零財年(基準年) | 二零二六財年(進度) | 二零三零財年(目標) |
| --- | --- | --- |
| **清潔及替代能源** | | |
| • 中國內地基地全採用燃煤機組<br>• 固廢資源化利用，每年節約標準煤37萬噸<br>• 沼氣收集處理系統替代部分煤炭進行焚燒發電供熱，每年節約標準煤14萬噸 | • 東莞基地使用部分光伏發電並投用兩台燃氣輪機、馬來西亞雪蘭莪基地已建成兩台並投用一台燃氣輪機組、北海基地使用部分光伏發電並建成一台燃氣輪機組<br>• 固廢資源化利用，節約標準煤75萬噸<br>• 沼氣收集處理系統替代部分煤炭進行焚燒發電供熱，每年節約標準煤22.8萬噸 | • 形成以燃氣輪機組、燃煤機組、固廢綜合利用、光伏發電、沼氣焚燒利用發電等多類型能源並行的運行模式<br>• 固廢資源化利用，每年節標準煤70萬噸以上 |

| 二零二零財年(基準年) | 二零二六財年(進度) | 二零三零財年(目標) |
| --- | --- | --- |
| **清潔及替代能源** | | |
| • 東莞基地屋頂光伏發電項目，每年節約標準煤2,000噸 | • 東莞基地、北海基地屋頂光伏發電項目，每年節約標準煤8,900噸 | • 沼氣收集處理系統替代部分煤炭進行焚燒發電供熱，每年節約標準煤25萬噸<br>• 東莞基地、北海基地屋頂光伏發電項目，每年節約標準煤8,900噸以上 |

| 二零二零財年(基準年) | 二零二六財年(進度) | 二零三零財年(目標) |
|---|---|---|
| **廢水循環** | | |
| • 廢水循環利用率約97.2% | • 廢水循環利用率約97.5% | • 廢水循環利用率保持在97.5%以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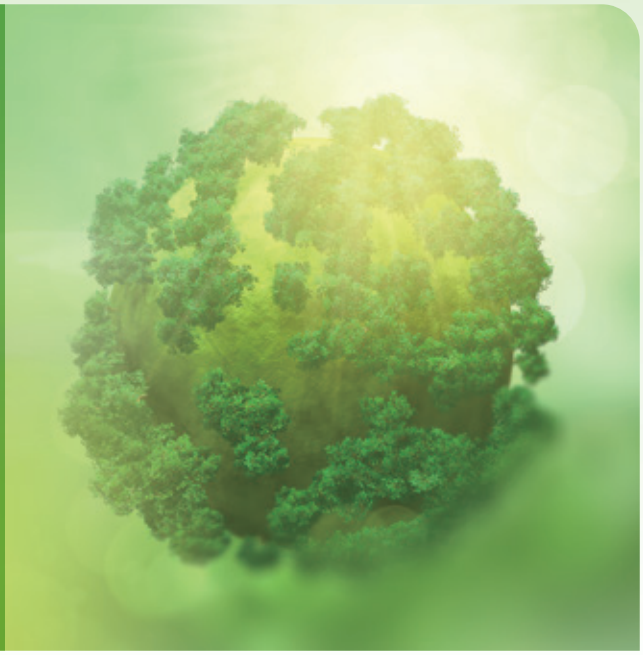
| 二零二零財年(基準年) | 二零二六財年(進度) | 二零三零財年(目標) |
|---|---|---|
| **可持續發展原料** | | |
| • 回收廢紙超過1,400萬噸 | • 回收廢紙超過1,600萬噸 | • 回收廢紙超過1,600萬噸 |

| 二零二零財年(基準年) | 二零二六財年(進度) | 二零三零財年(目標) |
|---|---|---|
| **廢物回收** | | |
| • 危險廢物委託具有經營許可證的單位進行無害化處理 | • 危險廢物委託具有經營許可證的單位進行無害化處理 | • 委託具有經營許可證的單位進行無害化處理 |

| 二零二零財年(基準年) | 二零二六財年(進度) | 二零三零財年(目標) |
|---|---|---|
| **員工安全** | | |
| • 40宗傷亡事故 | • 80宗傷亡事故 | • 「零」傷亡 |

# 持份者組別及參與

本集團重視各持份者的參與，注重與各個業務夥伴、供應商、客戶、投資者、監管機構、員工、社區等持份者之可持續發展關係。各持份者可以透過以下各個途徑向本集團表達意見，協助本集團辨識其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仍存在的進步空間。各界向本集團所提供之意見及資料將得到保密，不會向第三方披露。



## 員工

**參與途徑**

- 於各生產基地設置「董事長信箱」
- 公司內部投訴專用電子郵箱
- 管理層雙週會會議、季度會議、半年會議、年度會議等

## 公眾

**參與途徑**

- 一般查詢電郵

## 媒體

**參與途徑**

- 傳媒查詢電郵

## 客戶

**參與途徑**

- 客戶服務團隊定期走訪客戶
- 每季度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
- 銷售熱線、電郵、微信號

## 政府及監管機關

**參與途徑**

- 與公司相關部門定期溝通

## 投資者及股東

**參與途徑**

- 投資者查詢電郵
- 股東週年大會及特別大會
- 透過投資者關係部反映

## 供應商及業務夥伴

**參與途徑**

- 定期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
- 對外簽訂的商業合同隨附「投訴處理指引」
- 各生產基地的裝卸貨現場設置有投訴方式告知牌

# 環境

本集團積極實踐國家「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的生態文明思想，秉承「沒有環保，就沒有造紙」的企業理念，視環保為企業生命。

本集團倡導「減量化、再利用、資源化」的可持續發展循環經濟模式，不僅使用廢紙作為造紙主要原料，大大減少林木砍伐，還持續地加大環保投入，在各生產環節中實施各項環保規章及設施投放，使我們的各項排放和能耗指標均優於國家標準。

作為業界中的環保先鋒，本集團先於業界建設環保焚燒爐，將造紙產生的固廢全部轉化為清潔能源，不對外排放，還幫助地方政府處理一部分工業固廢，為創建「無廢城市」作出貢獻。除獲ISO 14001環境管理認證和清潔生產認證外，生產基地多年被當地環保部門評為「環保誠信企業」、「績效引領企業」、「環境管理示範企業」、「綠色工廠」、「中國造紙工業環境友好企業」、「粵港清潔生產優越夥伴」、「無廢工廠」、「固廢利用處置骨幹企業」、「環境保護先進單位」，並榮獲「全國造紙行業節能減排達標競賽優勝企業」、「生態環境科普教育基地」、「胡志明市綠色環保企業」。

## 本集團環保政策如下：

- 於日常營運中，採納環境管理體系作管理指標。
- 提升員工環保意識，定期提供相關培訓。
- 採購政策中綜合考慮環境因素。
- 鼓勵員工、供應商、客戶等持份者實踐環保。
- 制定比符合法規要求更高標準之環保措施。
- 訂立節能、排放等環保相關目標，實現可持續發展。

## 環保設施資本開支投放

於本年度，本集團用於新增和升級各基地環保設施的資本開支超過人民幣5.4億元。主要包括重慶基地綠色制漿項目配套的廢水、廢氣治理設施、東莞基地氣味治理設施、太倉基地氣味治理設施、樂山基地新增污水IC塔、瀋陽基地沼氣提純項目、湖北基地固廢焚燒爐提標改造、石灰窯煙氣排放改造等。

## 產能及產量對排放及能耗之影響

產量及新紙機試產時所需之調試工作，均會對各項排放物總排放量及總能耗構成影響。總括而言，本年度於新增120萬噸造紙產能及70萬噸木漿產能；其中，多條新生產線於廣西北海基地及湖北荊州基地於本年度投產。以產量計算，本年度造紙產量同比增加約223萬噸或10.3%；造紙及漿品總產量同比增長約373萬噸或14.8%。

二零二六財年比二零二零財年之造紙產量增加約921萬噸，年複合增長率為8.5%；二零二六財年比二零二零財年之造紙及漿品總產量增加約1,389萬噸，年複合增長率為11.5%。

## 「禁廢令」對耗水量及排放之影響

在「禁廢令」下，自二零二一年起，本集團主要原材料進口廢紙也被禁止入口，造紙行業原材料短缺風險增加。為了解決原料問題，本集團除了利用更多國廢造紙外，也同步加強建造自用木漿、再生漿和木纖維產能去補充原料儲備。一般而言，相比進口廢紙，國廢雜質更多，生產時斷紙次數風險增加，因此以國廢造紙所產生之排放更大。

另外，相比以廢紙造紙，生產木漿過程中所耗用之水電和排放也會較多，生產不同漿品的用水用電量及排放也有所不同。本集團持續佈局下游木漿和木纖維，因此用水及排放總量相應提升。儘管如此，本集團新建之漿紙一體化生產基地，將用上最新最先進之設備，對控制排放有一定幫助，加上漿紙一體化之營運模式也能夠回用部分水，比漿紙分開生產基地之營運模式更加減污降碳，因此本集團的排放密度有所降低。

## A1. 排放物

本集團堅持綠色發展，節能減排。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製漿造紙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規例監管排放物。本集團更備有完善的排放物監控管理系統，包括24小時在線監測，或委託具備中國計量認證CMA資格的第三方機構，定期收集數據進行統計分析。

### 國際領先的廢氣治理設施和封閉式圓形煤倉

本集團各生產基地均自備熱電鍋爐為生產線提供蒸汽和電力，目前主要以煤炭作為能源。鍋爐採用循環流化床爐型，可以從源頭減少氮氧化物產生。尾氣治理工藝方面，本集團採用世界先進的高效氧化鎂濕法脱硫「靜電+布袋兩級除塵工藝和低氮燃燒+SCR/SNCR脱硝」工藝，脱硫效率達到95%以上，脱硝效率達85%以上，除塵效率達到99.95%以上，降低煙氣中污染物的產生和排放，保證煙氣各項因子優於國家標準排放。

自二零一六年起，本集團逐步升級增設超潔淨設施，例如鍋爐積極新上最先進的濕式電除塵工藝，以進一步降低煙塵排放量。目前，本集團根據國家政策要求進行超低排放改造的鍋爐均已達到國家超低排放標準(二氧化硫少於35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少於50毫克／立方米，煙塵少於10毫克／立方米)，有效改善環境質量。

本集團在同業中率先建成全自動、封閉式圓形煤倉，避免了煤炭在裝卸、儲運過程中的揚塵污染問題，更好地保護周邊環境及進一步改善員工的工作和生活環境。

## 清潔能源及排放

全球暖化和溫室效應已成為國際亟待解決的課題，而中央政府已提出二零六零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為了響應國家及地方政策，本集團於全國最大生產基地(東莞基地)使用部分光伏發電並引入燃氣輪機組，兩台燃氣輪機組亦已啓用，北海基地已建成第一台燃氣輪機組及光伏發電項目、馬來西亞雪蘭莪基地已建成兩台並投用一台燃氣輪機組，未來將會形成以燃氣輪機組、燃煤機組、固廢綜合利用、光伏發電、沼氣焚燒利用發電等多類型能源並行的運行模式，幫助逐步降低煤炭資源消耗、水資源消耗及污染物排放，並減少煤炭運輸車輛和化學品的使用。

為了加強天然氣業務能力，本集團成立了燃氣部，組建了專業的能源運營團隊，並順利取得國家管網、接收站等基礎設施的使用權。本集團已與國內大型能源公司和海外供應商達成合作。

地緣政治及國家政策均會影響燃料供應，從而影響燃料價格及排放。本集團目標是生產成本合乎經濟效益之同時，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必須符合生態環境部門設定的標準，即便已達理想水平，仍盡力做到逐年遞減。

於本年度，本集團各項排放物指標均優於國家或地區標準。本年度，因北海基地漿線項目投產，配套鹼回收系統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煙塵，令到氮氧化物密度增加。

| 排放物種類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 | 二零二六財年比較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年均複合變化(%) |
|---|---|---|---|---|---|
| 二氧化硫($SO_2$)密度(噸／每萬噸紙) | **0.82** | 0.87 | 0.94 | **–5.7%** | –2.3% |
| 氮氧化物(NOx)密度(噸／每萬噸紙) | **3.3** | 3.19 | 2.76 | **+3.4%** | +3.0% |
| 煙塵密度(噸／每萬噸紙) | **0.15** | 0.17 | 0.16 | **–11.8%** | –1.1% |

## 先進的污水處理設備

本集團採用國際領先的造紙生產工藝，從源頭控制廢水。各條生產線均配套了先進的白水回收循環系統，有效減少大量的廢水產生和排放。

本集團透過持續完善各生產基地配套污水治理設施，厭氧IC、曝氣池等核心設施處理能力提升，使排放水質指標保持在平穩水平。另外，在廢水的末端治理上，本財年我們升級採用「物理+IC厭氧+好氧+芬頓深度處理+砂濾五級水處理」工藝，比以往的「物理+IC厭氧+好氧+芬頓深度處理四級水處理」更有效過濾污水。

污水在厭氧生物處理過程中產生大量的沼氣經過生物脫硫後，更可作為清潔能源送往鍋爐用於供熱發電。

然而，由於本年度起部分生產基地新投用了木漿線原料替代項目，因此相比只利用廢紙進行造紙，耗水量難免有所增加，廢水處理難度也更大，本集團加強污水處理設施的運行管控，提高污水處理治理效率。即使本年度各項排放水指標均仍然做到優於國家標準《製漿造紙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GB3544–2008)以及各生產基地所在地的排放標準，化學需氧量(COD)、懸浮固體(SS)、氨氮、總氮之密度則與去年均減少。

| 排放水指標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 | 二零二六財年比較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年均複合變化(%) |
|---|---|---|---|---|---|
| 化學需氧量(COD)（噸／每萬噸紙） | **3.61** | 3.89 | 3.05 | **–7.2%** | +2.8% |
| 氨氮(噸／每萬噸紙) | **0.1** | 0.11 | 0.10 | **–9.1%** | 0.0% |
| 懸浮固體(SS)（噸／每萬噸紙） | **0.68** | 0.73 | 0.58 | **–6.8%** | +2.7% |
| 總氮(噸／每萬噸紙) | **0.53** | 0.57 | 0.52 | **–7.0%** | +0.3% |
| 生化需氧量(毫克／升) | **9.52** | 9.69 | 10.53 | **–1.8%** | –1.7% |
| 色度(倍) | **10.00** | 10.00 | 9.97 | **0.0%** | +0.1% |
| 酸鹼值(pH) | **6.4** | 6.50 | 6.71 | **–1.5%** | –0.8% |

## 固體廢物處理

本集團產生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必須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針對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嚴格按照國家有關危險廢物的管理要求進行規範化管理，按照《危險廢物名錄》對廠區危險廢物進行識別，廠區設置規範化的危險廢物倉庫進行儲存，並委託具有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的單位進行無害化處理。

本集團早於二零零三年起，率先於同業自設環保型工業垃圾焚燒爐及污泥乾化設備，對固體廢物進行有效管理。焚化爐採用了先進的廢氣處理設備，SNCR脱硝設施、半乾法脱硫設施、兩級布袋除塵設施及活性炭吸附設施，並裝設排放監控裝置，以確保實時在線監控廢氣排放量。

為了提高固體廢物綜合利用率，造紙產生的漿渣全部回用到造紙車間進行循環利用，造紙產生的廢渣經挑選後全部焚燒，可為生產提供蒸汽和電力。經過研發和不斷推廣應用造紙污泥乾化焚燒綜合利用技術，成功將污水處理產生的污泥經箱式隔膜壓濾處理乾化後焚燒，污泥含水率低於40%。這不僅減少了二次污染，還使全部乾化污泥成為再生燃料，節省大量燃煤，實現了污泥的資源化和零排放。

對於其他固體廢物諸如電廠粉煤灰、鍋爐渣之處理，我們出售於有資質單位用作建材。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排放均優於國家或地區標準；有害廢棄物總量同比減少0.8%，有害廢棄物密度則減少9.1%；無害廢棄物總量上升6.1%，及密度下降2.8%，主要是由於年內部分基地木漿線項目投產，使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白泥、綠泥、木屑等增加，但由於本集團加強管控及提高廢物利用效率，使得密度減少。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從源頭著手，減少採購產生有害廢棄物的原料和輔助用料。

| 固體廢棄物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 | 二零二六財年比較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年均複合變化(%) |
|---|---|---|---|---|---|
| **總量** | | | | | |
| 有害廢棄物(噸) | **5,756** | 5,805 | 5,711 | **–0.8%** | –0.8% |
| 無害廢棄物(噸) | **5,916,633** | 5,576,319 | 2,781,322 | **+6.1%** | +6.1% |
| **密度** | | | | | |
| 有害廢棄物(噸／每萬噸紙) | **2.49** | 2.74 | 3.93 | **–9.1%** | –9.1% |
| 無害廢棄物(噸／每萬噸紙) | **2,558** | 2,631 | 1,915 | **–2.8%** | –2.8% |

## A2. 資源使用

### 城市裡的森林

「世界上沒有垃圾，只有放錯地方的資源」。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就確立了堅持科學發展、綠色發展，以廢紙再生造紙的大方向。

在我們產品的原料結構中，廢紙原料佔了絕大部分。在完成廢紙再生造紙大循環的基礎上，我們還通過研發和技術改造，設備升級，針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各種廢物實施了綜合循環利用。本財年我們回收利用的廢紙超過1,600萬噸，較去年基本持平。

### 珍惜能源

能耗方面，本集團各生產基地均自備熱電鍋爐，為生產線提供蒸汽和電力，並主要以煤炭作為能源。然而，本集團致力運用一系列舉措，以減少煤炭使用及能耗。

## 五大減少煤炭及能耗舉措

### 01 一般節能措施

- 制定節能技術研發及改造計劃
- 淘汰高耗能的設備(例如：低效電機改為變頻電機、透平風機改造、轉鼓碎漿機改造、風機改造、照明燈具、製冷設備的淘汰等)
- 辦公室採用節能燈，分區域開啓照明燈；空調溫度控制在攝氏26度以上

### 02 固廢資源化利用

- 早於二零零三年起，率先於同業自設環保型工業垃圾焚燒爐
- 資源化利用造紙無害廢物(輕渣、污水廠乾化污泥)，大幅度減少了廢物排放量
- 固體焚燒所產生的熱能和電能供造紙使用
- 本年度節約標準煤75萬噸

### 03 光伏發電項目

- 二零一七年起，為響應政府號召，東莞基地率先建設了屋頂光伏發電項目、二零二四年北海基地建設屋頂光伏發電項目
- 目前已建成並投用的光伏發電裝機容量達31.5兆瓦；本年度節約標準煤8,900噸

### 04 沼氣收集處理系統

- 自二零零八年起不斷進行技術改造，增加沼氣脱硫裝置
- 通過利用污水廠沼氣，替代部分煤炭進行焚燒發電供熱
- 本年度節約標準煤22.8萬噸

### 05 引入燃氣輪機組

木漿黑液回收利用

- 湖北、北海、重慶、瀋陽、東莞基地建設木漿、木纖維項目，配套堿回收爐對黑液固形物進行綜合利用，進行發電及供熱，本年度節約標準煤198萬噸
- 東莞基地兩台燃氣輪機組已投入使用，北海基地已建成第一台燃氣輪機組，馬來西亞雪蘭莪基地已建成兩台並投用一台燃氣輪機組，未來將會形成以燃氣輪機組、燃煤機組、固廢綜合利用、光伏發電、沼氣焚燒利用發電等多類型能源並行的運行模式，幫助逐步降低煤炭資源消耗

於本年度，本集團各能耗指標均優於國家或地區標準。煤、蒸汽、電力的總耗量分別同比增加3.4%、8.3%及7.5%；煤、蒸汽、電力的密度則分別同比減少5.4%、0.8%及1.5%，得益於一系列有效節能措施，包括天然氣熱電聯產項目、光伏發電項目、沼氣綜合利用、生產線節能技術改造項目、外部固廢焚燒綜合利用、錯峰用電等，總體能耗指標仍然維持在低水平。

| 能源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 | 二零二六財年比較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年均複合變化(%) |
|---|---|---|---|---|---|
| **總耗量** | | | | | |
| 煤(噸標準煤) | **6,453,806** | 6,243,060 | 4,603,849 | **+3.4%** | +5.8% |
| 蒸氣(噸) | **34,447,179** | 31,801,661 | 22,389,831 | **+8.3%** | +7.4% |
| 電力(千瓦時) | **12,273,584,504** | 11,421,795,119 | 8,226,312,893 | **+7.5%** | +6.9% |
| **密度** | | | | | |
| 煤(噸標煤／噸紙) | **0.279** | 0.295 | 0.317 | **–5.4%** | –2.1% |
| 蒸氣(噸／噸紙) | **1.489** | 1.501 | 1.54 | **–0.8%** | –0.6% |
| 電力(千瓦時／噸紙) | **531** | 539 | 567 | **–1.5%** | –1.1% |

## 珍惜水資源

### 回收雨水

本集團非常珍惜水資源，致力從每一個環節減少水資源消耗。我們定期檢查供水設施，防止滲漏；我們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水均為經政府批准從生產基地鄰近的河流中取得，減低了對飲用水資源的影響。

本集團更致力回收雨水。考慮到南方地區夏季多降雨的特點，我們特別於東莞、泉州、湖北、北海等基地規劃建設了屋面雨水收集系統。遇雨水充足時，日均可回收雨水約10,000立方米，這些收集的雨水均被引流到造紙車間回用。

### 保持高水循環率

本集團各造紙機台均配備了先進的白水回收系統，強化末端廢水回用，將處理後的廢水回用至生產源頭，從而保持高效白水回收系統利用率及廢水循環利用率。本年度廢水循環利用率維持在97.5%的高水平，中水回用水量達3,458萬立方米。



- 雨水充足時日均可回收雨水約 **10,000**立方米



- 中水回用水量達 **3,458**萬立方米



- 廢水循環利用率97.5%；目標提升至 **97.5**%以上

「禁廢令」的實行，為包裝紙行業用水及排放迎來新挑戰*(詳情請參考此報告「環保」部份《產能及產量對排放及能耗之影響》及《「禁廢令」對耗水量及排放之影響》章節)*。由於本年度產量增加14.8%，因此本年度總耗水量增加8.9%，每噸紙平均耗水量持平。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節水設施改造，加大白水循環利用率，並優化污水治理設施運行，以提高末端中水回用率，雙管齊下減少清水用量。

| 水資源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 | 二零二六財年比較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年均複合變化(%) |
|---|---|---|---|---|---|
| 總耗水量(噸) | **129,871,761** | 119,309,471 | 82,329,938 | **+8.9%** | +7.9% |
| 平均耗水量(噸／每噸紙) | **5.6** | 5.6 | 5.7 | **0.0%** | –0.3% |
| 廢水循環利用率(%)* | **97.5** | 97.5 | 97.2 | **0.0%** | +0.1% |

* 估算值

## 包裝材料

本集團包裝材料主要為紙張。由於部份產品或地區需要防潮，本集團需要使用少量塑料包裝。通過妥善處理材料及輕量包裝，本集團致力減省不必要的用量。

本年度主要包材總量升高36.9%；密度升高28.1%，主因是產量增加，而且湖北和北海基地白紙新紙機投產，為滿足客戶對產品包裝的要求，提高包裝品質，減少客戶損失，增加自動包膜機，導致單位產品所用的包裝增加。在可行情況下，本集團減少使用塑膠及紙類包裝材料。即使要用紙類包裝材料，也盡量以輕量紙張作為包裝材料。

| 主要包材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 | 二零二六財年比較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年均複合變化(%) |
|---|---|---|---|---|---|
| **總耗量(噸)** | **24,176** | 17,662 | 10,259 | **+36.9%** | +15.4% |
| 紙張類 | **19,832** | 14,086 | 8,319 | **+40.8%** | +15.6% |
| 塑料類 | **4,344** | 3,577 | 1,940 | **+21.5%** | +14.4% |
| **密度(噸／每萬噸紙)** | **10.45** | 8.16 | 7.35 | **+28.1%** | +6.0% |
| 紙張類 | **8.57** | 6.51 | 5.96 | **+31.7%** | +6.2% |
| 塑料類 | **1.88** | 1.65 | 1.39 | **+13.8%** | +5.2% |

##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 綠色產品

本集團一向鼓勵科技創新，研發綠色產品。我們不斷創新升級產品，支持研發低克重、高強度產品，環保型牛卡紙、低克重高強瓦楞紙、再生文化紙、再生瓦楞紙、本色牛卡紙、白面牛卡紙、塗布白板紙、塗布白面牛卡紙等一系列環境友好型、資源節約型產品，引領著紙包裝朝著輕量化方向發展。

### 獎項、殊榮、認證

**環保表彰**

- 由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評為「綠色工廠」
- 「環境管理示範企業」
- 「廣東省能效對標領跑者單位」
- 「全國造紙行業節能減排達標競賽優勝企業」
- 「環保誠信綠牌企業」、「績效引領企業」、「胡志明市綠色環保企業」
- 「粵港清潔生產優越夥伴」、無廢工廠、固廢利用處置骨幹企業、生態環境科普教育基地

## 認證

「中國環境標誌產品」的認證

通過多個國際標準化管理體系認證，包括ISO 9001品質管理體系、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ISO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以及SA 8000社會責任管理體系

本集團全部基地均具有FSC™頒發的相關證書，包括中國內地十個造紙基地、越南基地、馬來西亞基地及美國基地

本集團正在積極努力遵守《歐盟零毀林法案》(EUDR)。為了支持這一努力，本集團已成立了內部跨職能委員會，與供應商合作，確保所有所需的數據和文件都符合EUDR標準。本集團致力於將EUDR合規性無縫融入組織之中。

本集團對森林資源可持續管理的承諾堅定不移，將繼續努力滿足歐盟零毀林法案(EUDR)的要求以及客戶的期望，對供應商進行原產地追溯，包括採伐許可證、森林管理認證、地理位置座標等核心信息。

## 對天然資源及環境的影響

本集團主要利用廢紙造紙。我們估計，1噸廢紙可生產約0.8噸成品紙，相比於以全木漿造紙，利用廢紙造紙可節約3至4立方米木材、約1.2噸標準煤、600度電、及40多噸水。本集團本年度回收廢紙超過1,600萬噸，對減少砍伐木材、用水、能耗、廢物排放，減輕環境負荷作出正面貢獻。

## 如何解決廠區異味問題?

本集團處理造紙廢水時，採用了先進的厭氧IC處理技術，利用厭氧微生物分解廢水中的有機物；

對於過程中所產生之沼氣，我們將其收集作為清潔能源，送至鍋爐焚燒；

針對污水站各類池體(斜篩、酸化池、濃縮池、曝氣池、初沉池、污泥脱水間等)所產生之異味，我們會對氣味源進行加蓋封閉、抽氣，將異味氣體經生物處理及噴淋鹼洗處理，或送到焚燒爐焚燒。

## 如何處理噪音排放問題?

本集團之噪音排放確保符合國家《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12348–2008)；

我們對產生較大噪音的設備採取安裝隔音屏及消音器，在造紙基地和包裝基地的車間設置了隔噪控制室，避免員工在高噪音環境下長時間工作；

我們為員工提供如耳塞等噪音保護裝置，並規定員工進行監察車間巡查期間必須佩戴；

我們更定期對工廠四周進行噪音監測，積極與社區居民進行意見交流，減少對居民的生活影響。

### 倡導透明化管理

為確保環境資訊公開透明，我們在廠區大門口豎立了LED顯示屏，實時顯示地方環保局聯網監測的二氧化硫、COD等造紙行業最核心的環保數據，對公眾開放。

### 建設環保管理體系

環保中央監控系統、運行管理台賬、設施設備巡檢維護台賬等；

環保中央監控系統把環保核心的設備、工藝運行參數及在線監控數據納入環保短訊報警平台，保持24小時在線監控集團各基地環保運行情況；

環保節能部每月就數據進行統計分析。

### 生物多樣性

大自然是一塊瑰寶，水、空氣、樹木、礦物等是經濟發展無可避免賴以經營的基礎，是造紙業生產過程中不可缺少的重要資源。生物多樣性(即是「植物和動物物種的多樣性」)支持生態系統穩定運作，與人類生存及經濟發展唇齒相依。隨著「昆明 — 蒙特利爾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的通過和實施，中國作為全球生物多樣性最豐富的國家之一，率先回應並開展了系統性政策部署。2025年初，中國發佈《生物多樣性保護重大工程實施方案(2025–2030年)》，提出七大工程、24個項目，旨在以工程化手段夯實生物多樣性保護基礎，推動生物多樣性高水平保護。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深明生物多樣性對地球健康及人類福祉至關重要，緊密跟進國家新的戰略部署，力求在經濟發展與生態保護之間實現雙贏。我們制訂了生物多樣性保護政策，把生物多樣性納入業務營運的考慮因素，並致力識別主要的生物多樣性風險，遵循「避免 — 減緩 — 補償 — 培訓」思路，以盡量減低業務營運對生物多樣性和生態系統的不利影響。

**本集團生物多樣性保護政策如下：**

把生物多樣性影響納入考慮在日常經營策略層面上，包括採購、生產、銷售等策略；

定期識別、評估及檢討本集團業務為生物多樣性所引致之潛在風險，並承諾把風險減緩至可行範圍中最低水平；

構建可持續發展產業鏈，確保減少能源消耗和廢氣排放，降低對生物多樣性的影響。

| 思路 | 例子 |
|---|---|
| **避免** | • 在開發生產基地的前期工作，必定進行環評工作及生態評估，盡力減低對農地和自然棲息地的破壞，避免因生產危害瀕危物種。 |
| **減緩** | • 在生產過程中，制定減緩對空氣和水等天然資源影響的計劃(例如提升廢水處理及回用系統)。<br>• 盡量利用可再生資源(例如盡量採用具有環保認證之木漿；建設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增加沼氣脱硫裝置，利用污水沼氣替代部份煤炭進行焚燒發電供熱)。 |
| **補償** | • 在每個生產基地及員工宿舍區域訂定整體綠化大綱。 |
| **培訓** | • 組織生態環保員工培訓，將生物多樣性管理融入員工日常工作與生活。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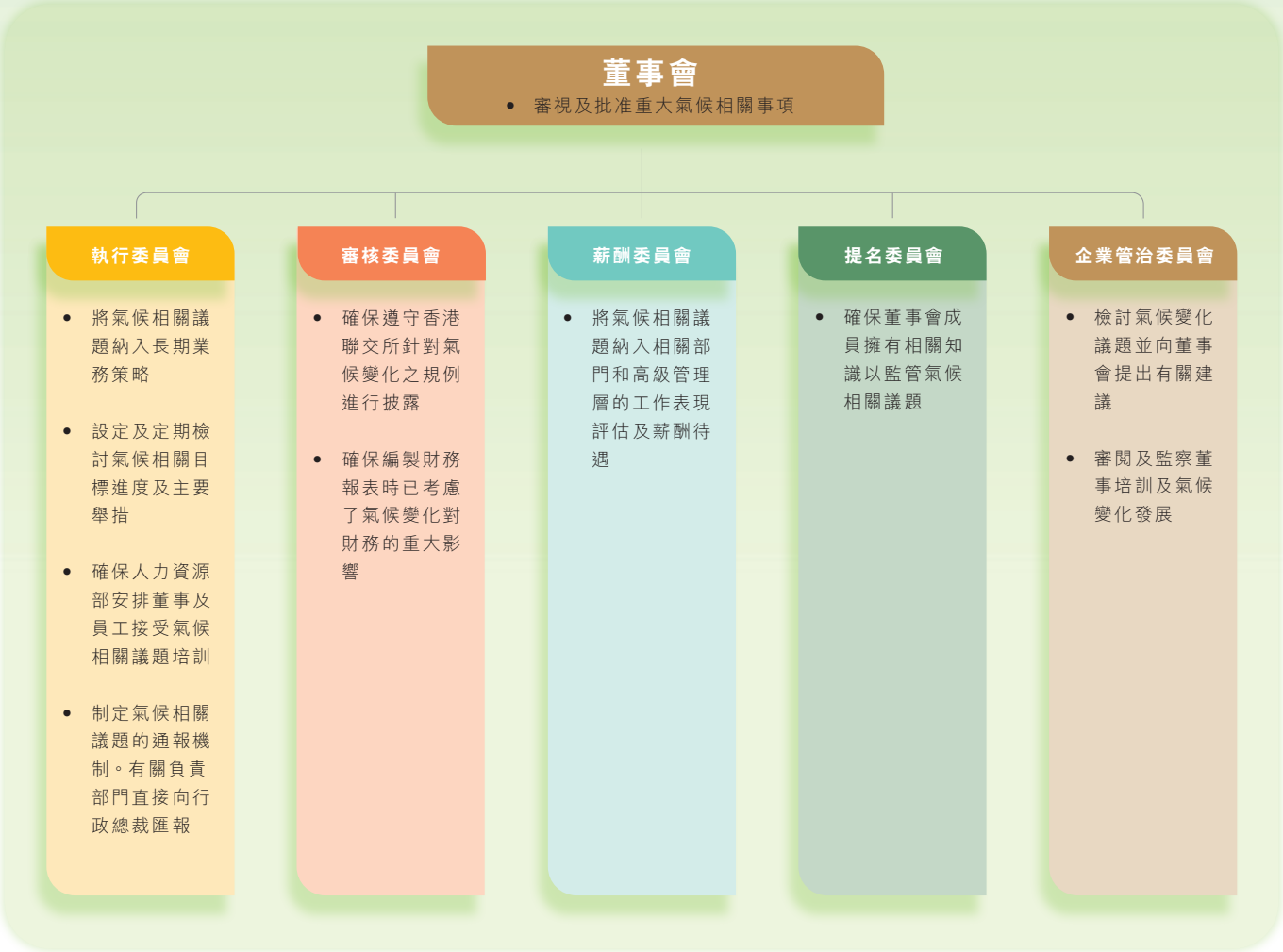
氣候變化導致每年極端天氣增多。高溫、寒冷、颱風、乾旱及水災等，可能會影響造紙業供應鏈運行(包括原料供應、採購、發電、生產設施及污染防治設施)。因此我們制定了氣候變化相關之政策，致力減緩、適應和抗禦氣候變化，並採取應對措施減低對業務的影響。

### 管治

**本集團與氣候變化相關之政策如下：**

-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訂立節能、減碳目標，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 參考國家法規、國際標準，彙報本集團與溫室氣體排放及相關表現；
- 在日常採購、生產、銷售等營運過程中，考慮氣候相關的影響；
- 定期通過培訓及宣傳提高董事及員工對氣候變化的理解；
- 定期進行氣候相關的風險評估、分析影響、制定緩解措施、定期檢討績效和管理架構的有效性。

在監管氣候變化相關議題上，我們採用綜合法之管治架構，董事會承擔氣候變化的最高管治責任，並由下設的五個專門委員會提供全方位支持，確保氣候議題深度融入公司戰略與風險管理體系。



## 策略

本集團高度重視氣候風險對行業及公司的帶來的影響，為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威脅及抓住其帶來的機遇，本集團積極採取前瞻性管理，假設資產所在地一段時間內保持不變，就本財年內位於中國的十個基地開展氣候情景分析[2]工作，選取高對比的氣候情景，通過綜合考慮工廠易受急性物理風險影響的特性、自身減碳目標的設定以及國家和地方政府的政策導向，將二零三零年、二零四零年及二零五零年作為短期、中期、長期的時間範圍劃分維度，定性評估不同情景下氣候變化對集團的潛在影響。

### 時間範圍

| 氣候風險與機遇分析時間範圍 | | | | | |
|---|---|---|---|---|---|
| **短期** | 2026年–2030年 | **中期** | 2031年–2040年 | **長期** | 2041年–2050年 |

### 情景概述

在情景構建上，我們採用「雙軌並行」的策略，分別定性評估在不同情景下，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帶給集團的在現金流、融資與資本成本等財務影響以及氣候變化帶來的機遇。

實體風險評估：基於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在第六次評估報告綜合報告(AR6)中提出的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的情景，我們選取了「低碳情景(SSP1–2.6)」與「高碳情景(SSP5–8.5)」兩種高分化氣候情景，以此評估極端天氣事件頻發、慢性氣候模式改變對公司實體資產、經濟活動、供應鏈等影響。

轉型風險及機遇評估：針對政策及市場偏好的快速變遷，我們參考國際能源署(IEA)的「可持續發展情景(NZE)」與「既定政策情景(STEPS)」，分析在不同減碳速度下，集團面臨的供應鏈、政策合規成本、市場需求重構等的挑戰與機遇。

2 在匯報之日，由於可靠數據獲取受限及研究方法論尚不完善，本集團尚未能披露氣候情景分析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後續將逐步完善方法論及數據收集，逐步提升披露的範圍和程度。

| 風險類型 | 實體風險 | | 轉型風險和機遇 | |
|---|---|---|---|---|
| 情景來源 | IPCC | | IEA | |
| 氣候情景 | SSP1–2.6 | SSP5–8.5 | NZE | STEPS |
| 情景描述 | 在嚴格低碳轉型政策干預下，全球溫室氣體排放大幅減少，社會經濟發展呈現可持續和包容性增長。氣候變化受到有效控制。 | 在無低碳轉型政策干預下，全球經濟高度依賴化石燃料，氣候變化管控有限，全球升溫幅度可能最高。 | 清潔能源技術革新驅動全球能源體系向低碳轉型，政策支援與市場機制協同加速化石能源替代進程。 | 政府延續現行政策；能源需求持續增長但增速受能效提升與政策制約；多國強化能源安全保障措施，確保能源供應穩定。 |
| 預計世紀末升溫 | 低於2°C | 超過4°C | 低於1.5°C | 超過2°C |

## 氣候風險影響分析和應對措施

| 風險/機遇 | 風險描述 |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影響 | 影響價值鏈範圍 | 財務影響 | 應對舉措 | 不同氣候情景在不同時間範圍影響程度分析 | | | | | |
|---|---|---|---|---|---|---|---|---|---|---|---|
| | | | | | | 短期 | 中期 | 長期 | 短期 | 中期 | 長期 |
| 實體風險 | | | | | | SSP1-2.6 | | | SSP5-8.5 | | |
| 急性風險 | 氣候變化導致每年極端天氣增多：高溫、寒冷、颱風、乾旱及洪災等 | • 物流受阻影響貨物交付<br>• 造紙原料，比如廢紙、木片等供應減少<br>• 生產設施受損，如機組發電遭中斷，影響生產，並增加維修費用及保費，影響現金流<br>• 廠房和生產設備加速老化、受損機會上升 | 上游<br>自身<br>下游 | 收入減少<br>成本上升<br>資產減值 | • 利用集團多基地佈局的優勢提前規劃極端天氣下的資源調配，並優化多式聯運網絡，降低對單一路線的依賴，確保極端天氣下的貨物交付<br>• 拓展廢紙及木片的國內外採購渠道，建立戰略原料儲備庫<br>• 對廠房結構、生產設備進行耐候性評估與加固；引入預測性維護技術，減緩高溫、潮濕環境對設備的加速老化<br>• 定期組織全體員工應急培訓，重點強化極端天氣下的現場安全操作規程，保障員工安全和生產設施優化 | 微 | 低 | 低 | 低 | 中 | 高 |
| 慢性風險 | 氣候變化導致天氣模式漸進式改變：溫度逐漸升高、降雨量改變、海平面上升等 | • 夏季極端高溫常態化，導致生產車間散熱壓力增大，設備故障率上升、員工更易中暑、冷卻能耗激增<br>• 水資源短缺導致取水成本上升，或面臨限產的情況<br>• 長期氣候異常影響林木生長週期和纖維品質，導致木片成本價格波動<br>• 海平面上升導致沿海區域庫存受潮及導致設備減值風險上升 | 上游<br>自身 | 成本上升<br>資產減值 | • 豐富取水渠道，並全面升級廢水深度處理與中水回用系統，大幅提高廢水循環利用率，降低對自然水資源的依賴<br>• 對關鍵設備進行節能升級，探索蒸發冷卻等高效降溫技術，降低極端高溫下的能源支出<br>• 拓展木片收購渠道，並強化原料品質管控與替代<br>• 對沿海廠房、倉庫等緊密監測，並對受威脅的資產進行風險轉移 | 微 | 微 | 低 | 低 | 中 | 高 |

| 風險/機遇 | 風險描述 |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影響 | 影響價值鏈範圍 | 財務影響 | 應對舉措 | 不同氣候情景在不同時間範圍影響程度分析 | | | | | |
|---|---|---|---|---|---|---|---|---|---|---|---|
| | | | | | | 短期 | 中期 | 長期 | 短期 | 中期 | 長期 |
| 轉型風險 | | | | | | NZE | | | STEPS | | |
| 政策風險 | 政府收緊環保政策和法規 | • 政府限制或加強規管對造紙原料採購<br>• 政府將造紙行業納入中國碳交易市場<br>• 政府要求逐步使用清潔能源<br>• 為符合環保和合規披露要求，推升合規行政成本<br>• 若發生不合規事情，可能導致罰款且集團聲譽受損，導致銷量下滑 | 上游<br>自身<br>下游 | 成本上升<br>收入減少 | • 提升黑液固廢回收發電效率，推進光伏/生物質/天然氣等清潔能源佈局，降低對化石能源的依賴，對沖碳配額成本上升風險<br>• 持續投入環保設施升級與節能技改，確保各基地優於國家及地方標準，完善的碳排放數據監測與核算體系<br>• 建立政策跟蹤與預警機制，密切跟蹤全國碳市場及地方環保政策動態，提前做好應對潛在碳配額政策的合規準備 | 中 | 低 | 低 | 低 | 低 | 低 |
| 市場風險 | 客戶行為偏好發生改變 | • 客戶行為偏好轉向環保包裝，導致其他產品銷量下降<br>• 客戶對產品碳足跡、供應鏈溯源要求提高，導致相關認證成本上升 | 上游<br>自身<br>下游 | 收入降低<br>成本上升 | • 推出符合環保理念的再生紙系列<br>• 積極申請EUDR、FSC等國際可持續發展相關產品認證，逐步擴大認證比例以鎖定高端客戶訂單 | 中 | 中 | 低 | 低 | 低 | 低 |

| 風險/機遇 | 風險描述 |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影響 | 影響價值鏈範圍 | 財務影響 | 應對舉措 | 不同氣候情景在不同時間範圍影響程度分析 | | | | | |
|---|---|---|---|---|---|---|---|---|---|---|---|
| | | | | | | 短期 | 中期 | 長期 | 短期 | 中期 | 長期 |
| 氣候機遇 | | | | | | NZE | | | STEPS | | |
| 限塑令 | 中國推行「限塑令」，減少生產及銷售快遞塑膠包裝、塑膠購物袋及一次性發泡塑膠餐具等 | 基於價格經濟及輕便的特性，紙產品包裝成為最佳替代品，紙產品的需求將會提升 | 自身<br>下游 | 收入增加 | • 集團已戰略性完成多條食品級白卡紙及高檔社會白卡紙生產線的投產。該等產能不僅有效填補了國內高端包裝市場的供應缺口，更直接承接了來自快遞物流、餐飲外賣及消費電子等領域的「以紙代塑」增量需求 | 中 | 高 | 高 | 低 | 中 | 中 |
| 碳市場 | 中國計劃擴大碳排放權交易市場的覆蓋的行業範圍，造紙有可能會成為下一批被納入的行業 | 碳排放水平領先的企業有望在碳交易市場中處於有利的位置 | 自身<br>下游 | 盈利提升 | • 集團計劃堅定推進漿紙一體化戰略，隨著多條木漿生產線的擴產，集團可挖掘化學製漿過程中的黑液價值，將其作為生物燃料進行回收利用，大幅替代化石燃料<br>• 集團構建了涵蓋天然氣、光伏、生物質等多元清潔能源矩陣，降低了生產過程的碳排放強度，有望通過配額盈餘交易實現環境效益與經濟效益的雙贏 | 中 | 高 | 高 | 微 | 中 | 中 |

本集團基地分佈地理範圍廣泛，經過評估分析，實體風險影響的程度因地區差異顯著，影響較為嚴重的區域主要集中於沿海城市。轉型風險及氣候機遇方面，在四種氣候情景下綜合考慮原料自主對集團業務穩定及盈利提升的重要性，集團逐步部署漿紙一體化戰略，並將業務向上下游延伸，有效緩衝了政策供應鏈及市場波動帶來的潛在衝擊。未來，集團將進一步深化一體化戰略，確保風險敞口整體可控，將低碳轉型壓力轉化為產業重構的新增長機遇。

本年度，本集團用於新增和升級各基地環保設施的資本開支超過人民幣5.4億元，當中包括各項廢水廢氣治理設施建設，資金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的經營利潤及銀行貸款。隨著氣候變化影響的深入和集團盈利的進一步提升，未來計劃用在環保的資本開支金額預計將會持續增加，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氣候韌性。

## 風險管理

為全面提升本集團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應對能力，公司定期監察並審查風險管理方式，並且已經將氣候變化風險納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監控評估清單，對水資源管理、能源供應、極端天氣防範等關鍵氣候議題開展專項盡職調查。此外，我們將定期檢討和監察與氣候相關的物理和轉型風險，展開氣候情景分析，基於評估結果持續優化調整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的策略和計畫，包括減少排放、資源有效利用、供應鏈多樣化等，以降低氣候風險對企業的影響。

未來，我們會持續通過培訓和意識提升活動，加強員工對氣候變化風險的認識和理解，提高其在風險管理中的參與度和責任感，並設立監測和報告機制，向利益相關方報告企業的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措施和成果，以推動企業氣候治理水準持續提升。

## 應對行動例子

**例子(一)**

本集團透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來管理我們與氣候變化、碳排放及能源管理相關的日常營運風險。針對極端天氣各樣可能性，本集團會提前掌握天氣變化情況，於極端天氣時啟動應急回應機制，合理調整生產計劃，以保障原材料及成品運輸正常運作，減少氣候變化導致的不利影響。

**例子(二)**

針對因極端天氣所導致的供應鏈斷裂危機，本集團預設了緊急情況下的替代供應商名單，同時亦避免從單一供應商或地點採購原料，以分散風險。

**例子(三)**

本集團東莞基地位於粵港澳大灣區，夏季時常遭受颱風及暴雨襲擊，因此我們已制訂了一套完善應急預案，由本集團監管會、安全消防管理部提前發佈颱風、暴雨天氣預警，發佈後各相應部門即刻啓動回應，包括提前儲備極端天氣期間所需原料、化工輔料，檢查室外廢水廢氣治理設施，排查隱患，暫停室外登高、電氣、起重吊裝作業，做好廠區防倒灌措施，檢查防汛物資準備，以及確保運輸車輛道路行車安全等。

**例子(四)**

東莞基地建設兩台燃氣輪機組、馬來西亞雪蘭莪基地建設兩台燃氣輪機組、北海基地建設一台燃氣輪機組、東莞和北海基地建設光伏發電項目、各生產基地建設固廢綜合利用鍋爐、沼氣回收利用、各漿線生產基地利用木漿黑液等，可以有效大幅減少煤炭使用，大幅減少碳排放，為積極應對氣候變化作出貢獻。

## 指標和排放

本集團各基地均自備熱電鍋爐，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燃煤過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由於外購電力與蒸汽產生。

於本年度，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指標優於國家或地區標準。由於本年度產量大幅增加，使得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同比增加5.1%，但密度同比下降3.7%。本集團目前暫未實施內部碳定價機制，未來將視業務發展及監管要求擇機推行，並輔以相應的治理與披露配套措施，從而全面提升資本配置效率與氣候韌性。

| 溫室氣體排放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 | 二零二六財年比較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零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年均複合變化(%) |
|---|---|---|---|---|---|
| 總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 **19,762,482** | 18,796,355 | 13,547,004 | **+5.1%** | +6.5% |
| — 直接(範圍1)排放[3] | **19,181,202** | 18,245,355 | / | **+5.1%** | / |
| — 間接(範圍2)排放[4] | **581,280** | 551,000 | / | **+5.5%** | / |
| 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每萬噸紙) | **8,544** | 8,869 | 9,330 | **–3.7%** | –1.5% |
| — 直接(範圍1)排放 | **8,293** | 8,609 | / | **–3.7%** | / |
| — 間接(範圍2)排放 | **251** | 260 | / | **–3.5%** | / |

3 範圍1的碳排放為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所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因發電設施被納入中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本集團主要參考中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與報告指南　發電設施》及《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核算。

4 範圍2的碳排放量為外購電力及蒸汽產生，根據各地區外購電力及蒸汽數量乘以對應排放因子核算。

5 於匯報之日，因可靠及合理價值鏈碳數據收集受限，本集團尚未對價值鏈範圍進行界定及暫未披露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後續將逐步搭建供應商碳資料收集機制，分階段完善氣候相關披露。



# 僱傭及勞工常規

員工是公司賴以成功的基石，「尊重關愛員工」更是本集團核心價值之一。全賴員工的支持，本集團才得以持續穩步地發展。我們既關愛員工的福祉，更在意員工個人提升及職業發展。

## B1. 僱傭

### 招聘及薪酬福利

***公平競爭：***廣納英才對助力本集團發展的至關重要，我們會通過校園招聘、社會招聘及內部員工招聘等多渠道匯聚行業精英人才。本集團確保遵守業務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與僱傭相關的法規及合約，以公平、公開及公正方式招聘、並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例如，我們於中國內地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規招聘員工；內部亦制訂了完善的《招聘管理制度》、《管理人員任用管理制度》、《培訓管理制度》和《薪酬福利管理制度》，不會因員工的性別、年齡(未成年人除外)、地域、種族等區別對待。凡是符合崗位要求的，均獲平等及晉升工作機會，男女同工同酬。所有錄用的員工，入職報到時立刻與公司簽訂書面的勞動合同，充分保障勞動者的權利。通過完善的管理制度和風清氣正的管理氛圍，集團的員工穩定性創歷年新高。

***薪酬福利：***秉承「產值和效益在同行業做到領先的地位，人的素質管理及軟件管理做到領先的地位，員工的福利和待遇做到領先的地位」的使命，我們依據《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為員工提供行業內具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並設立全勤獎、職稱津貼、學歷津貼勉勵優秀員工。除了為員工繳納國家規定的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外，也發放其他福利，包括年終獎、餐補、倒班補助、高溫補助、環境補助、電話補助、差旅補助等。

## 工作與生活取得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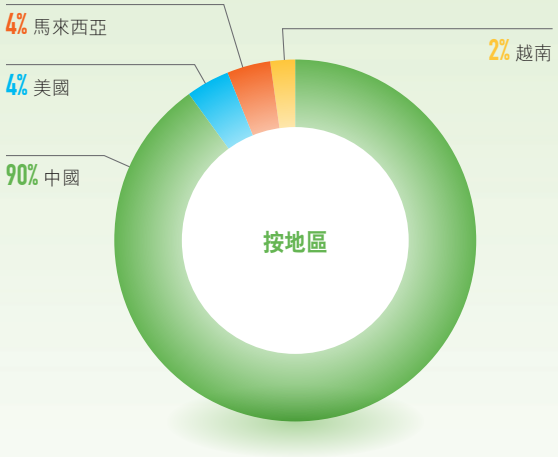
***工時及假期：***本集團嚴格按照法規保證員工每工作6天後至少可以休息1天。依據《全國年節及紀念日放假辦法》，遇國家法定假日，安排員工休息，無法休息的員工按照規定支付加班費；根據《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為所有員工提供帶薪年休假；根據《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為女職工提供產假、哺乳假。按照當地法規，為撫育3周歲以下兒童的員工提供育兒假；本集團提倡工作與生活取得平衡，鼓勵員工提高工作效率，盡量避免加班，本年度員工平均每月加班時數為8.8小時(二零二五財年：9.0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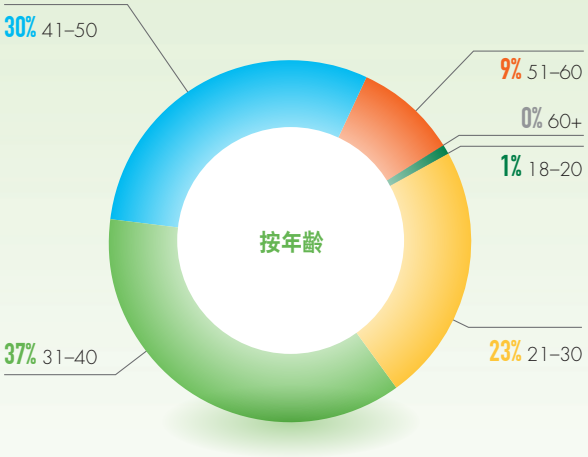
***康健設施：***本集團自建環境優美的宿舍小區，為員工提供宿舍及各類生活康健設施，如健身房、游泳池、籃球場、足球場、羽毛球場，豐富員工業餘生活。我們注重員工食堂之膳食與營養，其中位於東莞基地的食堂乃由我們自家生態園供應新鮮食材。於炎夏時，也於各地工廠安排送清涼食品解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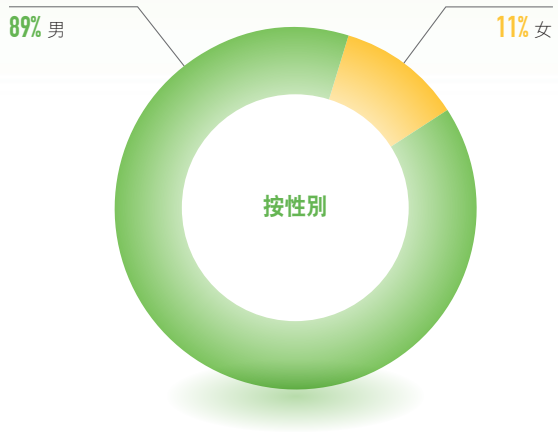
***文娛活動：***為了進一步建立員工歸屬感與團隊精神，本集團設有各類文娛活動協會，包括攝影協會、羽毛球協會、舞蹈協會、志願者協會等，並為員工舉辦多元化的文娛康樂活動，如各式體育比賽、春晚、元宵遊園活動、中秋燒烤晚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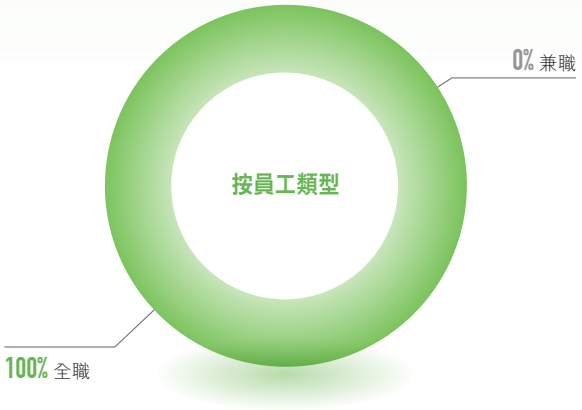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28,351名全職員工，當中中國員工為25,471名、越南員工為566名、馬來西亞員工為1,151名、美國員工為1,163名。

## 員工分類


4% 馬來西亞
4% 美國
90% 中國
2% 越南
按地區


30% 41–50
9% 51–60
0% 60+
1% 18–20
37% 31–40
23% 21–30
按年齡


89% 男
11% 女
按性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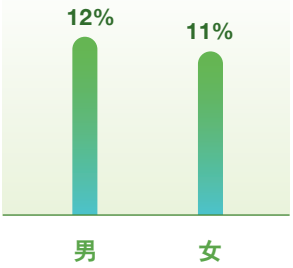

0% 兼職
按員工類型
100% 全職

## 員工流失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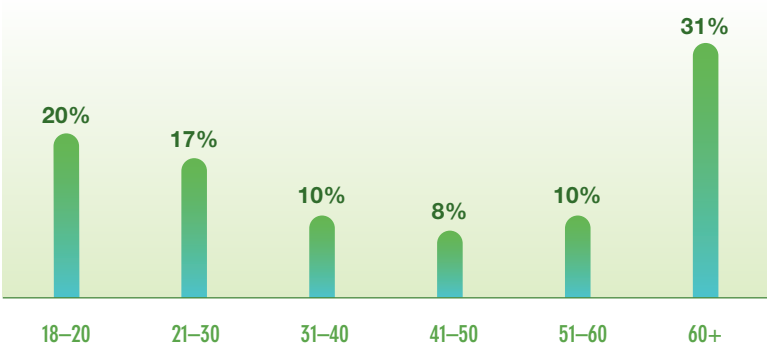
### 按地區




### 按性別




### 按年龄



##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一向恪守「安全第一」、「不傷亡一個人、不著一把火」原則，致力減低生產及工作場所內危害員工健康和安全的風險。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工傷保險條例》等法規，為所有員工購買含工傷保險在內的社會保險。本集團更設立有安全消防管理部，嚴格執行本集團制訂的相關安全規例與守則，包括《集團安全事故匯報管理規範》、《集團物料堆垛管理規範》、《集團消防安全管理規範》、《危險化學品事故處置方案》、《集團危廢物料堆垛管理規範》等。

本年度，本集團強化危險作業管控，嚴格作業審批和安全措施之落實，確保高風險作業安全。我們更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從安全管理制度規範建設、現場設備設施安全管理、人員安全行為規範、安全風險管控和隱患治理、安全培訓和安全文化建設、應急管理、績效評定等方面優化管理，並持續改進，不斷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本集團為全體職工提供完備的安全防護用品，包括安全帽、勞保鞋、耳塞、耳罩、手套、防燙服等，並每年組織職工進行職業健康體檢。我們執行現場作業勞動防護用品使用專項檢查，督促員工自覺、正確使用個人防護用品。我們也細作現場安全防護設施專項檢查，優化工廠安全警示牌，在各風險點設置風險告知牌，強化現場安全目視化管理，用辨識度高、內容清晰簡潔的安全提示警示，並明確管理責任人、防範措施等安全事項。

安全消防是企業管理重要課題，對造紙業更是重中之重。我們除了要求員工遵守嚴謹之《集團消防安全管理規範》外，也自組消防隊伍，非常重視消防隊伍之體能訓練、應變能力及定期的消防演習，以應付突發火災。

我們開展急救知識培訓，設置急救員崗，定期開展事故應急救援演練。為訓練員工臨危應變能力，我們每年均舉行多次應急演練。本年度舉行了超過3,289場應急演練(二零二五財年：3,244場)。

## 恆常抗疫措施

吸取新冠肺炎疫情經驗後，本集團設有恆常防疫機制，減低任何疫情對集團營運及員工健康帶來風險。

防疫措施包括：成立防疫小組、設立專用隔離區；廠區、辦公樓、員工宿舍定期進行消毒；疫情期間人員進入廠區、辦公樓、員工宿舍進行體溫測量和登記，門口均裝有自動檢測溫度設備；為公司員工配發口罩，配置洗手液等，優先為疫情防控人員及廢紙檢驗人員配備防護服、口罩、防護手套等防護用品；實行錯峰上下班及用餐，以及隔離用餐；對員工開展疫情防控知識專項培訓等。

|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四財年 |
|---|---|---|---|
| 工傷事故(宗) | **78** | 70 | 55 |
| 工亡人數 | **2** | 1 | 3 |
| 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天) | **13,156** | 10,083 | 3,200 |

本集團過去三年之工傷事故基本全屬輕傷事故，工傷事故有所增加主要因為近三年集團有三大基地逐步投產，新基地採用新工藝帶來部分新的安全風險，且新員工數量增加較多，新員工對現場危險認識不足及未能嚴格遵守安全操作要求導致工傷事故有所增加。而工傷損失日數則與傷情及康復進度相關。

針對每宗事故，本集團嚴格按照「四不放過原則」，進行深入調查及全面檢討，跟進已發生事故的整改措施，預防同類事故發生。過去三年，集團持續對新基地進行安全工作幫扶，協助基地開展系統性的安全培訓、進行現場危險源辨識及培訓、建立並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規程並進行培訓、開展現場事故隱患排查治理等工作，減少或避免事故發生。本年度，全集團持續優化「安全教育培訓計劃」，每月開展不同類別之安全月活動，要求全員參與。我們的安全教育培訓覆蓋集團級和基地級的員工外，組織特種作業人員、特種設備操作人員的專項安全教育培訓，並鼓勵作業前安全喊話 —「手指口述安全確認」活動，督促員工養成作業前安全風險分析和安全確認習慣。

另外，我們會加強對機器部件定期檢查及抽查，加大每次停機檢修前之檢查；進一步完善作業安全規範、安全風險告示、警示設施；增加安全員及管巡次數；加強安全和急救培訓(包括鞏固員工安全作業技能和意識、及現場應急處置能力)，力求將意外發生的機會降至零。

##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重視人才。我們的人員管理高度重視員工的力量，著眼提升員工士氣，讓他們有希望、有動力、有活力，能夠感受到玖龍大家庭的溫暖。

### 員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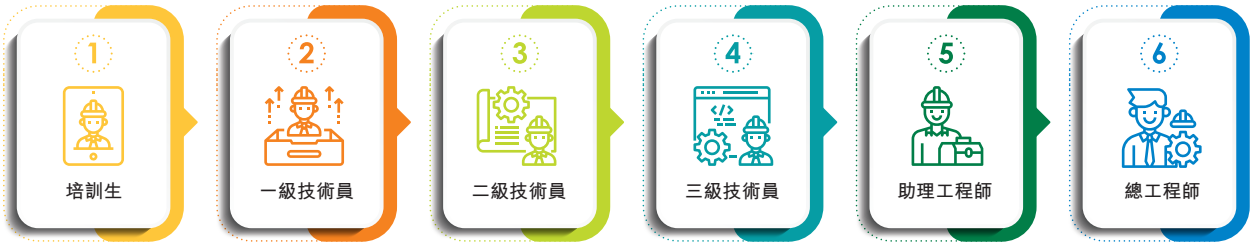
本集團設置有管理通道和技術通道供員工選擇，鼓勵員工雙通道發展，專業技術崗位員工可以通過專業技術路線進行晉升發展，在崗位不變的情況下，實現個人在企業內職級及待遇的提升。

通過實行《集團職稱評審制度》、《集團培訓管理制度》等制度，為廣大員工提供一套公開、透明、競爭的內部人才競聘選拔機制，員工透過工作績效、考試及答辯等公開、公平、公正的評審標準獲取專業職稱和晉升機會。考慮到未來幾年集團新項目發展需要大量專業技術人才，集團將通過增加職稱評審名額和加速專業技術人才來增加各基地專業技術人才儲備。相信該制度對專業人才的穩定、發展和成長起到積極的作用。

### 管理通道




### 專業技術通道



## 員工培訓

本集團透過安排各種內外培訓，為員工提供一個持續學習的環境，吸收最新行業知識和技能，以提升員工的行業水平，達到與時並進，並為全體員工提供與其相關之培訓。培訓內容包括特種作業培訓及取證、中層儲備幹部培養、玖龍班學員培養、專業技能培訓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員工之人均受培訓時數為18.2小時。

| 員工培訓 | 二零二六財年 | 二零二五財年 | 二零二四財年 |
|---|---|---|---|
| **本集團開展培訓(小時)** | **479,883** | 479,875 | 457,380 |
| **人均受培訓(小時)** | **18.2** | 18.1 | 18.0 |
| 男僱員(小時) | **18.2** | 18.1 | 18.2 |
| 女僱員(小時) | **17.7** | 17.6 | 17.8 |
| 高級管理層(小時) | **9.5** | 9.5 | 8.1 |
| 中級管理層(小時) | **13.9** | 13.7 | 12.2 |
| **外部培訓** | | | |
| 參與外部培訓(人次) | **4,552** | 4,308 | 4,201 |
| 本集團出資參與(人民幣百萬元) | **8.7** | 8.5 | 8.3 |
| **內部培訓** | | | |
| 組織內部培訓(場次) | **10,546** | 11,576 | 10,458 |
| 參與內部培訓(人次) | **248,795** | 246,845 | 243,251 |
| — 高級管理層(人次) | **286** | 275 | 102 |
| — 中級管理層(人次) | **18,972** | 18,754 | 17,624 |
| **按培訓分類** | | | |
| 專業技能培訓(人次) | **77,824** | 75,980 | 75,787 |
| 安全培訓(人次) | **129,472** | 120,758 | 120,758 |
| 清潔文明生產培訓(人次) | **6,258** | 6,354 | 6,354 |
| 思想引導及職業素養培訓(人次) | **34,628** | 36,800 | 36,800 |
| 廉政培訓(人次) | **13,547** | 8,758 | 8,758 |
| 環保相關培訓(人次) | **1,248** | 1,158 | 1,158 |
| 其他類型培訓(人次) | **22,407** | 24,325 | 24,325 |

##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和《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相關法律，嚴格遵守符合業務營運當地的最低年齡的法律和規定，堅決杜絕使用童工和強制勞工。本集團現有員工中，年齡最小的也超過18週歲。

本集團在履行社會責任方面，也一直走在行業的前列。玖龍紙業(東莞)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三年開始率先在行業內導入SA 8000社會責任管理體系，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通過認證取得證書。

### 什麼是SA 8000社會責任管理體系?

SA 8000社會責任管理體系是全球首個道德規範國際標準，旨在提供一個基於國際勞工權益規範和標準採用者所在國家勞工法律的標準，以保護和協助所有在企業控制和影響範圍內的生產或提供服務的人員，包括企業自身及其供應商、分包商僱用的人員。

SA 8000認證審核範疇包括：童工、強迫勞工、歧視、健康和安全、工作時間、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自由、薪酬福利、管理體系。

本集團成立工會組織，工會成員來自於不同的部門，能夠代表基層員工的利益。本公司重視工會活動的組織及作用的發揮，將人性化管理理念充分落到實處。

自二零一五年起，本集團也引入宜家IWAY管理體系，導入本集團管理體系當中。為瞭解和驗證本集團在執行IWAY管理體系的情況，宜家每年定期派出專門的審核專家組到訪本集團的生產基地進行現場審核，如東莞、太倉和天津基地。針對我們存在的不足，宜家會提出改善建議。本集團管理層非常重視宜家的審核意見，相互間定期會作溝通和交流，不斷完善公司的管理體系和制度規範。

## 什麼是IWAY標準？

IWAY，是宜家(IKEA)對供應商之行為準則，是基於公認的人權、環境保護和工人安全國際文件與公約所編定。IWAY標準，是企業積極發展中的重要角色。它規範了關於環境、社會影響和工作條件的最低要求。

*詳細IWAY標準可於IKEA網頁下載。*

## IWAY標準的要求包括：

- 不得僱用童工並必須鼓勵年輕員工
- 不得有強迫或因償還債務僱用
- 員工擁有不受歧視的權利
- 員工擁有自由結社的權利
- 員工享有基本工資保障及加班津貼
- 保障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防止污染空氣、土地及水，需致力於減少能源消耗

本年度，本集團不存在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動的現象，也未收到關於人權問題的投訴。

##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有一系列嚴謹篩選合格供應商的聘用考評慣例。通過對供應商的公司資質(包含成立時間、註冊資本、公司股東、經營範圍、行業必需資質證書等)、公司實體、製造能力(包含主營產品及產能、生產設備、庫存情況等)、技術能力(包含專利情況、技術人員數量等)、售後服務能力、ISO認證情況(包含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等)、品管控制能力、價格優勢、賬期信譽、公司榮譽、供應商之間的工商關聯關係、企業信譽、供應商地域優勢等進行綜合考評。

供應商需要按照本集團要求,提供各項資料進行存檔及考評,考核合格的錄入系統成為合格供應商,未通過考評則列為不合格供應商。本集團明確要求供應商提供「告相關方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和社會責任書」、「供應商知識產權承諾書」及「供應商社會責任調查表」等。

自二零一五年我們引入宜家IWAY管理體系後,也向我們之供應商宣導遵守IWAY標準。我們與宜家總部每年定期探討本集團在執行宜家IWAY標準的情況以及下一階段面臨的挑戰,共同努力促進本集團在各方面持續進步。

本集團嚴格控制原材料達到環保要求。本集團各基地的煤炭合同對於煤炭的環保指標 — 硫份有明確要求,採購標準嚴於各地環保要求。

本集團通過定期跟蹤供應商的工商企業信息,確認供應商是否處於正常經營狀態,對經營異常狀態的供應商進行重新考評。同時定期對供應商的失信情況進行跟蹤,對存在失信行為的供應商進行凍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中國基地的供應商為33,254家(二零二五財年:25,125家)、越南基地的供應商為745家(二零二五財年:597家)、馬來西亞基地的供應商為1,151家(二零二五財年:992家)。中國基地的供應商增多,主要是本財年廢紙供應商從集中供應商轉向個體戶及本集團持續佈局木漿產能,需要採購相關原料,因此原料供應商增加。

**本集團採購原則如下：**

- 採購過程嚴謹遵守法規，嚴懲任何形式的貪污、欺詐、賄賂等不當行為；
- 採購過程中盡量避免採購對環境及氣候變化帶來負面影響之原料和物料；
- 採購程序包括貨比三家，並只與具商業誠信和道德之供應商合作，及鼓勵供應商採取具社會責任的措施。

##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包裝紙產品適用於各大日常消費品，作為一家對社會負責任的企業，產品安全及質量是我們對客戶的重要承諾之一。

### 質量鑑定

品質是製造業之核心競爭力，是傳承百年品牌之內在支撐。本集團各生產基地積極推進ISO 9000品質管理體系、ISO 14000環境管理體系、FSC™森林環保體系、歐盟零毀林條例(EUDR)認證等工作。產品生產過程中，我們絕不添加任何對環境及人體有害的物質。此外，我們透過國內外先進的DCS和QCS等在線監控和生產、質量管理系統進行精準管控，並定期通過BV等權威檢測機構對客戶關注的紙張物質進行檢測。

### 投訴跟進及產品回收

本集團擁有專業的客戶服務團隊及完善的客戶服務工作流程，全方位開展售前、售中及售後工作。我們非常重視客戶回應，常態化主動走訪客戶，積極專業解答客戶提出的問題，定期召開分析會和每季度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工作，持續提升產品質量和服務水平，真正做到客戶滿意。

針對每一宗投訴，本集團都有銷售人員與售後服務人員跟蹤、現場處理並給予解決方案，使客戶與集團達成共識。集團快速回應投訴，省內投訴在核實後三個工作日內、省內偏遠地區及省外投訴在五個工作日內處理結案，並承諾所有客戶投訴回應率100%。本集團規定所有投訴的單據、紀錄等均需備案，做到有據可查，有證可依。所有投訴均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法規處理。

本集團設有一套完善的產品追溯管理體系，每件產品都有獨立條形噴碼、標籤(合格證)，運用SAP、PIMS系統等可準確予以追溯，並有嚴格的《產品召回管理制度》。

於本年度，按照每銷售10,000噸產品所接到的投訴數目計算，投訴概率為0.019%(二零二五財年：0.027%)，較去年有所降低，主要涉及輕微質量問題，並沒有出現因為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需要回收已售或已運產品之個案。

為了進一步實現降本增效，提升客戶採購體驗，本集團創新性推出銷售電商平台，實現客戶自行下單、查詢排產、跟蹤發貨物流、查詢貨款、服務滿意度調查等功能，客戶整個訂單交付流程更清晰高效。目前本集團以重慶基地為銷售電商平台試點，後續考慮逐步覆蓋集團各個基地，實現銷售智能化。




**玖龍紙業銷售電商平台**

### 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特設有內審部、合同審核員和外聘法務團隊，對涉及知識產權的相關慣例和法律知識有全面的研究。本集團也有各項完善的管理和規章制度，並於撰寫各採購及銷售合同、供貨協議書、報價等對外文件時參考營業當地知識產權相關法律條文。為加強對本集團知識產權的保障，公司相關管理層會定期接受相應的培訓。

###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隱私政策

本集團制定嚴格的信息保密制度，例如《集團內部信息保密管理規範》。為確保客戶資料及隱私得到充分保障，根據信息保密管理規範要求，所有保密材料和保密信息，相關責任人必須嚴守秘密，不得擅自擴大知情者範圍。同時，責任人做好資料和信息的保密工作，不得因管理不善造成保密材料和保密信息流出；不得擅自翻拍、複印、傳抄秘密文件、資料；不得在公共場所談論秘密事項，不得在私人通訊中涉及秘密內容；保密材料複印件應視同原件管理，複印過程的廢頁應及時銷毀；傳遞保密材料要有保密措施，傳遞應專送。按保密要求對文件分級管理，並對責任人進行瀏覽、下載等權限管控。

於本年度，本集團沒有任何客戶個人資料外洩個案。

## B7. 良好企業管治

本集團深信，良好兼有效的企業管治是每家企業發展的基本要素，也對保障各持份者利益至關重要。

為了致力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水平，本集團採納一套周全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要有一個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管制、嚴格的披露常規，以及給予所有利益相關者透明度及對他們負責。

本集團制定了屬於企業員工手冊之《員工綜合管理規範》，為本集團員工制定了道德操守、行為導向，包括誠信、廉潔、愛護環境、重視安全、重視保密及反歧視。本集團不時更新該等常規，培養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 反貪污

| | |
|---|---|
| **獨立管治架構** | • 本集團設立「集團審計監管部」，在管治架構及實際工作上維持客觀性及獨立性，以防範貪污舞弊及進行反腐調查。<br>• 集團審計監管部每季度對各生產基地進行常規運營管理審計和專項審計，而各生產基地亦分別成立「監管會」進行日常工作監督和管理。 |
| **業務流程標準化** | • 本集團運用SAP及辦公自動化OA系統，將所有業務流程標準化，並根據工作反饋不斷修訂和完善，減少貪污舞弊之可行性及漏洞。<br>• 集團審計監管部受理員工保密舉報任何貪污受賄事件，並進行相關調查。 |
| **培訓** | • 定期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進行廉政教育培訓，並把廉潔納入企業文化及道德操守內。<br>• 新人入職時需接受廉政教育培訓。<br>• 法務部門於每季度對相關人員進行廉政教育培訓。 |

| | |
|---|---|
| **避免利益衝突** | • 本集團及各生產基地的採購、銷售、監管全體人員及其他所有部門與經濟活動相關聯崗位員工均需簽署「廉潔承諾書」。<br>• 本集團及各生產基地於對外簽訂商業合同時，也會同時簽訂「禁止不正當商業行為協議」。<br>• 本集團所有在職人員，未經許可，嚴禁在外兼職或參與經營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事務。凡在職人員家庭自辦公司(直系親屬和配偶子女)，必需向監管部登記備案。<br>• 在職人員親友(含直系親屬、配偶、子女、同學、朋友等)所供職單位與本集團有業務來往的，必需將親友名單報備，並在業務過程中迴避。嚴禁洩露集團任何信息給已離職人員。 |
| **溝通渠道及處理投訴** | • 對內，我們透過投訴專用電子郵箱「集團投訴claim_group/NDDG/ndpaper」，及於各生產基地設置之「董事長信箱」收集員工投訴和建議。<br>• 對外，我們定期對客戶及供應商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發放問卷，收集意見、投訴和建議。<br>• 對外簽訂的商業合同更隨附「投訴處理指引」，各生產基地的裝卸貨現場設置有投訴方式告知牌。<br>• 針對所有投訴事項，涉及各生產基地的由各基地監管會進行調查處理，影響較大或牽涉較廣的事項由集團審計部進行專項調查處理。 |

於本年度，並無對本集團及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 社區

##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堅持「人人公益」的公益理念，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參與國家和地方經濟建設工作，對社區扶貧更是不遺餘力。我們除了救助貧困弱勢群體，支持貧困地區的教育及產業扶貧，促進地方經濟發展，創造長遠的就業機會外，也致力完善農村基礎設施，改善村民生活環境。



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玖龍始終不忘回饋社會，將履行社會責任融入企業發展的脈絡，以實際行動傳遞溫暖、點亮希望。於本財年，本集團於各種公益活動中已捐錢捐物約人民幣3,423萬元，累計捐錢捐物超過人民幣5億元。

二零二五年七月，玖龍紙業在參加廣東省「6.30」助力鄉村振興活動中捐款人民幣1,500萬元，在參加東莞市「6.30」助力鄉村振興暨東莞慈善日活動中捐款人民幣200萬元，鞏固拓展脱貧攻堅成果，加快推進鄉村全面振興。

二零二五年十月，香港突發火災，牽動人心。玖龍第一時間緊急回應，火線馳援，玖龍紙業及董事長家族捐贈770萬港元，全力支持災區緊急救助與災後重建，向受災同胞傳遞玖龍溫度與手足深情。






# 二零二六財年所參與的重要公益活動

## 一、助力鄉村、推動振興

積極回應「百千萬工程」建設，援建鄉村道路、便民設施。支援農村母親關愛工程，幫扶農民專業合作社，捐贈苗木助力「綠美廣東」，以及支持地方特色文化活動等多種形式，為鄉村的產業發展、環境改善與文化傳承貢獻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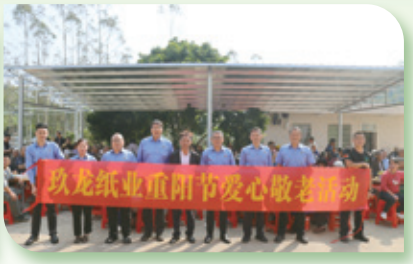


## 二、社區共建、敬老扶貧

走進社區、探望孤寡、幫扶困難群體。常態化開展重陽敬老、節日慰問困難黨員群眾、關愛環衛工人、幫扶失孤家庭等活動，並支持養老機構設施改造，致力於構建和諧友善的社區關係。公益行動隨業務版圖延伸至海外。越南、馬來西亞海外基地也積極履行本地社會責任。














## 三、助學興教、點亮夢想

本集團持續投入教育公益，捐建學校少年宮、電腦室、足球場、圖書閱覽室；捐贈教學設備，設立獎教獎學金等方式，支援多所學校的建設與發展，助力孩子們圓夢課堂。此外，本集團已連續22年開辦「玖龍班」。二零二五年九月，第二十一屆玖龍班開班，招收97人，開設制漿造紙、設備兩個專業；二零二六年春季，又招收造紙班學員41人。至今，玖龍班已培養超2,000名貧困學子，他們掌握一技之長後，不少晉升成為公司技術骨幹，目前在職1,322人，公司為其提供了一千多個就業崗位。該項目累計支出超人民幣4,150萬元，在助力教育扶貧的同時，也為國家培育了兼具環保理念與先進造紙技術的產業專才。
















## 四、扶危濟困、溫情永續

讓關懷成為習慣，讓善意持續流淌。玖龍持續九年的天津特教學校「愛心午餐」項目，以及在全集團範圍內組織的多次無償獻血活動，以行動傳遞溫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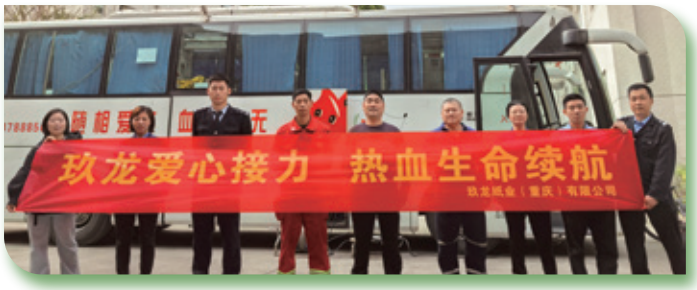















## 五、凝心聚力、温暖同行

玖龍始終踐行「尊重關愛員工、細化創新管理、強化技術引領、傳承百年品牌、弘揚拼搏精神」的企業文化內核，以人才為帆、以關懷為槳，凝聚全員奮進之力，向著高品質發展的新航程破浪前行！在玖龍，關係不止於並肩作戰的同事，更似於互相關懷的家人。全年常態化開展豐富多彩的節慶儀式、文體競賽、生日祝福及夏日送清涼活動，讓「家」的溫暖與力量，成為每一位玖龍人心中最堅實的依靠。

















| A.環境 | 回應 |
|---|---|
| **層面A1：排放物** | |
|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A1.排放物 |
|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
|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 |
|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 |
| A1.5 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A1.6 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層面A2：資源使用** | |
|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 A2.資源使用 |
|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 |
|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 |
| A2.3 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A2.4 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 |
|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 |
|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
| A3.1 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
| **B.社會** | **回應** |
| **層面B1：僱傭** | |
|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1.僱傭 |
|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
|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
| **B2：健康與安全** | |
|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2.健康與安全 |
|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 | |
|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
| B2.3 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 |
|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及描述培訓活動** | B3.發展與培訓 |
|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
|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

| B.社會 | 回應 |
|---|---|
| **層面B4：勞工準則** | |
|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4.勞工準則 |
|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
|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
|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 |
|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B5.供應鏈管理 |
|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
| B5.2 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5.3 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5.4 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層面B6：產品責任** | |
|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6.產品責任 |
|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
|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
| B6.3 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
| B6.4 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
| B6.5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層面B7：反貪污** | |
|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7.良好企業管治 |
|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
| B7.2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7.3 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
| **層面B8：社區投資** | |
|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B8.社區投資 |
| B8.1 專注貢獻範疇 | |
|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I) 管治*** | |
| 19<br><br>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br>(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br>*註：該機構或個人應在其職權範圍、授權、角色描述和其他適用於該機構或個人的相關政策中體現其責任。*<br>(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br>(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br>(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br>(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見第37段至第40段)，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見第35段)；及<br>(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br>(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br>(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br>*註：發行人按第19段的要求而進行披露時，應避免與按本守則第13段所披露內容有不必要的重複。例如，雖然發行人應提供本第19段要求的資訊，但若發行人集中管理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監督工作，則應進行整合的管治披露，而不必單獨就每個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及機遇進行披露，從而減少重複披露。* |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br><br>重點可持續發展風險與應對策略<br><br>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管治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III) 策略*** | |
|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 |
| 20<br>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br>(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br>(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br>(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br>(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鈎。<br>*註：*<br>*1. 在根據第20段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時：*<br>*(a) 發行人須使用在匯報之日其可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包括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的資料；及*<br>*(b)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S2號〉行業實施指南》中定義的行業披露主題，並考量其是否適用。*<br>*2. (a) 如在下文附註2(b)所載的有限情況下，發行人認為根據本D部分的任何規定披露有關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屬於商業敏感資訊，發行人可不用披露有關資訊。*<br>*(b) 只有在下述情況下，發行人才符合上文註2(a)中所述寬免的條件：*<br>*(i) 關於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尚未可公開獲得；*<br>*(ii) 可以合理預期，若然披露該資訊，將嚴重損害發行人追求該機遇能夠實現的經濟利益；及*<br>*(iii) 發行人已確定，其不可能以既不嚴重損害其追求該機遇所能夠實現的經濟利益，又達到披露規定目的的方式(例如匯總方式)披露該資訊。*<br>*(c) 若發行人選擇使用上文註2(a)所述的寬免，則針對每一項略去不披露的資訊，發行人須逐一：*<br>*(i) 披露其使用了該項寬免的事實；及*<br>*(ii) 在每個匯報日重新評估該資訊是否符合寬免條件。*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策略 |
|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 |
| 21<br>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br>(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br>(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br>*註： 發行人須使用在匯報之日其可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去確定其價值鏈的範圍，包括其涵蓋範圍和構成。*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策略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策略和決策** | |
| 22<br>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br>(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br>(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br>(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br>(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訊，以及該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br>(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及<br>(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第22(a)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 | 重點可持續發展風險與應對策略<br>A1.排放物<br>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策略 |
| 23<br>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 重點可持續發展風險與應對策略 |
|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
| ***當前財務影響*** | |
| 24<br>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br>(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br>(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br>*註：*<br>*1. 發行人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或聯交所接納的其他海外財務匯報準則的規定，於財務報表中說明氣候相關事宜。*<br>*2. 若根據上文第24段披露的量化資料並未於財務報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發行人須解釋有關資料如何於其財務報表中反映(例如識別相關財務項目)。*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策略<br>本集團已對氣候變化造成的財務影響進行定性分析。由於評估影響的計量方式不確定性太高，暫未能提供量化數據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預期財務影響*** | |
| 25<br>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br>(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表現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br>(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br>(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br>(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br>*註：*<br>*1. 提供有關當前或預期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br>*2. 在準備披露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的預期財務影響時，發行人須：*<br>*(a) 使用在匯報之日其可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及*<br>*(b) 採用與發行人現有技能、能力和資源相稱的方法編備披露內容。*<br>*3. 如發行人確定有以下情況，其毋須提供有關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的當前或預期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br>*(a) 有關影響無法單獨識別；或*<br>*(b) 用以評估這些影響的計量方式不確定性太高，估量的量化資訊沒有參考價值。*<br>*4. 此外，如發行人不具備提供有關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的預期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的技能、能力或資源，則其毋須提供預期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br>*5. 如發行人確定根據上述註3或4中的準則，其毋須提供有關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的當前或預期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發行人須：*<br>*(a) 解釋為何未提供量化資料；*<br>*(b) 提供有關這些財務影響的定性資料，包括指出相關財務報表中可能或已經受到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影響的明細項目、總計和小計；及*<br>*(c) 提供有關該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與其他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以及其他因素的綜合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除非發行人確定有關綜合財務影響的量化資料沒有用處則作別論。*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策略<br>本集團已對氣候變化造成的財務影響進行定性分析。由於評估影響的計量方式不確定性太高，暫未能提供量化數據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氣候韌性** | |
| 26<br>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br>(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br>(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br>(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br>(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br>(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br>(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br>(1)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br>(2)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br>(3)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br>(4)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br>(5)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br>(6)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br>(7)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例如分析所涵蓋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br>(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br>(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br>*註：發行人須確定其作出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方法，可以使其將匯報之日其可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納入考量。釐定使用哪種方法時，須依據發行人對其本身所面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以及其可用技能、能力和資源的評估來決定。*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策略<br>本集團進行了定性氣候韌性分析。由於可靠數據獲取受限及研究方法論尚不完善，本集團尚未能披露量化數據 |
| ***(III) 風險管理*** | |
| 27<br>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br>(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br>(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例如資料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br>(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br>(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例如發行人可有考慮定性因素、量化門檻或其他所用標準)；<br>(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br>(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br>(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br>(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br>(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br>*註：發行人為符合本第27段中的要求而進行披露時，須避免與根據本守則第13(ii)段和第14段(重要性)的披露有不必要的重複。例如，雖然發行人應提供本第27段要求的資訊，但若發行人是集中管理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監督工作，則其應進行整合的風險管理披露，而不必單獨就每個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及機遇進行披露，從而減少重複披露。* |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br>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IV) 指標及目標*** | |
| **溫室氣體排放** | |
| 28<br>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br>(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br>(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指標和排放 |
|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 因可靠及合理價值鏈碳數據收集受限，本集團尚未對價值鏈範圍進行界定及披露範圍及溫室氣體排放 |
| 29<br>發行人須：<br>(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br>(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br>(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br>(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及<br>(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br>(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指標和排放 |
| (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br>*註：*<br>*1. 發行人在選擇用於計量其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時，須使用在匯報之日其可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br>*2. 發行人根據第28段的規定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時，也可使用與其自身匯報期不同的匯報期資料，前提是該資料是取自其價值鏈中匯報期與發行人不同的實體，並且符合以下條件：*<br>*(a) 發行人是使用其價值鏈中這些實體提供的最新數據(過程中可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來計量和披露其溫室氣體排放；*<br>*(b) 匯報期長度相同；及*<br>*(c) 發行人披露其價值鏈中實體的匯報期與發行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日期之間發生的重大事件和與其溫室氣體排放相關的情況變化的影響。*<br>*3. 如發行人的活動包括資產管理、商業銀行或保險，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有關其第15類溫室氣體排放或與其投資相關的額外資訊(融資排放)。* | 因可靠及合理價值鏈碳數據收集受限，本集團尚未對價值鏈範圍進行界定及披露範圍及溫室氣體排放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 |
| 30<br>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策略<br>本集團進行了定性氣候韌性分析。由於可靠數據獲取受限及研究方法論尚不完善，本集團尚未能披露量化數據 |
|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 |
| 31<br>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
| **氣候相關機遇** | |
| 32<br>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br>*註：發行人為符合第30至32段的要求而進行披露時，須使用在匯報之日其可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 | |
| **資本運用** | |
| 33<br>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策略 |
| **內部碳定價** | |
| 34<br>發行人須披露如下：<br>(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br>(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 暫未將內部碳定價納入集團核心發展策略 |
| **薪酬** | |
| 35<br>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理方針與策略 |
| **行業指標** | |
| 36<br>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 A2.資源使用 |
| **氣候相關目標** | |
| 37<br>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br>(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br>(b) 目標的目的(例如減緩、適應或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br>(c) 目標的適用範圍(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個集團還是部分(如僅適用於某個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br>(d) 目標的適用期間；<br>(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br>(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如有)；<br>(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br>(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br>*註：有關目標不一定是本守則C部分關鍵績效指標A1.5、A1.6、A2.3及A2.4項下的指標。* | 重點可持續發展風險與應對策略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描述** | **回應** |
| 38<br>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br>(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 | 目標及設定方法主要基於內部董事會審慎評估，以改善內部運營及提升氣候韌性為核心，暫未進行第三方認證 |
| (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br>(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br>(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 |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 |
| 39<br>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 重點可持續發展風險與應對策略 |
| 40<br>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br>(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br>(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br>(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 | |
| (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br>(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br>(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br>(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br>(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消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消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br>(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消效果的假設)。 | 暫未制定相關碳信用抵銷使用計劃，未來將考慮展開專項研究及披露 |
|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 |
| 41<br>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 A1.排放物<br>A2.資源使用<br>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指標和排放 |

#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自二零零六年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多年來維持高透明度及可信任的投資者關係。我們定期向投資者披露統一資料，讓他們有效了解本集團業務發展、營運策略及行業的最新資訊。同時，我們積極與股東、投資者及金融機構透過不同渠道維持有效雙向溝通，兼聆聽投資者意見，因此獲得世界各地投資者的高度評價。

溝通渠道方面，本集團設有兩文三語(英語、繁體中文及簡體中文)的企業網站，當中投資者關係頁面適時發佈監管規定之公告、報告、通函、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新聞發佈等，方便投資者查閱。此外，本集團積極通過投行會議、交易／非交易路演、項目參訪、電話會議等線上及線下的方式與投資界保持密切溝通，並設專門投資者關係電郵(ir@ndpaper.com)與投資者進行溝通，讓投資者可以更全面地了解及分析本集團業務和財務情況。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本集團主要路演如下：

| 時間 | 活動 |
|---|---|
| 二零二五年九月 | 二零二五財年全年業績 — 投資者及分析師電話會 |
| 二零二五年九月 | 業績公佈後非交易路演 |
| 二零二六年二月 | 二零二六財年中期業績 — 投資者及分析師電話會 |
| 二零二六年二月 | 業績公佈後非交易路演 |

本集團所有股東均有權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玖龍紙業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該等股東大會鼓勵雙向溝通，因此出席的股東能獲得本集團業務的最新消息，並深入了解會上所討論及議決的事項，董事會及公司管理層亦能聆聽他們的問題及意見。上一屆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假座香港W酒店舉行，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通過。

二零二六年一月，本集團於第九屆中國卓越IR評選中再次榮膺「最佳資本市場溝通獎」。二零二六年七月，本集團榮獲亞洲首屆卓越IR X Extel聯名獎項「卓越國際溝通獎」十強。






目前，玖龍紙業(2689.HK)是下列指數的成份股。

| | |
|---|---|
| 1 | 恒生綜合指數 |
| 2 | 恒生綜合行業指數 — 原材料業 |
| 3 | 恒生綜合中型股指數 |
| 4 | 恒生綜合大中型股指數 |
| 5 | 恒生綜合中小型股指數 |
| 6 | 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 |
| 7 | 恒生港股通指數 |
| 8 | 恒生港股通中小型股指數 |
| 9 | 恒生滬深港通大灣區綜合指數 |
| 10 | 恒生港股通中國內地公司指數 |
| 11 | 恒生大中型股(可投資)指數 |
| 12 | 恒生港股通原材料及工業指數 |
| 13 | 恒生港股通原材料及工業(可投資)指數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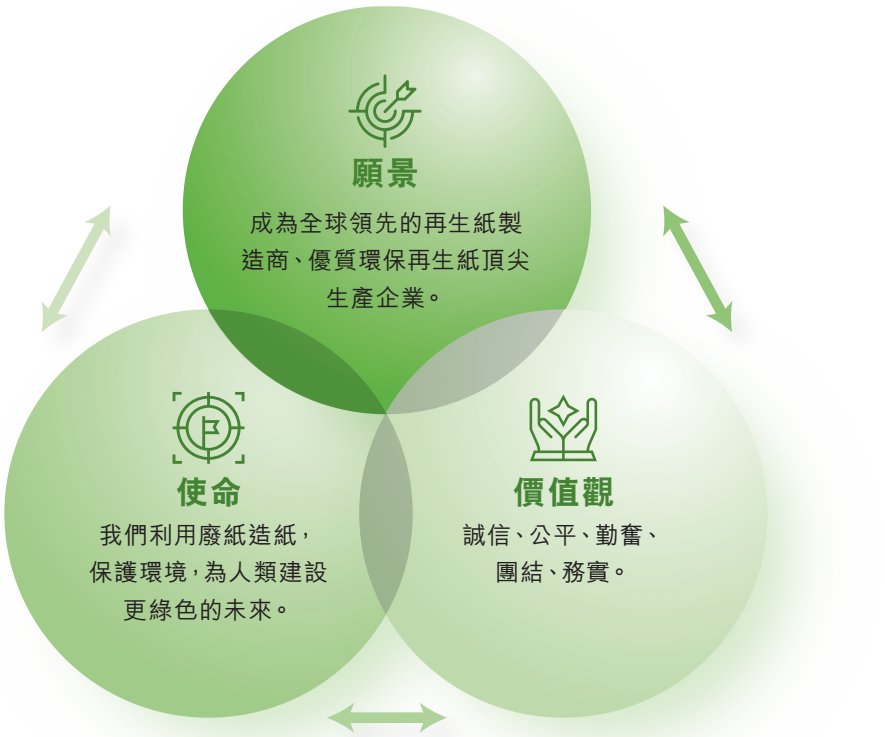
投資者關係：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81號One Harbour Square 22樓1室
電話： (852) 3929–3800
傳真： (852) 3929–3890
電郵： ir@ndpaper.com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是提升股東價值與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的基本要素，因此致力達致與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水平。為此，本公司採納一套周全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要有一個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管制、嚴格的披露常規，以及給予所有利益相關者透明度及對他們負責。此外，本公司不斷改良該等常規，培養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 企業文化




- 本公司的主要目標是為所有持份者提升長期整體回報。為達至此目標，本集團致力爭取持續及可持續盈利、現金流及股息增長，同時維護集團的財務實力及穩定性。

- 董事會制訂本集團的企業宗旨、核心價值觀及業務策略，並確保該等內容與企業文化保持一致。董事會監察企業文化於集團內的落實情況及成效。全體董事秉持誠信、以身作則，培育在各層級均守法、合乎道德及負責任的企業文化。

- 本集團透過緊密協作、員工參與、人才挽留與培訓、嚴謹財務匯報、有效的舉報機制、遵守法規，以及員工健康、安全與福祉，將上述價值觀融入並鞏固於集團當中，並以內部政策及跨業務溝通渠道作為支援。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高級管理層因其在本公司所擔任的職位可能擁有未公佈的股價敏感／內幕資料，彼等已被要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有九名董事，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姓名 | 首次獲委任日期 | 連續任期長度 | 當前委任期間 | 上次膺選連任日期 |
|---|---|---|---|---|
| **執行董事** | | | | |
| 張茵女士 |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 21年及1個月 | 為期3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二日屆滿 |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
| 劉名中先生 |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 21年及1個月 | 為期3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二日屆滿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
| 張成飛先生 | 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 | 20年及8個月 | 為期3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二日屆滿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
| Ken liu先生 |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 8年及4個月 | 為期3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二日屆滿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
| 張連鵬先生 | 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 | 9年及2個月 | 為期3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二日屆滿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陳曼琪女士 | 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 | 3年及8個月 | 為期1年，於二零二七年二月五日屆滿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
| 李惠群博士 | 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 | 3年及8個月 | 為期1年，於二零二七年二月五日屆滿 |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
| 曹振雷博士 |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 | 2年 | 為期1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二日屆滿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
| 孫寶源先生 | 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 1年 | 為期1年，於二零二七年十月十五日屆滿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

張茵女士為劉名中先生之配偶、張成飛先生之胞姊以及張連鵬先生之姑母。Ken liu先生為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之兒子、張成飛先生之外甥以及張連鵬先生之表兄。張連鵬先生為張成飛先生之兒子、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之外甥及Ken liu先生之表弟。除以上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有關關係。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本公司之董事會組成出現下列變動：

(1) 劉晉嵩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2) 張連茹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3)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4) 孫寶源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董事會負責指示管理層及作出有效監控。一般而言，董事會負責：

- 制訂本集團的長期策略及監控其執行情況；
- 酌情審批本集團業務計劃和財務預算；
- 酌情審批本集團年度及中期業績；
- 審查及監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合規情況；及
- 監察管理層的工作表現。

其他非特定保留給董事會之職務以及有關本公司日常運作之事務，則在個別董事之監督及行政總裁領導下委派管理層處理。在董事認為需要諮詢獨立專業意見以執行其董事職務時，該董事可召開或要求公司秘書召開董事會會議，以批准尋求獨立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有指定任期。根據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可於其退任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任何被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可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每位董事的選舉均以獨立決議案提呈。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會成員在董事會，董事委員會及股東會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 | 董事會 | 私人 | 薪酬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企業管治委員會 | 股東週年大會 |
|---|---|---|---|---|---|---|---|
| 會議數目 | 7 | 1 | 2 | 6 | 1 | 1 | 1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張茵女士(董事長) | 7/7 | 1/1 | | | 1/1 | 1/1 | 1/1 |
| 劉名中先生 | | | | | | | |
| (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 7/7 | | 2/2 | | | | 1/1 |
| 張成飛先生 | | | | | | | |
| (副董事長兼副行政總裁) | 7/7 | | 2/2 | | 1/1 | 1/1 | 1/1 |
| Ken liu先生 | | | | | | | |
| (副董事長兼副總裁) | 5/7 | | | | | | 1/1 |
| 張連鵬先生(副總裁) | 7/7 | | | | | | 1/1 |
| 劉晉嵩先生 | | | | | | | |
| (副總裁)(附註2) | 1/1 | | | | | | |
| 張連茹女士 | | | | | | | |
| (副財務總監)(附註3) | 2/2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陳曼琪女士 | 7/7 | 1/1 | 2/2 | 6/6 | 1/1 | 1/1 | 1/1 |
| 李惠群博士 | 7/7 | 1/1 | 2/2 | 6/6 | 1/1 | 1/1 | 1/1 |
| 曹振雷博士 | 6/7 | 1/1 | | 4/6 | | | 1/1 |
| 孫寶源先生(附註4) | 5/5 | | 1/1 | 4/4 | | | 1/1 |
| 林耀堅先生(附註5) | 2/2 | 1/1 | 1/1 | 2/2 | 1/1 | 1/1 | 0/1 |

附註：

(1)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已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2) 劉晉嵩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起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3) 張連茹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起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4) 孫寶源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長與行政總裁

為免權力及控制權過度集中，董事長與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的職務明確劃分，卻互為補足。張茵女士為董事會主席，而劉名中先生為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董事長負責監督董事會職能運作，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張茵女士為劉名中先生之妻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位成員組成，其中四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滿足上市規則有關每間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須至少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之要求。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各項指引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貢獻

本公司致力建立高效的董事會，當中成員具備適合我們業務規模、複雜度及策略定位所需的能力。考慮到此，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地位顯赫，並具備以下一項或多項專長及經驗：

- 擁有多個行業豐富的董事會、財務及一般管理經驗以及公司管治事宜的知識；
- 對全球市場和經濟、政治及監管發展擁有深入及最新的知識；
- 對財務行政、銀行、法律及／或合規事宜具有一定經驗及資歷；
- 於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及／或監管當局擁有廣泛經驗；
- 在大型企業或機構擔當領導角色；
- 對商業領域有深入認識；
- 對企業社會責任事宜具警覺性。

彼等在不同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並具備所需正直、廉潔的品格，擁有商業遠見，能夠妥為履行作為獨立董事的職責。為達致本集團目標及業務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提供獨立及具建設性的建議，為董事會作出寶貴貢獻，同時提供獨有見解，從而為我們各範疇的業務滲入誠信文化，此亦與我們的理念一致。彼等所擁有的豐富知識、經驗、技能及專長對董事會的決定尤其重要。透過積極參與，彼等的技能、專長及多元化背景以及資歷，讓董事會及所出任的委員會有所裨益。

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確立及捍衛本公司聲譽的政策與實務的守護者，具備適當條件履行職務。彼等投入時間令自己信納我們的公司管治常規及合規政策均符合最新的規定。彼等充滿幹勁、熱誠和責任感，加上擁有卓越的能力建立和領導強大的董事會，為本集團所有持份者帶來重大價值。

##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獨立性對良好企業管治至關重要。本公司已設立有效機制，以支持董事會獨立性，並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建議。現時董事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比例超過三分之一，而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逾上市規則的獨立性要求。

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會定期檢討，以維持競爭力，並與彼等的職責及工作量相稱。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均於其獲委任時及每年進行評估。董事須就董事會會議上審議的建議或交易申報其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放棄投票。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在認為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展現出高度承擔，並能投入充足時間履行董事職責。本公司亦設立正式及非正式渠道，讓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有需要時以公開及保密方式表達意見。

## 董事會表現的評核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4，本公司應至少每兩年對董事會表現進行正式的評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並無進行董事會表現評核。為確保董事會履職的質量及完全符合相關規定，本公司已安排於二零二七財政年度進行正式的董事會表現審閱。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確保各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之披露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適當而一致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董事負責保存可合理準確反映本集團一切事務狀況、營運業績、現金流量及權益變動的適當會計記錄。

董事明白其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可預期之將來有足夠資源以繼續業務，且並無察覺有重大不明朗事件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139至14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執行委員會，由執行委員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管理和行政工作以及任何按照公司細則條文在本公司正常業務過程中應由董事會控制和監督的事務。

執行委員會由執行董事組成，惟執行委員會成員中的執行董事人數於任何時間一律不得超過四名。除經全體董事書面批准外，執行委員會的成員不得變更。董事會主席將擔任執行委員會主席一職。

現時，執行委員會成員包括張茵女士(主席)、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及Ken Liu先生。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薪酬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曼琪女士(主席)、孫寶源先生、李惠群博士、劉名中先生及張成飛先生。

由薪酬委員會編製，概述其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所進行的工作，並載有董事及僱員購股權詳情的報告另行載於本年報第114至116頁。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參與有關釐定其酬金的決定。

## 審核委員會

現時，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孫寶源先生(主席)、陳曼琪女士、李惠群博士及曹振雷博士。孫先生乃合資格會計師，擁有豐富的財務申報及監控經驗。陳女士為香港執業律師。李博士擁有豐富銀行、財務及管理經驗。曹博士為資深研究科學家，於中國紙漿及紙業的研究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由審核委員會編製，概述其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所進行的工作的報告另行載於本年報第117至118頁。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包括五位成員(即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位執行董事)如下：張茵女士(主席)、陳曼琪女士、李惠群博士、孫寶源先生及張成飛先生。

董事會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全文載於玖龍紙業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匯報。提名委員會履行之職務為：

- 檢討董事提名政策；
- 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概況)、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所需變動的建議。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並於必要時另行召開會議。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曾召開一次會議，委員會成員出席率達100%。

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秘書。提名委員會獲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於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玖龍紙業承擔。公司秘書負責準備提名委員會的全部會議記錄並將會議紀錄的草稿發送予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的多元化體現在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連同多元的專業及行業背景。紙業專家為我們的再生紙業務提供營運及生產方面的見解。可持續發展專業知識則指導本集團的環保製造、循環經濟及環境相關策略。法律專業人士鞏固企業管治、監管合規及風險監督。會計及財務能力加強了財務報表審閱、資本配置、成本優化及長期持份者價值創造。董事的綜合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強化了誠信、合法行為及負責任的環境管理的企業文化，與本集團的宗旨、價值觀及長期策略一致。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技能矩陣進行了正式審閱，並評估了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未來發展的技能缺口。董事會認為，現有能力組合(包括造紙、可持續發展、法律、會計及財務)與本集團目前的營運及策略要求一致。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董事會技能矩陣」。

於提名委員會年度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在審視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概況)的同時，亦審視及評估各董事對董事會投入的時間及所作貢獻。評估考慮各董事履行其職責的能力，並參考多項因素，包括其參與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情況、現有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其他重要的外部時間承擔、所接受的持續專業培訓，以及對本公司及其業務的熟悉程度。提名委員會認同董事會成員憑藉數十年的經驗及對商業趨勢的深入了解所提供的寶貴意見。提名委員會信納各董事均能有效履行其職責。

考慮到業務轉型、不斷演變的監管要求及市場動態，提名委員會將繼續每年檢討董事會技能組合，倘未來需要額外技能組合，則物色並委任合適人選。

## 董事會技能矩陣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下表概述董事會的技能及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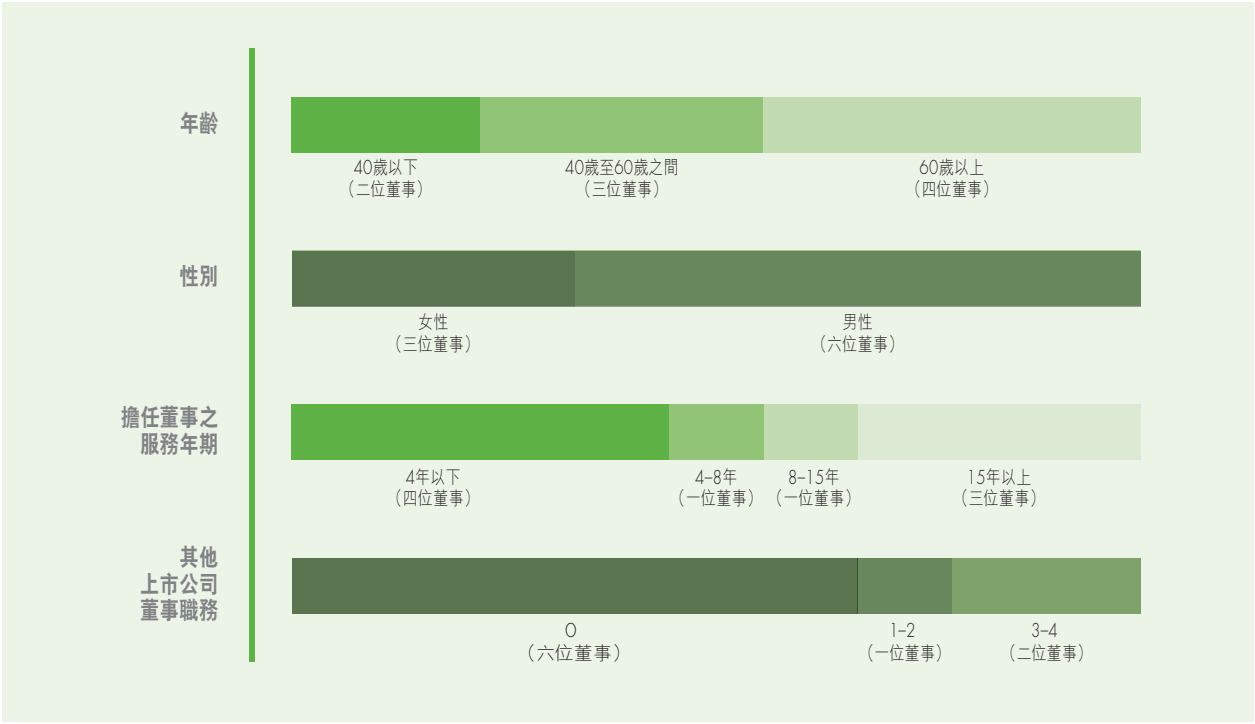
| | 行政領導及策略／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或高級行政人員經驗 | 行業知識及經驗 | 會計專業／財務管理專長 | 法律專業／監管及合規／風險管理 | 中國內地經驗 | 全球市場經驗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張茵女士 | • | • | | • | • | • |
| 劉名中先生 | • | • | | • | • | • |
| 張成飛先生 | • | • | | • | • | • |
| Ken liu先生 | • | • | | • | • | • |
| 張連鵬先生 | • |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陳曼琪女士 | • | | | • | • | • |
| 李惠群博士 | • | | • | • | • | |
| 曹振雷博士 | | • | | • | • | • |
| 孫寶源先生 | • | | • | • | | |
| 覆蓋率(佔董事會全體成員的百分比) | 89% | 67% | 23% | 100% | 89% | 78% |
| 董事人數(董事會全體共9名) | 8 | 6 | 2 | 9 | 8 | 7 |

附註：

| 類別 | 描述 |
|---|---|
| 行政領導及策略／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或高級行政人員經驗 | • 具備高級領導職務經驗；並有能力釐定策略目標、建設性地質詢業務計劃、審慎評估策略機遇、風險及威脅，以及在公司的策略目標、相關政策及優先事項的框架下制定及實施有效策略<br>• 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職務 |
| 行業知識及經驗 | • 提供有關造紙行業發展、市場趨勢及市場動態的見解，以增強競爭力並把握戰略機遇 |
| 會計專業／財務管理專長 | • 具備會計或財務管理資格及／或經驗，包括但不限於內部監控方面的經驗及／或編製或審核財務報表的經驗；審閱或分析財務報表以評估財務狀況及表現的經驗；或監督預算或融資安排的經驗 |
| 法律專業／監管及合規／風險管理 | • 具備法律資格，或在監管政策、法律或監管合規事宜方面具備經驗<br>• 具備識別對機構構成的主要風險，以及監察風險管理框架及常規成效的經驗 |
| 中國內地經驗 | • 具備中國內地業務或營運方面的知識及經驗，及／或熟悉中國內地市場及營商環境 |
| 全球市場經驗 | • 提供有關全球經濟格局的見解，以探索潛在併購，從而擴大市場份額 |

整體而言，董事會現有的技能、專業知識及資格被認為充足，並與本公司的長期目標一致，而持續發展亦加強董事會在瞬息萬變的營商及監管環境中的效能及適應能力。

## 董事會組成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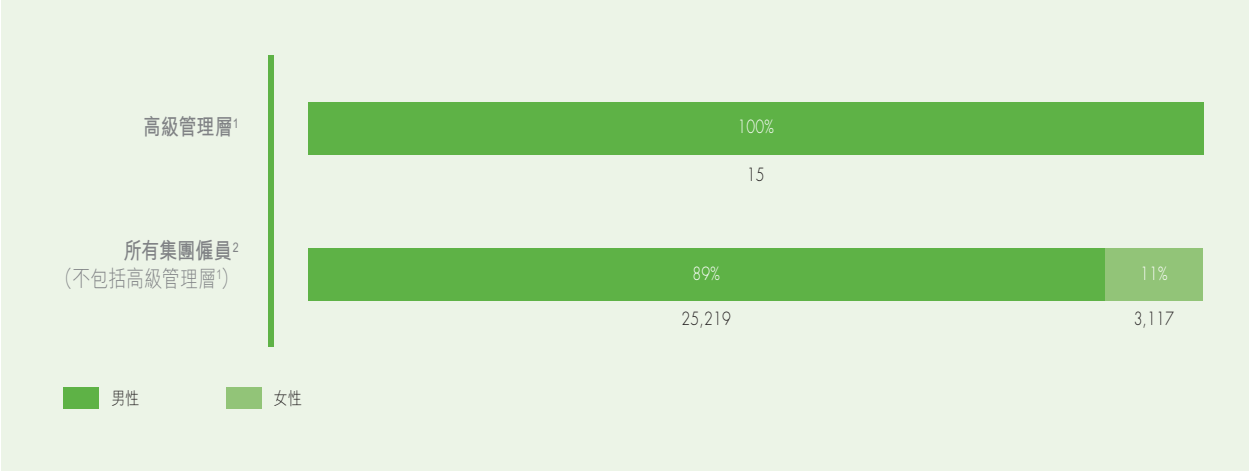



###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持續實行其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當中三位為女性。董事會的女性董事比例約為33.33%。董事會達成至少25%女性董事的性別多元化目標，並將繼續維持董事會層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狀況令人滿意。董事會旨在維持至少現有的女性代表水平，以達致性別平等為目標。本公司相信董事會的性別平衡能夠為董事會帶來創新思維及不同觀點，故於考慮董事會的繼任人選時，性別多元化為本公司挑選合適董事人選的主要因素之一。

本集團鼓勵於其工作場所實現性別多元化。為於員工層面實現多元化，本集團已採納適當的招聘及甄選措施，以考慮多元化的候選人才庫。本集團亦已設立人才管理及培訓計劃，並提供職業發展指導及晉升機會，以建立一支廣泛、多元化及經驗豐富的員工隊伍。

## 玖龍僱員的性別多元化




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高級管理人員

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集團僱員

此低性別比例主要反映本公司工業業務營運的性質，即主要以工業為重心以及過往相關職能崗位中，可供挑選的女性人選相對較少。本公司仍致力於監察人才市場的性別多元化趨勢，並在適當時繼續加強招聘推廣及甄選流程，以提升未來各級僱員的代表性。

## 企業管治委員會

現時，企業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位執行董事，即李惠群博士(主席)、陳曼琪女士、孫寶源先生、張茵女士及張成飛先生。

董事會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全文載於玖龍紙業網站(http://www.ndpaper.com)及聯交所網站。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匯報，而企業管治委員會履行之職務為：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建議；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以符合法律及法規要求；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
- 審閱年度企業管治報告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披露；
- 檢討董事履行職務所須的時間；
- 檢討委員會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變動；及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委員會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並於必要時另行召開會議。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秘書。企業管治委員會獲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於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玖龍紙業承擔。

於本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曾召開一次會議，全體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公司秘書負責準備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全部會議記錄並將會議紀錄的草稿發送予委員會成員。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高級及有經驗的管理層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強化監控環境；評估有關風險及執行所需的監控活動；確保信息交流暢通無阻；執行適當的監察，確保部門內部及各部門間的監控成效與效率；識別風險及分析可能影響達致企業目標的風險(包括與監管及營運環境不斷轉變有關的風險)；確定為了減低和消除風險採取的內部監控措施；對內部監控是否有效運行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匯報。

## 就任培訓及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獲委任初時接受全面、正式及切合實際需要之就任培訓，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並完全知悉在本公司之職責。於二零二五年十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的孫寶源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規定向盛德律師事務所取得法律意見，且彼已確認其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的義務。

於本年度，董事已獲提供每月業務更新資料及有關企業管治常規最新發展以及相關法律及監管發展的其他閱讀材料。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轉發聯交所推出的網上培訓課程，以協助彼等增進及更新知識及技能，以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投入董事會的工作。

## 董事培訓時數及主題

| | 出席[1]<br>外部培訓 | 出席[2]<br>會議 | 自學[3] | 總培訓時數 |
|---|---|---|---|---|
| 張茵女士 | 6<br>ABCDE | 8<br>CDE | 6<br>ABCDE | 20 |
| 劉名中先生 | 6<br>ABCDE | 6<br>CDE | 6<br>ABCDE | 18 |
| 張成飛先生 | 6<br>ABCDE | 6<br>CDE | 6<br>ABCDE | 18 |
| Ken Liu先生 | 6<br>ABCDE | 5<br>CDE | 6<br>ABCDE | 17 |
| 張連鵬先生 | 5<br>ABCDE | 5<br>CDE | 6<br>ABCDE | 16 |
| 陳曼琪女士 | 10<br>ABCDE | 6<br>ABCD | 6<br>ABCD | 22 |
| 李惠群博士 | 5<br>ABCDE | 10<br>ABCDE | 5<br>ABCDE | 20 |
| 曹振雷博士 | 8<br>ABCDE | 8<br>ABCDE | 6<br>ABCDE | 22 |
| 孫寶源先生(附註5) | 10<br>ABCDE | 4<br>ABCDE | 6<br>ABCDE | 20 |
| 劉晉嵩先生(附註6) | 1<br>ABCDE | 1<br>CDE | 1<br>ABCD | 3 |
| 張連茹女士(附註7) | 2<br>ABCDE | 2<br>CDE | 2<br>ABCD | 6 |
| 林耀堅先生(附註8) | 3<br>ABCDE | 3<br>CDE | 1<br>ABCD | 7 |

主題

| | |
|---|---|
| A 董事會及董事職責 | D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 B 上市規則及香港法律合規 | E 行業及業務最新發展 |
| C 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及管治 | |

1. 包括以參與者身份出席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盛德律師事務所舉辦的專家簡報會、工作坊及研討會

2. 包括以參與者身份出席由行業、商界或其他外部機構或實體舉辦的專家簡報會、工作坊及研討會

3. 包括進行自學或研究(例如閱讀研究報告、期刊及其他自學材料)

4. 上述各董事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均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09F條及第3.09G條的規定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5. 孫寶源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初任董事，因其於過去三年內具備於上市公司擔任董事的經驗，故符合資格根據上市規則第3.09H條縮減培訓時數。本公司確認，其已於獲委任後18個月內履行12小時強制培訓義務。

6. 劉晉嵩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起辭任董事。其上述培訓資料僅涵蓋由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止期間。

7. 張連茹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起辭任董事。其上述培訓資料僅涵蓋由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8.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董事。其上述培訓資料僅涵蓋由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止期間。

董事的培訓乃持續的進程。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合適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各董事須向公司秘書提供其接受培訓之記錄。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董事長、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確保資訊流通無阻，而有關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得到遵守。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的意見，並促進董事的就任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之僱員，由董事會作出任命。雖然公司秘書向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匯報，但全體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以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的意見及協助。公司秘書在維繫公司與股東的關係方面亦肩負重任，包括協助董事會按照上市規則履行對股東的責任。

公司秘書確認其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符合上市規則所有要求的資格、經驗與培訓規定。

##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投保安排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人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 組織章程文件

公司細則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並無變動。根據規管本公司之相關法律，若需修訂公司細則，本公司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修訂案以供股東批准。

## 股息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採納有關宣派股息之政策。該政策旨在讓股東分享本公司的利潤，並為本公司保留足夠的儲備以作未來增長之用。本公司擬透過派付股息向股東回饋剩餘現金。這視乎在宣派股息時本公司從累計和未來盈利、可用現金及未來之承擔之派付能力。除半年股息外，本公司亦會不時考慮宣派特別股息。本公司之收入及其派發股息之能力乃根據(其中包括)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收取之股息，而這又根據該等附屬公司的可分派利潤、經營業績、財務狀況、資本開支計劃及其他因素。派付股息亦視乎任何根據百慕達法例及公司細則之限制。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是否派付股息，惟在適當的情況下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即使董事會決定建議並派付股息，其形式、次數和金額將根據營運及盈利、資本需要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其他影響本集團的因素而釐定。

股息政策反映了採納政策當時本公司對本集團財務及現金流量狀況的看法。董事會將不時審閱該政策，並可在相關時間採納適當的變更。

董事會作出的所有股息決定經確認均符合本公司的股息政策。

## 股東參與及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一向重視與本公司之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以及潛在的投資者的溝通。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所載之條文旨在確保本公司股東及潛在的投資者，均可隨時、平等及適時取得本公司之全面及容易理解的資料，一方面使本公司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權力，另一方面可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的投資者能積極地與本公司聯繫。本公司已設立有系統的追蹤機制，以管理股東意見。透過不同渠道收到的所有意見及建議均會有系統地記錄及分類，以供審閱及跟進。如適用，該等意見亦會納入本公司的策略制定、業務營運及風險評估流程中考慮。

董事會根據股東溝通政策的成效及其是否符合現行監管規定及其他要求，對該政策進行檢討，並認為該政策於本年度獲有效執行。

## 本公司網站之訊息披露

本公司致力向所有對本集團資料有興趣之人士廣泛地及適時地披露本集團所有的重要訊息。有關本集團業務及公司事務(如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重要及最新資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ndpaper.com上，供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查閱。透過聯交所發佈之公告會同步在玖龍紙業網站上刊登。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進行建設性溝通提供良機。董事長、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最近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並回答股東之所有提問。

## 投資者關係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致力提高透明度和加強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除定期與投資者和分析員會面及舉行電話會議，聆聽其意見和讓他們掌握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外，本公司亦適時詳盡地回應有關本公司的詢問。此外，本公司同時主動接觸投資人士，參與投資者會議及路演。為了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積極與股東及投資者維繫良好的溝通。有關本公司的意見和建議，可以發電郵至ir@ndpaper.com。

## 股東查詢

1. 股東如對其名下持有的股票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提出。

2. 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3.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可以書面形式發送至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81號One Harbour Square 22樓1室)公司秘書收、電郵至ir@ndpaper.com或傳真至(852) 3929 3894。

## 股東程序

下文載列股東可：(1)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2)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之程序。此等程序一般受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以及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規管，如與本節內容不一致，概以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以及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為準。有意查詢下述程序之股東可致函公司秘書，聯絡詳情載於上文「股東查詢」第3段。

###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1.1 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十分一之股東或一組股東可透過向本公司主要業務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81號One Harbour Square 22樓1室)遞交書面要求(須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

1.2 有關要求必須指明大會目的及經遞交要求人士簽署，且可由多份格式相似並各自經一名或多名遞交要求人士簽署之文件組成。

1.3 有關簽署及要求將由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進行核證。倘有關要求屬有效，則董事會將於遞交該要求日期起計21日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

1.4 倘於遞交有效要求日期起計21日內，董事會未有正式召開有關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士(或當中持有彼等全體總投票權一半以上之任何人士)可自發召開有關大會，惟任何據此召開之大會均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此外，遞交要求人士所召開之有關大會須盡量以董事會召開大會相同之方式召開。

##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之程序

2.1 本公司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有需要時舉行名為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大會。

2.2 (i)持有不少於全體股東總投票權(賦有於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二十分之一之本公司股東;或(ii)不少於100名股東可呈交書面要求,列明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之決議案;或呈交不多於一千字之陳述書,內容有關任何擬提呈之決議案中所述之事宜或將於特定股東大會上處理之事項。

2.3 提出之書面要求/陳述書須經所涉股東簽署,並送達本公司之主要業務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81號One Harbour Square 22樓1室)及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且倘為對決議案通知之要求,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六(6)個星期送達;倘為任何其他要求,則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一(1)個星期送達。

2.4 倘書面要求完備,則公司秘書將要求本公司董事會(i)於股東週年大會議程中納入該決議案;或(ii)傳閱股東大會陳述書,惟所涉股東須已呈交由董事會合理釐定的足夠款項,以應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決議案通知及/或傳閱由所涉股東呈交的陳述書的開支。反之,倘要求無效或所涉股東未有呈交足夠款項以應付本公司用作上述目的之開支,則所涉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且因此不會將擬提呈之決議案納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就股東大會傳閱陳述書。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成立。薪酬委員會工作包括就薪酬政策及常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建立聘請人才的相關制度，此可確保本公司能夠招攬、挽留及激勵優秀員工為本公司作出貢獻及為股東增值。

此外，薪酬委員會亦有效監察及執行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現時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陳曼琪女士(主席)、李惠群博士、孫寶源先生、劉名中先生及張成飛先生。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由其檢討管理層所提出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的模式。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力以批准經薪酬委員會提出的薪酬建議。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為：

- 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的建議；及確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
-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已完成之主要工作概覽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以下為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完成之主要工作概覽：

- 檢討董事薪酬水平；
- 釐定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獲委任之董事之薪酬待遇；
- 建議董事會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 檢討及批准董事之薪酬待遇及服務合約；
- 檢討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
- 檢討向董事發放獎金及獎金發放政策；及
- 檢討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

## 薪酬政策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i)董事酬金或每月薪金；(ii)酌情年終獎金；(iii)購股權計劃及(iv)退休福利。基本薪金及酌情年終獎金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提供短期激勵，而購股權計劃及退休福利則為彼等提供長期激勵獎金。

在釐定及檢討薪酬待遇時，本公司管理層將考慮及參考本公司的表現及盈利能力、個別人士之表現、業界薪酬基準及當時市場狀況。董事長及本公司管理團隊每年將就其對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建議與薪酬委員會進行溝通。董事概不參與有關其自身薪酬的決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付本公司董事之薪酬(按姓名劃分)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3。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付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按範圍劃分)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付／應付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之薪酬**

| 年度薪酬範圍 | 行政人員數目 |
|---|---|
| 人民幣8,064,001元至人民幣8,512,000元 | 1 |
| 人民幣9,856,001元至人民幣10,304,000元 | 1 |
| 人民幣10,304,001元至人民幣10,752,000元 | 1 |

上表所載酌情獎金與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之服務年期有關，有關酌情獎金已於年內釐定及支付。

## 購股權計劃

###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

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採納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有效期為十年。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屆滿。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如下：

該購股權計劃是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及答謝合資格參與人士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行政人員、高級人員或任何供應商、客戶、顧問、代理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

截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因行使有關合資格參與人士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所獲授購股權而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額外授出超過該1%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任何個別購股權的相關股份認購價，不得少於下列之較高者：(i)在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的平均價；及(iii)股份面值。

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按上市規則不得超過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的10%，即466,622,081股。

根據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10%之限額。「更新」計劃授權後可就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發行的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批准更新計劃授權當日的已發行有關類別的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並未訂明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任何最低期限或任何須達成的表現指標。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授出購股權的相關條款與條件。

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購股權可於相關購股權期間內隨時行使，有關購股權期間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通知相關承授人，前提為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自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被視為已授予該承授人並獲其接納之日起計十年。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即批准日期起計第十周年)後，概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其歸屬期不得超過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倘本公司在要約日期起計30日內接獲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要約文件副本，以及支付予本公司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的1.00港元匯款，則購股權要約將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承授人接納。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466,622,081股及零股。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下並無設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自採納以來及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本年度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可發行股份數目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且不得根據該已屆滿的計劃作進一步授出，而於本年報日期，根據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零。

##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 薪酬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 審核委員會

## 成員

截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的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寶源先生(主席)、陳曼琪女士、李惠群博士及曹振雷博士。

## 職權範圍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委員會成員須(其中包括)監督本集團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及實行政策、審閱初步業績、中期業績及全年財務報表、監察遵守法例及上市規則之要求、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之範圍、程度及有效程度、檢討有關可能不當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的審查安排，並在需要時聘任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士進行獨立調查。

##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已完成之主要工作概覽

審核委員會召開定期會議，並於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本委員會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舉行六次會議。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已完成的工作概覽：

- 在送呈董事會前，審閱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並特別著重於：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變動；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iii) 因審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iv) 持續經營的假設；

  (v) 遵守會計準則的情況；及

  (vi) 遵守與財務報告相關的上市規則及其他披露規定的情況；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核計劃、審核聲明函件及核數師聘書；
- 討論及通過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外聘審核費用；
-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其提供的非審核服務，特別是與稅務有關的服務；
- 審閱集團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審閱採購條款及本集團挑選化學品及廢紙、漿品及木片供應商的基準是否公平；
- 檢討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及本集團之股息政策；

- 審閱匯兑風險及對沖政策；及
- 審閱本公司財務匯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

## 審閱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亦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內進行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及條件。詳細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披露於本年報內之董事會報告。

## 財務報告

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管理層之報告及聲明，確保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上市規則》附錄D2的規定編製。審核委員會又與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舉行會議，討論彼等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之範圍及結果。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檢討

審核委員會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維持本集團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環境與風險評估流程及程序，以及管理業務風險及監控風險之方式。

## 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之檢討

審核委員會檢討了本集團處理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有關員工的培訓及預算開支，並對上述各項的充足程度和效能均表滿意。

## 續聘外聘核數師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選擇、委任、辭任或解僱外聘核數師方面沒有異議。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七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提供核數服務收取費用約人民幣12.9百萬元，並就提供稅務及其他服務收取費用約人民幣1.97百萬元。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知悉並認知其業務、營運和集團經營的市場有若干潛在風險，並承諾持續釐定、評估及監控重大風險，以實踐其企業計劃和戰略目標，以達至可持續性的增長和長期股東價值。董事會已建立並維持一套全面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識別和管理其業務、營運和外在環境的重大風險。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框架(「該框架」)是本集團為其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目的專門設計的一個工具。該框架包括組織監控架構，強調職責分工，以促使重大風險之識別、評估、管理和報告。該框架涵蓋清晰的內部監控結構，重點在監測本集團的營運和業務活動的效率和成效以及有否遵守適用法律和規例。

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程序已與本集團的日常業務和營運融合，其涉及對風險的理解、識別潛在的風險、評估可能產生的後果、確定風險水平、設立適當的緩解措施，以及適當的報告跟進情況。

業務單位主管組織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透過定期監測和與同儕討論，評估整體營運和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設計適當的監控措施以應付潛在的風險，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重大風險，並提供保證。功能單位主管在他們日常業務、營運和決策過程中執行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並向業務單位主管匯報重大風險。業務單位主管每年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重大風險評估，以供審閱和綜合處理。

| | |
|---|---|
| 第一階段<br>設定風險內容<br>↓ |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集團設定風險評估準則及風險內容。<br>↓ |
| 第二階段<br>風險識別<br>↓ | 各部門識別對其營運重要程序具有潛在影響的風險。<br>↓ |
| 第三階段<br>風險評估<br>↓ | 各部門就已識別的風險對其業務的影響及其發生的可能性作出評估及評分。<br>↓ |
| 第四階段<br>風險應付<br>↓ | 各部門評估現有監控措施的成效，並在有需要時提供處理方案。<br>↓ |
| 第五階段<br>風險匯報及監察 | 各部門向管理層定期匯報風險管理工作，並持續監控及優化風險管控措施。 |

集團內審部負責審查和評估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概括編製並向審核委員會呈送風險評估報告，確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有效。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治架構的最高層為董事會。董事會監督該框架的運作，確保足夠有效。執行委員會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實行該框架，成員包括高級及有經驗的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的流程，為其實施提供適當的指導和工具，追蹤重大風險和緩解行動，和釐定已獲得識別的重大監控缺失或弱點。風險管理委員會委託業務和功能單位執行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的程序。通過與各業務單位主管和功能單位主管討論任何嚴峻和重大的風險和過往或將來應如何管理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從而概括並編製風險評估報告，予董事會商討。

本集團評估的主要風險因素如下：

| 風險因素 | 對本集團的影響 | 風險應對措施 |
|---|---|---|
| 整體業務環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 | • 全球及本地經濟受壓。<br>• 國際形勢錯綜複雜。<br>• 產品需求發生結構性改變。<br>• 產能持續增加。 | • 向客戶提供新產品及服務。<br>• 密切監察存貨管理。<br>• 積極監察市況以推動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新業務發展。 |
| 重大監管變動 | • 監管或政策的變動(如原料價格上調、降價、關稅減讓、環保政策收緊、私隱政策等)可能直接影響我們的策略及業務模式並增加營運複雜性，因而可能持續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 與相關監管持份者及政策制定者積極建立及維持關係，以盡量減低政策及監管決定的潛在不利影響。<br>• 就公司及企業策略與持份者(包括客戶、政府及監管機構)保持清晰、透明和及時的溝通，致力了解其意見及維持良好關係。 |

| 風險因素 | 對本集團的影響 | 風險應對措施 |
|---|---|---|
| 網絡及技術風險 | • 網絡風險：因數據或系統遭未經授權的惡意入侵、使用、披露、干擾、修改或破壞造成網絡事故(包括網絡攻擊)，而引致營運受到干擾、財務損失或聲譽受損的風險<br>• 技術風險：技術故障及／或現有技術及資訊技術流程出現低營運效率以及新興和具顛覆性潛力的新技術帶來的威脅，引致營運受到影響、財務損失或聲譽受損的風險 | • 高級管理層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網絡及技術風險管治事宜<br>• 集團推行的政策與業界資訊安全標準看齊<br>• 深度防禦的網絡監控措施<br>• 戰略項目的風險建議<br>• 對交易系統等相關核心系統採用低時延但高抗禦力的資訊技術服務設計<br>• 定期監察系統表現，準備前瞻性系統容量、維修及演習(包括事故後復原)<br>• 定期對主要網絡及技術風險監控進行風險測試及審計 |
| 天氣情況 | • 颱風、水災、地震等極端天氣情況。<br>• 業務或會受到不利干擾，而本集團可能會蒙受財產損失或損毀，並可能需增加僱員福利。 | • 改善樓宇結構及設施，並制訂應急預案。<br>• 於不易受到極端天氣情況影響及其發生頻率較低的地區設立新基地。 |
| 原料及燃料價格波動 | • 由於監管變動、全球運輸問題、極端天氣等因素，導致原料及燃料價格上升及／或供應商的供應減少。 | • 密切監察存貨水平。<br>• 在中國及世界各地發掘新供應商鏈。<br>• 於基地設立新漿品生產線，為本集團供應原料。 |
| 匯率風險 | • 本集團因其於海外基地的投資及向其海外供應商付款而面對匯率風險。 | • 本集團可因應市況變動調整其貸款的貨幣組合。<br>• 持續監察及優化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的組合。 |
| 利率風險 | • 本集團面對因長期貸款的利率變動影響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或會受到全球信貸市場的現行利率變動影響。任何與本集團貸款貨幣有關的利率上升將增加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並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 定期進行檢討，以在盡量減低本集團的整體資金成本與管理利率大幅波動之間達致平衡，以及考慮適用於本集團現有業務組合的浮動／固定利率組合。 |

本年度內，(i)本公司對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評估及(ii)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均無重大變動。

## 評審

董事會已審閱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的報告。此外，本集團及各業務單位已設有適當的舉報安排，以供僱員通報其關注的問題、或本集團其他員工所作出的任何不當、違規或欺詐行為。僱員通報的所有問題均會在保密及獨立的情況下予以處理及調查，並以適當的補救措施予以跟進。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框架，並接獲內審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報告。檢討涵蓋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向董事會傳達監察結果的程度及頻次(以評估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本公司財務匯報及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的程序是否有效，以及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所需內部及外部資源是否充足。

董事會已審議並確認集團風險管理及監控成效評估。在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全年並無發現任何可能嚴重影響有關營運、財務申報及規章遵守的內部監控之事宜，而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仍然有效及充足。本集團在會計、財務匯報和內審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足夠的。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已遵守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守則條文。

##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公司遵循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於知悉任何內幕消息後，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向公眾披露該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的範圍。本公司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公司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消息可能已外泄，會即時向公眾披露該消息。本公司致力確保公告中所載的資料不得在某事關重要的事實方面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因遺漏某事關重要的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使公眾能平等、適時及有效地取得所披露的內幕消息。

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而言，本公司已採取不同程序及措施，包括提高本公司內幕消息的保密意識，定期向有關董事和僱員發送禁售期和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以及在需要知情的基礎上向指定人員傳播信息。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簡歷

**張茵女士**，*太平紳士*，69歲，自二零零六年起出任本公司之董事長。彼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整體公司發展及本集團策略規劃。張女士擁有逾30年的造紙經驗和超過40年的廢紙回收和國際貿易經驗。張女士歷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現任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常務委員、中國僑商聯合會榮譽會長、中國造紙協會副理事長、全國工商聯紙業商會理事長、廣東省僑商投資企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廣東省工商業聯合會名譽會長、世界莞商聯合會名譽會長、香港僑界社團聯會主席及新家園協會監事會主席。張女士獲頒授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榮譽市民。張女士於二零零七年榮獲「安永企業家獎」，並於二零零八年榮獲全國工商聯紙業商會「中華蔡倫獎」之「領袖人物獎」及中國民政部頒發的「2008年中華慈善獎」。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張女士獲中國造紙協會選為「全國製漿造紙行業優秀企業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重慶市「華商貢獻獎」。二零一零年五月，獲中華環保聯合會頒發的「2009中國節能減排功勳人物」稱號。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廣東省非公有制經濟人士扶貧濟困回報社會突出貢獻獎」。二零一四年五月，張女士還被中國企業聯合會選為「全國優秀企業家」。二零一四年六月，獲RISI頒發的「亞洲最佳CEO獎」及中國造紙協會「全國造紙行業傑出貢獻獎」。二零一六年七月，張女士被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JP)*。二零一八年，獲國務院頒發「全國脱貧攻堅獎 — 奉獻獎」。二零二零年一月，獲廣東省政府頒發「正高級經濟師(科技型企業家)」職稱。二零二一年九月，榮獲中國民政部頒發的第十一屆「中華慈善獎」—「在脱貧攻堅等慈善領域作出突出貢獻」和「在抗擊新冠肺炎疫情慈善領域作出突出貢獻」雙項榮譽。二零二五年五月，獲廣東省政府授予在推進「百縣千鎮萬村高質量發展工程」工作中表現突出的個人榮譽。二零一四年四月、二零一七年三月及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度榮膺Fastmarkets(原RISI)頒發的「亞洲最佳CEO大獎」。張女士為劉名中先生之妻子、張成飛先生之胞姊、Ken Liu先生之母親以及張連鵬先生之姑母。

**劉名中先生**，64歲，自二零零六年起出任本公司之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管理及規劃、新生產技術的開發、引進生產設備及人力資源管理。劉先生擁有35年以上的國際貿易經驗，在公司管理擁有27年以上的營運經驗。劉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University of Santo Amaro，取得牙醫學士學位。劉先生為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榮譽市民。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被聘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廣州市第九屆委員會委員及港、澳、台僑聯委員會僑事顧問，並於二零零一年當選為全國青聯委員。劉先生為張茵女士之丈夫、張成飛先生之姊夫、Ken Liu先生之父親及張連鵬先生之姑父。

**張成飛先生**，58歲，自二零零六年起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起調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副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和業務，包括對市場推廣、財務、採購、銷售及資訊科技等部門的管理。張先生擁有逾32年的採購營銷經驗，曾任重慶市第三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張先生為張連鵬先生之父親、張茵女士之胞弟、劉名中先生之妻舅及Ken Liu先生之舅父。

**Ken Liu先生**，34歲，自二零一八年起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自二零二零年起彼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總裁。彼協助董事長處理本集團整體公司發展及策略規劃。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行政總裁(北美洲)，負責北美洲業務。彼擁有逾8年的公司發展、市場推廣策略及整體管理經驗。Ken Liu先生以優等成績畢業於哈佛大學政府學系。彼曾於美國PricewaterhouseCoopers擔任顧問約兩年，向科技、電訊及銀行業公司提供意見。Ken Liu先生為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之兒子、張成飛先生之外甥及張連鵬先生之表兄。

**張連鵬先生**，34歲，於二零一七年被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起彼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總裁。張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銷售部及包裝業務。彼擁有逾9年的採購、市場推廣策略及公司管理經驗。張先生畢業於紐約大學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彼曾於美國工作，具有行政、項目管理、會計和企業融資方面的經驗。張先生為張成飛先生之兒子、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之外甥及Ken Liu先生之表弟。

## 獨立非執行董事簡歷

**陳曼琪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57歲，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於一九九一年及一九九二年取得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法律專業文憑。彼為香港律師事務所陳曼琪律師行之創辦人兼主管合夥人，於香港以律師身份提供法律諮詢及服務超過三十年。陳女士亦是粵港澳大灣區律師，執業機構為廣東勝倫律師事務所。陳女士為中國委托公証人及香港中律協創會會長。此外，陳女士為內地及香港的仲裁員及調解員。陳女士亦是粵港澳大灣區域外法律查明專家庫成員。

陳女士亦於香港擔任多項社會公職，包括香港選舉委員會當然委員、上訴審裁小組主席(建築物條例)、香港律政司推動法律科技發展諮詢小組成員及香港律政司出海專業服務專家委員會成員。彼先後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五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榮譽勳章及授予*太平紳士*，並於二零一三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榮譽院士。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二二年分別獲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三屆及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區代表，於二零一八年成為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執行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二一年成為港區婦聯代表聯誼會會長及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六年成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陳女士亦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2)、威揚酒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09)及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惠群博士**，60歲，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於一九八八年、一九九一年及一九九四年獲中國湖北省武漢大學經濟學院頒授之經濟學學士學位、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博士學位。李博士擁有高級經濟師職稱，於銀行及金融市場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自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曾於中國人民銀行深圳市中心支行擔任多個處室的處長和副行級領導職位，負責貨幣信貸處、金融研究所、金銀管理處、工會工作及人事組織等工作。李博士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於深圳農村商業銀行任職副行長，分管資產管理、金融市場與同業業務、國際業務及管理前海分行等工作。李博士亦是正商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振雷博士**，67歲，自二零二四年十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博士為資深研究科學家，於中國紙漿及紙業的研究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過30年經驗。曹博士現擔任中國造紙協會生活用紙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曹博士於一九八一年取得華南理工大學學士學位，專長紙漿及紙業，於一九八四年取得中國輕工業科學研究院製紙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取得薩斯克徹溫大學化學工程博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曹博士曾於二零二二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擔任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擔任中國造紙學會理事長、中國製漿造紙研究院院長、中國輕工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造紙協會副理事長及全國工商聯紙業商會副會長。

**孫寶源先生**，65歲，香港特別行政區太平紳士。孫先生於1984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獲會計專業文憑。彼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孫先生畢業後加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1996年至2021年擔任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期間孫先生曾於不同審計業務部門出任多個領導職位，包括香港及澳門機構部，香港及中國南部地區企業家部以及香港及中國內地資本市場服務部。彼於2017年至2021年兼任普華永道大中華區監事委員會與普華永道亞太區監事委員會召集人，亦是普華永道全球監事委員會成員。孫先生於2021年7月榮休。對外公職方面，彼曾任香港科學園、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地產代理監管局董事。孫先生自2021年8月起出任大正資本有限公司高級顧問。彼於2022年10月出任富衛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2023年10月起調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2025年2月止退任董事職務。孫先生分別擔任上海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其控股公司於上海交易所A股掛牌，上海股票代號：601229)，映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 2028)，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 297)及南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 19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先生曾於2009年至2014年擔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並於2012年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太平紳士，2014年起出任香港理工大學基金會管治委員會委員，2013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選為傑出理大校友，並於2018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大學院士榮銜。

## 高級管理層簡歷

**耿光林先生**，52歲，由二零二二年六月起擔任玖龍環球(中國)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特別助理，兼集團生產運營部總經理，負責全集團製漿、造紙生產監督管理工作。耿先生於大型造紙行業擁有逾33年的生產管理工作經驗。加盟本集團之前，彼曾於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集團高層管理人員，並擔任輪值總裁、常務副總裁、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彼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主修工商管理專業)。

**張元福先生**，63歲，自二零零八年起出任本集團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及投資者關係事務。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二五年四月期間，張先生同時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加盟本集團前，張先生曾任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職務逾5年，彼亦曾於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工作，負責會計及財務管理事宜。彼擁有逾40年審核、會計及企業融資的經驗。彼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張先生為濰柴雷沃智慧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鵬先生**，41歲，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玖龍紙業(東莞)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彼獲委任為玖龍紙業(東莞)有限公司總經理。彼於造紙生產及技術管理方面擁有18年經驗，持有陝西科技大學造紙學士學位。

**殷憲文先生**，58歲，二零零二年加盟本集團，由二零二五年起擔任玖龍紙業(太倉)有限公司總經理。殷先生擁有逾34年的造紙業管理工作經驗。加盟本集團之前，彼曾於山東華眾紙業有限公司任職。彼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電子科學技術專業，是一名自動控制工程師。

**姚繼飛先生**，59歲，於2015年加入本集團，由二零二五年起擔任玖龍紙業(天津)有限公司總經理。姚先生擁有逾31年的造紙行業生產管理經驗。彼畢業於天津科技大學。

**李鑫先生**，39歲，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由二零二四年一月起擔任玖龍紙業(重慶)有限公司總經理。李先生負責重慶基地整體管理和運營，彼在本集團工作逾16年，積累豐富的紙業管理及營運經驗。彼畢業於武漢工業學院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專業，持學士學位。

**周國偉先生**，58歲，自二零二三年六月起擔任玖龍紙業(河北)有限公司總經理職務，負責監督與管理工作。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二三年擔任玖龍紙業(天津)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玖龍紙業(東莞)有限公司總工程師，負責牛卡紙生產線的研發及生產。彼於一九九六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前曾在山東煙台福斯達紙業有限公司擔任DCS(集散控制系統)工程師一職4年。周先生擁有約33年的中國製漿造紙經驗。彼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持有製漿造紙學士學位。

**董軍鋒先生**，46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盟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一月起擔任玖龍紙業(泉州)有限公司總經理。董先生在本集團已工作逾20年，負責泉州基地整體運營管理工作。董先生有著豐富的設備管理經驗。董先生畢業於中國地質大學函授本科學位(主修工商管理專業)。

**葉劍先生**，51歲，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由二零一四年七月起擔任玖龍漿紙業(樂山)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運營和管理工作。彼擁有31年造紙業內生產、技術及管理工作經歷。加盟本集團之前，曾服務於寧波中華紙業有限公司。彼畢業於浙江省衢州職業技術學院。

**張鑫先生**，42歲，二零零九年加盟本集團，彼由二零二五年起擔任玖龍紙業(瀋陽)有限公司總經理，在本集團工作已逾18年，有豐富的造紙技術和生產管理經驗，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東北電力大學，持有製漿造紙學士學位。

**張珠先生**，45歲，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由二零二二年六月起擔任玖龍紙業(湖北)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湖北基地整體運營管理。彼在本集團工作逾24年，有豐富的造紙工藝技術和生產管理經驗，彼畢業於南京林業大學製漿造紙專業，持有學士學位。

**張益安先生**，52歲，二零零一年六月加盟本集團。彼由二零二五年起擔任玖龍紙業(北海)有限公司總經理，在本集團工作已逾25年。張先生加入集團前任職湖南桃源紡織印染廠工作超過6年，負責設備管理工作。彼畢業於湖南省常德高等專科學校(目前為湖南文理學院)，同時有湖南大學工業經濟管理專業學歷。

**李玉明先生**，41歲，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由二零二四年一月起擔任玖龍紙業集團越南基地總經理，負責越南基地整體運營和管理工作。彼在本集團工作逾17年，積累豐富的紙業管理和生產運營經驗，彼畢業於東北電力大學製漿造紙專業、電氣工程及自動化專業，持有製漿造紙學士學位。

**信剛先生**，52歲，於一九九八年加盟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四月擔任玖龍紙業集團馬來西亞雪蘭莪基地總經理，負責監督及管理工作。信先生擁有逾30年的造紙業內生產、技術及管理工作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山東輕工業學院，持有製漿造紙學士學位。

**蔡何強先生**，52歲，擔任集團銷售總經理，分管本集團銷售管理及運營工作。於一九九七年大學畢業即加入本集團。彼先後擔任銷售副總、基地總經理、集團包裝總經理等職務。彼擁有豐富的行銷、經營、管理經驗。彼畢業於廣東財經大學，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玖龍控股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集團從事生產及銷售多樣化的優質包裝紙產品、文化用紙(雙膠紙及辦公用紙)、特種紙及漿。包裝紙產品主要包括卡紙(牛卡紙、環保牛卡紙、白面牛卡紙及塗布牛卡紙)、白卡紙、高強瓦楞芯紙及塗布灰底白板紙。

## 業務回顧及表現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中肯審視、集團年內的表現、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因素,及對集團的業務發展及日後發展的重要因素的探討及分析,已於本年報不同部份披露,於以下個別章節尤其詳盡:

(a) 本公司業務回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c) 本公司的財務風險管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d) 本公司日後的業務發展 —「董事長報告」;

(e) 運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 —「財務摘要」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f) 探討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g) 討論本公司對有關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 —「企業管治」、「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董事會報告」;及

(h) 敘述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人士的重要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董事會報告」。

上述章節構成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業績載於隨附財務報表第148頁。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已決議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0分(相當於約11.6港仙)(二零二五年:零),惟須經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第20至21頁。

##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至7。

## 貸款

本集團的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及31。

##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可供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之儲備，指保留盈利約人民幣1,784,387,000元。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股份溢價賬及繳納盈餘分別約人民幣1,084,720,000元及人民幣2,873,446,000元，可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54條在若干情況向股東分派。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不足30%，而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額亦不足30%。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年報日期的履歷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管理合約

除僱員聘任合約外，本集團本年度並無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本公司業務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張茵女士
劉名中先生
張成飛先生
Ken liu先生
張連鵬先生
劉晉嵩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辭任)
張連茹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曼琪女士
李惠群博士
曹振雷博士
孫寶源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獲委任)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退任)

(1) 劉晉嵩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2) 張連茹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及副財務總監職務。

(3) 孫寶源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及上市規則項下的企業管治守則，張茵女士、李惠群博士及曹振雷博士將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張茵女士、李惠群博士及曹振雷博士均符合資格及願意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依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

#### (A) 所擁有本公司的權益

下表顯示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所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總額。

*股份*

| 董事姓名 | 好倉／淡倉 | 個人權益 | 家族權益 | 公司權益(附註1) | 總額 | 概約持股百分比 |
|---|---|---|---|---|---|---|
| 張茵女士 | 好倉 | 90,097,758 | 31,594,184 | 2,992,120,000 | 3,113,811,942 | 66.36% |
| 劉名中先生 | 好倉 | 31,594,184 | 90,097,758 | 2,992,120,000 | 3,113,811,942 | 66.36% |
| 張成飛先生 | 好倉 | 34,399,821 | – | – | 34,399,821 | 0.73% |
| Ken Liu先生 | 好倉 | 1,382,000 | – | 2,992,120,000 | 2,993,502,000 | 63.80% |

*本公司的優先永續資本證券(「該等證券」)*

| 董事姓名 | 身份 | 證券貨幣 | 證券種類 | 所持本金金額 | 所持證券概約百分比 |
|---|---|---|---|---|---|
| 張茵女士 | 實益擁有人 | 美元 | 該等證券 | 270,400,000美元 | 67.60% |
| | 配偶權益 | 美元 | 該等證券 | 27,800,000美元 | 6.95% |
| 劉名中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美元 | 該等證券 | 27,800,000美元 | 6.95% |
| | 配偶權益 | 美元 | 該等證券 | 270,400,000美元 | 67.60% |
| 張成飛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美元 | 該等證券 | 27,000,000美元 | 6.75% |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公司發行4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845,400,000元)之14.0%該等證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該等證券並無到期日，而分派付款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且遞延分派之次數不受限制。倘本公司選擇向其相關普通股股東宣派股息，則本公司須按認購協議界定之分派率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該等證券已獲贖回、註銷及自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取消上市。

(B) 所擁有相聯法團的權益 — Best Result

| 董事姓名 | 好倉／淡倉 | 身份 | 持有Best Result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概約持股百分比 |
|---|---|---|---|---|
| 張茵女士 | 好倉 | The Cheung Family Trust 成立人 | 37,073 | 37.073% |
| | 好倉 | 配偶權益 | 37,053 | 37.053% |
| 劉名中先生 | 好倉 | The Liu Family Trust成立人 | 37,053 | 37.053% |
| | 好倉 | 配偶權益 | 37,073 | 37.073% |
| 張成飛先生 | 好倉 | The Zhang Family Trust及 The Golden Nest Trust 成立人及受益人 | 25,874 | 25.874% |
| Ken Liu先生 | 好倉 | 信託受益人(附註4) | 90,000 | 90.000% |
| 張連鵬先生 | 好倉 | 信託受益人(附註5) | 25,874 | 25.874% |

附註：

(1) Best Result直接持有2,992,120,000股本公司股份。Best Result已發行股本(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Cheung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YC 2013 Company Limited持有約37.073%；(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Liu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Goldnew Limited持有約37.053%；(i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Zhang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Acorn Crest Limited持有約10.000%；及(iv)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Golden Nest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Winsea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約15.874%。

(2) The Zhang Family Trust為一個不可撤銷信託。The Cheung Family Trust、The Liu Family Trust及The Golden Nest Trust為可撤銷酌情信託。

(3) 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分別為The Cheung Family Trust及The Liu Family Trust的成立人。張茵女士為劉名中先生的配偶。因此，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各自被視為擁有Best Result持有的股份權益。

(4) Ken Liu先生為The Cheung Family Trust、The Liu Family Trust及The Golden Nest Trust之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擁有Best Result持有的股份權益。

(5) 張連鵬先生為The Zhang Family Trust及The Golden Nest Trust之受益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令本公司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的任何安排。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股東名稱 | 好倉／淡倉 | 身份 | 持有Best Result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概約持股百分比 |
|---|---|---|---|---|
| Best Result(附註) | 好倉 | 實益擁有人 | 2,992,120,000 | 63.77% |
| YC 2013 Company Limited | 好倉 | 控制法團的權益 | 2,992,120,000 | 63.77% |
| Goldnew Limited | 好倉 | 控制法團的權益 | 2,992,120,000 | 63.77% |
| 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 好倉 | The Cheung Family Trust及The Liu Family Trust信託人 | 2,992,120,000 | 63.77% |

附註： Best Result直接持有2,992,120,000股本公司股份。Best Result已發行股本(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Cheung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YC 2013 Company Limited持有約37.073%；(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Liu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Goldnew Limited持有約37.053%；(i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Zhang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Acorn Crest Limited持有約10.000%；及(iv)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Golden Nest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Winsea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約15.87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 董事在合約中的權益

關連交易及關聯人士交易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的持續關連交易及綜合賬目附註30。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年度年末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本公司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人民幣34,230,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17,101,000元)。

## 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持續披露規定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披露規定，關於包含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之契諾之貸款協議披露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玖龍紙業馬來西亞(雪蘭莪)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若干銀行(作為貸款人)訂立融資協議，獲提供人民幣2,630百萬元的融資，為期三年。根據融資協議之條款，倘張茵女士及其家族成員(包括但不限於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Ken Liu先生、劉晉嵩先生及張連鵬先生)合共不再直接或間接合法且實益擁有及控制本公司至少51%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或不再對本公司維持管理控制權，該融資將即時到期及須即時償還。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銀行(作為貸款人)就人民幣2,000百萬元訂立貸款協議，為期三年。根據貸款協議之條款，倘張茵女士及其家族成員(包括但不限於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Ken Liu先生及張連鵬先生)合共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及控制本公司至少51%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或不再對本公司維持管理控制權，該貸款將即時到期及須即時償還。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出售或轉讓)。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 關聯人士交易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本集團與適用會計準則所界定之「關聯人士」進行若干交易。關聯人士交易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根據上市規則，部分該等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其概要如下。

##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曾與若干關連人士進行若干商業交易，而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被視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以下各項持續關連交易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

##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已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公告中披露，而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資料亦須於本年報內披露。

### (1) 包裝紙供應協議

東莞龍騰為一間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全資擁有的公司。張成明先生乃張成飛先生及張茵女士的胞兄弟、Ken Liu先生的舅父及張連鵬先生的叔父。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東莞龍騰與本公司訂立供應協議(「包裝紙供應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東莞龍騰供應包裝紙。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包裝紙供應協議項下的實際交易額為人民幣489百萬元，處於人民幣800百萬元的年度上限之內。

### (2) 化學品購買協議

誠銘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誠銘集團」)乃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全資擁有的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誠銘集團與本公司訂立購買協議(「化學品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誠銘集團購買本集團生產所用的化學品。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的實際交易額為人民幣921百萬元，處於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年度上限之內。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之通函中披露，而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資料亦須於本公司之本年報內披露。

### 廢紙、再生漿及木片協議

美國中南由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間接全資擁有。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均由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劉晉嵩先生、張連鵬先生及張連茹女士間接擁有70%權益及由本公司間接擁有30%權益。

美國中南為一間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成立的公司，為美國、歐洲及亞洲領先的廢紙、再生漿及木片出口商。美國中南與全球主要再生漿及木片出口商建立了穩健的長期關係與聯繫。天津中南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採購廢紙、再生漿及木片業務。海南中南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採購廢紙、再生漿及木片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美國中南、天津中南與海南中南訂立廢紙、再生漿及木片協議(「廢紙、再生漿及木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於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美國中南及／或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或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購買廢紙、再生漿及木片。廢紙、再生漿及木片協議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廢紙、再生漿及木片協議項下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4,572百萬元，處於人民幣60,000百萬元的年度上限之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非豁免關連交易或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審閱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該等交易：

(a)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b)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如無足夠的相若條款，則按不遜於本集團給予或來自(如適用)獨立第三方的條款訂立；

(c) 根據規範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d) 根據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改)「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説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已受聘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載有其發現及結論。

## 股本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適用法例中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之股本優先購買權之條文。

##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亦無該等協議於本年度末仍然有效。

## 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公司細則，每名董事均須就或因彼所作出、同意或忽略的任何行為或就彼各自職務或信託執行彼的職責或假定職責而將會或可能產生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盈利獲得彌償及免受任何損害。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人員投購適合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以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在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指定公眾持股量。

## 期後事件

除分別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附註27所披露贖回永續資本證券及建議末期股息外，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 核數師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將任滿告退，但合資格並表示願意膺聘連任。關於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的決議案將會在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張茵**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46至22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有關銷售貨品的收入確認
- 對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 --- | --- |
| 有關銷售貨品的收入確認<br><br>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br><br>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約人民幣75,000,463,000元。收入乃於貨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點確認，一般與交付及接收所售貨品之時間相同。<br><br>我們關注該事項，乃由於銷售交易額龐大以及涉及的客戶數目眾多，需要我們於審計時投放大量時間及資源。 | 我們針對銷售貨品的收入確認執行了以下的審計程序：<br><br>• 了解、評估及測試有關貴集團銷售貨品的收入確認的主要控制，包括信息技術方面的一般控制及相關系統的自動應用控制，以及覆蓋由銷售合同及訂單到記錄銷售交易及現金收款的端到端流程的主要人工控制；<br><br>• 以抽樣方式審閱貴集團與客戶訂立的銷售合同及訂單的主要條款及條件，並參考適用會計準則的規定及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理解，評估貴集團收入確認政策是否適當；<br><br>• 通過檢查相關支持性文件，如銷售合同和訂單、發票以及客戶確認的貨物交付單，對銷售交易進行抽樣測試；<br><br>• 以抽樣方式向選定客戶發出函證，以確認於資產負債表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br><br>• 以抽樣方式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發生的銷售交易進行截止性測試，通過檢查經客戶確認的貨物交付單評估收入是否已在恰當的報告期間內確認；及<br><br>• 對選定的經銷商客戶進行實地視察，以印證銷售交易的真實性及經銷商營運的商業實質情況。<br><br>根據已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貴集團對銷售貨品的收入確認得到我們所獲取的審計證據佐證。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 --- | --- |
| 對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br><br>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 —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6 — 物業、廠房及設備。<br><br>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被識別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02,224,000元,佔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總值約0.9%。管理層對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減值評估。基於管理層的評估結果,已於本年度就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76,550,000元。<br><br>貴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師協助對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根據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釐定其可收回金額,而此乃根據五年財務預測的折現現金流量,加上按估計終端增長率推算的預測期後現金流量相關的終端價值計算。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並且估計上存在高度不確定性。由於所採用的重要假設存在不確定性,因此與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相關的固有風險被視為相對較高。<br><br>我們關注該事項,乃由於在釐定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 | 我們針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執行了以下的審計程序:<br><br>• 了解、評估及測試管理層對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的主要控制,並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例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及對管理層偏向的敏感性,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br><br>• 經參考貴集團會計政策及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理解,評估管理層為評估減值而識別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現金產生單位是否適當;<br><br>• 評估貴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師的資歷、勝任能力及客觀性;<br><br>• 取得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的估值報告,並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評估管理層所採用的估值方法是否適當;<br><br>• 透過將上一年的現金流量預測與本年度的實際結果進行比較,進行追溯審查,以評估上一年的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中,是否存在任何可能顯示管理層有偏向的跡象;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 --- | --- |
| | • 在考慮過往表現、管理層批准的預算和計劃、基於我們獨立搜索的行業預測和市場數據後，對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提出質疑並評估其合理性；<br>•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透過檢視相關參數及計算過程並進行獨立的交叉核對分析，評估計算所採用的折現率的合理性；及<br>• 評估管理層就減值評估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的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在合理範圍內假設的變動對減值評估結果的潛在影響。<br><br>根據已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中涉及的重大估計和判斷得到我們所獲取的審計證據佐證。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納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龐飛浩(執業證書編號：P05268)。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 附註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 | **113,578,428** | 107,414,324 |
| 使用權資產 | 7 | **5,128,330** | 5,258,558 |
| 無形資產 | 8 | **570,025** | 276,340 |
| 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 10 | **218,304** | 163,800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 12 | **400,708** | 906,664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8 | **144,494** | 203,294 |
| **總非流動資產** | | **120,040,289** | 114,222,980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1 | **10,143,655** | 10,449,991 |
| 應收貿易賬款 | 12 | **4,378,164** | 3,226,669 |
| 應收票據 | 12 | **3,152,560** | 2,553,477 |
| 可退回所得稅 | | **22,958** | 20,314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 12 | **7,643,553** | 7,025,477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40,257** | 54,717 |
| 受限制現金 | 13 | **283,353** | 268,231 |
| 短期銀行存款 | 13 | **119,681** | 11,2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 | **11,647,931** | 11,205,035 |
| **總流動資產** | | **37,432,112** | 34,815,191 |
| **總資產** | | **157,472,401** | 149,038,171 |
| **權益** | | |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4 | **480,531** | 480,531 |
| 股份溢價 | 14 | **1,084,720** | 1,084,720 |
| 其他儲備 | 15 | **7,348,917** | 7,492,487 |
| 保留盈利 | | **41,475,752** | 38,198,904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50,389,920** | 47,256,642 |
| 永續資本證券 | 16 | **—** | 2,846,329 |
| 非控制權益 | | **568,867** | 508,633 |
| **總權益** | | **50,958,787** | 50,611,604 |

| | 附註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br>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br>人民幣千元 |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貸款 | 17 | **66,652,437** | 59,552,525 |
| 租賃負債 | | **1,499,896** | 1,651,857 |
| 其他應付款項 | 19 | **197,672** | 182,066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 | **4,877,921** | 4,571,354 |
| **總非流動負債** | | **73,227,926** | 65,957,802 |
| **流動負債** | | | |
| 貸款 | 17 | **14,506,345** | 15,865,914 |
| 應付貿易賬款 | 19 | **4,484,727** | 3,400,770 |
| 應付票據 | 19 | **8,143,000** | 7,181,496 |
| 其他應付款項 | 19 | **4,943,144** | 5,152,554 |
| 合約負債 | 20(b) | **958,319** | 651,749 |
| 租賃負債 | | **111,570** | 105,788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138,583** | 110,494 |
| **總流動負債** | | **33,285,688** | 32,468,765 |
| **總負債** | | **106,513,614** | 98,426,567 |
| **總權益及負債** | | **157,472,401** | 149,038,171 |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146至22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張茵女士**
*董事長*

**劉名中先生**
*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 綜合損益表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r>二零二六年<br>人民幣千元 | <br>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20 | **75,000,463** | 63,240,539 |
| 銷售成本 | 22 | **(64,075,695)** | (55,995,396) |
| **毛利潤** | | **10,924,768** | 7,245,143 |
| 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 — 淨額 | 21 | **1,306,519** | 1,600,275 |
|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 22 | **(3,252,255)** | (2,634,968) |
| 行政開支 | 22 | **(2,391,320)** | (2,256,108)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 **(7,069)** | (17,723) |
| **經營盈利** | | **6,580,643** | 3,936,619 |
| 財務費用 — 淨額 | | **(1,785,020)** | (1,437,218) |
| — 財務收入 | 24 | **77,569** | 136,444 |
| — 財務費用 | 24 | **(1,862,589)** | (1,573,662) |
|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淨額 | 10 | **29,582** | (14,825) |
| **除所得稅前盈利** | | **4,825,205** | 2,484,576 |
| 所得稅開支 | 25 | **(778,207)** | (282,911) |
| **年內盈利** | | **4,046,998** | 2,201,665 |
|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 |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3,580,551** | 1,767,106 |
| —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 | **375,622** | 400,395 |
| — 非控制權益 | | **90,825** | 34,164 |
| | | **4,046,998** | 2,201,665 |
|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的每股基本盈利**<br>*(以每股人民幣元計)* | 26 | **0.76** | 0.38 |
|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的每股攤薄盈利**<br>*(以每股人民幣元計)* | 26 | **0.76** | 0.38 |

上述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年內盈利** | **4,046,998** | 2,201,665 |
|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547,602)** | 325,857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3,499,396** | 2,527,522 |
|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3,063,540** | 2,090,946 |
| —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 **375,622** | 400,395 |
| — 非控制權益 | **60,234** | 36,181 |
| | **3,499,396** | 2,527,522 |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4)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4) | 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5) | 保留盈利<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永續<br>資本證券<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6) | 非控制權益<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480,531 | 1,084,720 | 6,815,423 | 36,785,022 | 45,165,696 | 2,846,329 | 472,452 | 48,484,477 |
| **全面收益** | | | | | | | | |
| 年內盈利 | – | – | – | 1,767,106 | 1,767,106 | 400,395 | 34,164 | 2,201,665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323,840 | – | 323,840 | – | 2,017 | 325,857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23,840 | 1,767,106 | 2,090,946 | 400,395 | 36,181 | 2,527,522 |
|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
| 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 | – | – | – | – | – | (400,395) | – | (400,395) |
| 法定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的分配 | – | – | 353,224 | (353,224) | – | –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480,531 | 1,084,720 | 7,492,487 | 38,198,904 | 47,256,642 | 2,846,329 | 508,633 | 50,611,604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4)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4) | 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5) | 保留盈利<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永續資本證券<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16) | 非控制權益<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480,531 | 1,084,720 | 7,492,487 | 38,198,904 | 47,256,642 | 2,846,329 | 508,633 | 50,611,604 |
| **全面收益** | | | | | | | | |
| 年內盈利 | – | – | – | 3,580,551 | 3,580,551 | 375,622 | 90,825 | 4,046,998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517,011) | – | (517,011) | – | (30,591) | (547,602)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17,011) | 3,580,551 | 3,063,540 | 375,622 | 60,234 | 3,499,396 |
|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
| 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 | – | – | – | – | – | (393,263) | – | (393,263) |
| 重新分類永續資本證券至貸款 | – | – | 69,738 | – | 69,738 | (2,828,688) | – | (2,758,950) |
| 法定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的分配 | – | – | 303,703 | (303,703) | – | – | – | –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480,531 | 1,084,720 | 7,348,917 | 41,475,752 | 50,389,920 | – | 568,867 | 50,958,787 |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r>二零二六年<br>人民幣千元 | <br>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 | | |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 28(a) | **10,687,674** | 7,302,127 |
| 已付所得稅 | | **(387,416)** | (119,091) |
| 已付利息 | | **(2,178,165)** | (2,197,638)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8,122,093** | 4,985,398 |
|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付款 | | **(11,217,030)** | (14,831,497) |
| 已收利息 | | **77,569** | 136,444 |
|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金所得款項 | | **100,188** | 20,68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 | **153,483** | 37,029 |
| 受限制現金變動 | | **(3,899)** | (129,362)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23,572)** | — |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 **—** | 18,474 |
| 短期銀行存款變動 | | **(108,401)** | 25,770 |
| 已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 | | **1,094** | 2,202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11,020,568)** | (14,720,258) |
|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 | |
| 貸款所得款項 | | **38,148,098** | 43,817,464 |
| 償還貸款 | | **(35,091,259)** | (35,674,649) |
| 銀行承兑匯票折現所得款項 — 淨額 | | **958,583** | 2,897,600 |
| 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 | 16 | **(393,263)** | (400,395) |
| 受限制現金變動 | | **(10,946)** | (32,540) |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 | **(245,944)** | (249,872)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3,365,269** | 10,357,60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 **466,794** | 622,748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1,205,035** | 10,560,66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兑(虧損)／收益 | | **(23,898)** | 21,618 |
|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 | **11,647,931** | 11,205,035 |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包裝紙、文化用紙、高價特種紙產品及漿品的生產和銷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根據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者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列明者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此等財務報表乃為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而編製。

### 2.1 編製基準

####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之詮釋

####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應收票據乃按公平值計量。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 (a) 本集團採納之準則修訂

下列準則修訂與本集團相關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應用: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缺乏可兑換性 |

採納上述準則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與本集團相關且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已頒佈但尚未強制應用,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1] |
|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1]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香港詮釋第5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2]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並無公眾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2]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修訂本)[2]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說明性示例(修訂本) | 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之披露[2]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3]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4] |

1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2 於二零二七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3 於二零二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4 生效日期有待釐定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之評估,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生效時,均與本集團無關,或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不具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 (b) 與本集團相關且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引入之新規定將有助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惟預期其將會對呈列及披露產生廣泛影響，尤其是有關財務表現報表以及於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方法的呈列及披露。

管理層正在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根據已進行的高層次初步評估，本集團已識別以下潛在影響：

*對綜合損益表之影響：*

儘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淨利潤產生影響，惟本集團預期將損益表中的收益及開支項目歸類至新類別將影響經營盈利之計算及呈報方式。根據本集團進行的高層次影響評估，以下項目可能潛在影響經營盈利：

外匯差額

目前匯集於經營盈利內「其他收益 — 淨額」項目中的外匯差額可能需要拆分，其中部分外匯收益或虧損呈列於經營盈利之下，除非這樣做會涉及不必要的成本或工作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收益或虧損

目前匯集於經營盈利內「其他收益 — 淨額」項目中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收益或虧損，將呈列於經營盈利之下。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目前匯集於「無形資產」項目中的商譽將單獨呈列。

*對披露之影響：*

由於披露重大資料之要求保持不變，本集團預期目前於附註披露的資料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惟資料之歸類方式可能會因匯集／拆分原則而發生變化。此外，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之首個年度期間，需要作出重大之新披露，即損益表中每個項目按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呈列之經重述金額與先前按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之金額之間的對賬。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 (b) 與本集團相關且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對披露之影響:(續)*

本集團將自二零二七年七月一日起應用新訂準則。由於需要追溯應用,故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進行重述。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

永久業權土地不會折舊,並按歷史成本減其後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經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在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永久業權土地除外)之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攤分至剩餘價值計算:

| | |
|---|---|
| 樓宇 | 20至48年 |
| 廠房及機器 | 12至35年 |
| 傢俬、裝置及設備 | 5至12年 |
| 汽車、交通及物流設備 | 6至15年 |

資產的剩餘價值主要介乎3%至5%。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將於各結算日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之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4(l))。

出售之損益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於綜合損益表「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 — 淨額」確認。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及待安裝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興建樓宇及廠房的成本、機器設備的成本，以及在建設或安裝及測試期間為該等資產融資借入貸款的利息開支(如有)。在建工程於有關資產落成及可作擬定用途前，暫不計提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投入運作，成本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附註2.3(a)所述的政策予以折舊。

**(c)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就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已付各對手方的預付款。土地使用權於使用權資產中呈列、按成本列值，並於有關租賃期間(介乎23年至62年不等)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扣除。

**(d)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成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有關生產之間接費用(按正常營運能力計算)，惟不包括貸款成本。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之估計所需成本。

**(e)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出售商品應收客戶款項。倘預期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款期為一年或以下(或若更長期間則在業務正常營運週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在此情況下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因而在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款項。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之用。因此，應收票據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獲得供應商的商品或服務而付款的義務。在一年或以內(或若更長期間則在業務正常營運週期內)到期付款之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該等款項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g) 貸款及貸款成本

貸款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貸款期間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倘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會將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項費用會遞延入賬直至提取貸款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償還負債的期限延遲至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一概歸類為流動負債。

在特定貸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之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合資格資本化之貸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貸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貸款成本包括利息支出、融資租賃之融資費用及外幣貸款所導致的被認為是對利息成本進行調整的匯兑差額。對利息成本調整產生的匯兑盈虧包括實體以功能貨幣借入資金本應發生的貸款成本與外幣貸款實際發生的貸款成本之間的利率差額。該匯兑盈虧金額乃根據借款發生時的遠期匯率進行估計。

#### (h)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h)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費用乃按結算日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所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在適用稅務法規可予詮釋的情況下有關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將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方式。本集團乃按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取決於哪個方法能夠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計量其稅項餘額。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異悉數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盈虧，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異，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稅法)而釐定。

有關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透過出售完全收回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供使用以動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確認。

倘公司能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異不大可能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境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當實體有法定可執行的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h)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ii)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基準將結餘結算，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

#### (i) 收入確認

收入乃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同所訂明的代價計量，當中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本集團於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收入，而此可於某個時間點或一段時間內進行。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本集團將在一段時間內達成履約責任並確認收入：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會創造或加強客戶在創造或加強資產時所控制的資產；
- 本集團履約不會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可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未能符合上述任何條件，本集團將於就銷售貨品或服務達成履約責任的時間點(即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如在一段時間內轉移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本集團會於合同期內透過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收入。

收入包括經扣除增值稅(「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後，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並已對銷集團公司間之銷售額。

來自貨品銷售之收益乃於貨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點確認，一般與交付及接收所售貨品之時間相同。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j) 租賃

本集團以短期及長期合約租賃辦公大樓、土地使用權及船舶。

土地使用權指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攤銷乃採用直線法計算，以將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分攤至剩餘租賃期限或經營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大樓、土地使用權及船舶的租賃合約一般固定為期3至62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取得貸款的抵押。

租賃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其相對之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對於本集團為承租人之房地產租賃，其選擇不將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是將其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以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本集團預期應付的金額
- 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權利)。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j) 租賃(續)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之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輕易釐定該利率(本集團之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以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若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貸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之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之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之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租賃特定調整,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在本金與財務費用之間分配。財務費用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餘下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所得的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無購買權的租賃。

轉租是指承租人將基礎資產轉租給第三方,且主出租人和承租人之間的租賃(「主租賃」)仍然有效的交易。經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將船舶轉租給第三方(租期為三至九個月)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j)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之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內於收入確認。獲取經營租賃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加入相關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之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各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自其參與實體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主導該實體活動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悉數綜合入賬，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企業合併入賬(附註2.4(h))。

公司間交易、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之非控制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

#### (b)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控制權並無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之非控制權益交易視作與集團權益擁有人之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制與非控制權益賬面值之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非控制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之獨立儲備內確認。

#### (c) 出售附屬公司

於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將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此舉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許可條文獲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d) 本公司之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自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股息時，倘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有關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超出被投資方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淨額(包括商譽)賬面值，則須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e)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有關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繼而增加或減少其賬面值以確認收購日期後投資者分佔被投資方的業績。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包括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擁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入賬為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按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的盈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就投資賬面值作相應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逾其所持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承擔責任或已代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付款，否則不會確認額外虧損。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釐定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已減值。倘已減值，則本集團按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綜合損益表內「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淨額」確認有關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上下游交易產生的盈利及虧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以無關連投資者所持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除非交易能證明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將予抵銷。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股權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惟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所有實體，而所持股權一般佔投票權之20%至50%。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在初始按成本確認後以權益會計法入賬。

**(g) 聯合安排**

聯合安排指兩個或以上合作方聯合控制之一項安排，而參與各方均無單方面控制權。本集團已評估其聯合安排的性質並釐定其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以權益法入賬。

**(h) 企業合併**

*(i) 涉及共同控制之企業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出現共同控制合併的實體或企業之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其自該等實體或企業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已獲綜合入賬。

合併實體或企業之資產淨額採用以控制方角度之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以控制方權益持續為限，並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於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中之權益超過共同控制合併時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該等合併實體或企業自最早呈列之日起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企業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起(以期限較短者為準，與共同控制合併之日無關)之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基於該等實體已於先前年結日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起(以期限較短者為準)合併之假設呈列。

該等實體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所有集團內交易、結餘及合併實體或企業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

與將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之共同控制合併有關的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為合併先前獨立業務之營運所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h) 企業合併(續)

*(ii) 不涉及共同控制之企業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企業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撥之代價包括：

- 所轉撥資產之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之前擁有人所產生之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之股權公平值。

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非控制權益應佔所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比例確認於所收購實體之任何非控制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撥代價、
- 所收購實體之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
- 先前於所收購實體之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值之差額列作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企業之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現金代價中任何一部分遞延結算，則未來應付金額將折現為交換日的現值。所使用的折現率為實體的增量借貸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方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之金額其後將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h) 企業合併*(續)***

*(ii) 不涉及共同控制之企業合併(續)*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之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任何因該項重新計量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i)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的呈列方式呈列。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j)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以有關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皆為人民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估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其他全面收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對沖者外，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盈虧以及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外匯盈虧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有關貸款的外匯盈虧於綜合損益表之「財務費用 — 淨額」呈列。有關一般活動的其他外匯盈虧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 — 淨額」呈列。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嚴重通脹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列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j)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續)*

— 每份損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淨投資產生之匯兑差額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當處置或售出部分海外業務時,原記錄於權益中之匯兑差額,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銷售損益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會視作海外實體的資產與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進行換算。

#### (k)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額公平值之差額。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毋須進行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其可能已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出售某個實體的盈虧包括與被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為測試減值,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有關商譽會分配至預期會從產生有關商譽的企業合併中受惠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ii) 其他無形資產*

- 商標

  獨立收購的商標指以「雪杉」品牌為本集團獲取盈利及增值的使用權。商標可每10年按最低成本重新註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意並有能力持續註冊該商標。由於該商標預期可為本集團不斷注入現金流入淨額,因此管理層認為該商標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商標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可使用年期無限的商標以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載於附註2.4(l)。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k) 無形資產*(續)***

*(ii) 其他無形資產(續)*

- 專利

  專利指為解決於生產過程中臭氣排放引致的環境污染問題而設計的臭氣處理設備的使用權及生產過程中所用的其他技術權利。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專利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專利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如有)列賬。專利的成本於其8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攤銷。

- 客戶關係

  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客戶關係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客戶關係的有限可使用年期為10年，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客戶關係於預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計算攤銷。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客戶關係已悉數攤銷。

-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歷史成本列示。歷史成本包括與收購項目直接相關的開支。電腦軟件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電腦軟件的成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按直線法計算攤銷。

- 海域及海岸線使用權

  海域及海岸線使用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後列賬。成本指支付海域使用權的代價。攤銷分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0年及30年內以直線法計算。

**(l)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資產(例如商譽及商標)毋須攤銷，但須每年(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減值時則更頻繁)測試減值。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會測試其他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分組。除商譽及商標外，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m)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下列計量類別:

- 其後將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有關分類取決於該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其盈虧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至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分類將取決於本集團有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常規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移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另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集團資產管理之業務模式和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而定。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其中資產之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損益直接於損益內確認,並連同外匯盈虧於其他收益/(虧損)內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m) 金融資產*(續)*

*(iii)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之資產,其中資產之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盈虧於損益中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盈虧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盈虧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損益表內以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之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工具的盈虧於其產生期間之損益中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淨額。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平值盈虧,則公平值盈虧不會於有關投資終止確認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款權利時,該等投資之股息將繼續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如適用)確認。作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計量之權益投資之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呈報。

*(iv)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之簡化方法,其規定須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12個月或全期預期虧損法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乃取決於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有否顯著增加。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n)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擁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可抵銷所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報淨額。

**(o) 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受限使用之銀行存款計入「受限制現金」。短期存款之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中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

**(p)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税項)。

**(q) 永續資本證券**

本集團並無合約責任將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付持有人之永續資本證券分類為權益工具。該等工具初始按收取之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所得款項淨額於權益內列賬。本集團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宣派之酌情利息被視為分派。

**(r)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多個可供相關僱員參與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一般由政府成立的計劃或信託管理基金提供資金。定額供款計劃指本集團按強制、合同或自願基準向獨立基金作出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倘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僱員服務有關的福利，則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本集團向該等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在產生時支銷，而僱員因在取得全數供款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將不會用作扣減該等供款。

*(ii) 僱員應有假期*

僱員應有年假於僱員可累計享用時確認。本集團已就截至結算日僱員提供服務而應享有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應有病假及產假在僱員放假時方予確認。

##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s) 撥備

本集團會在以下情況確認撥備：就已發生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將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償付責任；及有關金額已可靠估計。未來經營虧損撥備不會予以確認。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會考慮責任整體所屬類別，釐定清償責任是否可能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一類別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以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有關責任的特有風險評估的除税前利率計量。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t)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所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則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之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

#### (u) 政府補助金

倘可合理保證會獲得有關補助金且本集團符合一切附帶條件，政府補助金則會按公平值確認。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金自有關資產的添置成本扣除，其後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透過扣減折舊／攤銷費用的方式於綜合損益表實際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金將被遞延，於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相配對的所需期間內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香港、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澳門、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越南」)及馬來西亞經營業務，並承受不同貨幣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為美元(「美元」)、歐元(「歐元」)、港元(「港元」)、越南盾(「越南盾」)及馬來西亞令吉(「馬來西亞令吉」)有關的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投資淨額。

為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可能以外匯貸款、貨幣結構工具及其他適用的金融工具對沖重大風險。本集團可能因應市況變動調整其貸款的貨幣組合。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兑馬來西亞令吉及美元以及馬來西亞令吉兑美元的波動影響。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倘人民幣兑馬來西亞令吉升值／貶值5.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除税後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73,068,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126,773,000元)，而其他儲備將增加／減少人民幣105,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8,390,000元)。倘人民幣兑美元升值／貶值5.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除税後盈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804,670,000元(二零二五年：減少／增加人民幣52,604,000元)，而其他儲備將減少／增加人民幣79,647,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44,850,000元)。倘馬來西亞令吉兑美元升值／貶值5.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除税後盈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75,095,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39,772,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其他儲備將維持不變。該等波動主要由於換算以外幣計值的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貸款及租賃負債)至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及換算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未實現外匯收益所致。

####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重大附息資產為銀行現金。銀行現金於12個月內到期，故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貸款。浮息貸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定息貸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為管理本集團個別交易的利率波動風險，管理層將會考慮以適當的金融工具對沖重大風險(如有需要)。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利率風險*(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倘貸款利率上升／下跌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除税前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32,202,000元(二零二五年：年內除税前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15,291,000元)，主要是由於浮息貸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銀行現金、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i) 銀行現金*

由於銀行現金大部分存放於國有銀行及信譽良好之大型上市銀行，故本集團預期概無與銀行現金相關之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組。

歷史虧損率經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即國內生產總值及消費物價指數)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根據該基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0至60日**<br>**人民幣千元** | **超過60日**<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賬面總值 — 應收貿易賬款 | **4,392,379** | **17,043** | **4,409,422** |
| 預期虧損率 | **0.01%至22.65%** | **15.75%至100.00%** | **0.01%至100.00%** |
| 虧損撥備 | **15,688** | **15,570** | **31,258**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0至60日<br>人民幣千元 | 超過60日<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賬面總值 — 應收貿易賬款 | 3,242,645 | 35,188 | 3,277,833 |
| 預期虧損率 | 0.01%至29.37% | 58.48%至100.00% | 0.01%至100.00% |
| 虧損撥備 | 19,659 | 31,505 | 51,164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信貸風險(續)

*(i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日常業務所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七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 **44,242** | 41,573 |
|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 **27,193** | 2,669 |
| 於六月三十日的年終虧損撥備 | **71,435** | 44,242 |

*(iv)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於損益確認，並扣減在其他情況下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於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七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 **4,729** | 9,432 |
|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減少 | **(218)** | (4,703) |
| 於六月三十日的年終虧損撥備 | **4,511** | 4,729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信貸風險*(續)*

*(iv)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續)*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已計提虧損撥備與該撥備的年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 | **應收貿易賬款<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應收款項<br>人民幣千元**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的虧損撥備** | **51,164** | **44,242** | **4,729** | **100,135** |
|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減少)／增加** | **(19,906)** | **27,193** | **(218)** | **7,069**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虧損撥備** | **31,258** | **71,435** | **4,511** | **107,204** |

| | 應收貿易賬款<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應收款項<br>人民幣千元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的虧損撥備 | 31,407 | 41,573 | 9,432 | 82,412 |
|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減少) | 19,757 | 2,669 | (4,703) | 17,723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虧損撥備 | 51,164 | 44,242 | 4,729 | 100,135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即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取得足夠的已承諾信貸融通額以提供資金。本集團旨在保持已承諾之可用信貸額以維持資金靈活性。

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動用的貸款融通額(附註17)、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3)以及短期銀行存款的滾動預測。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按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或按現行利率(如屬浮動)計算的利息付款)。

| | 一年內<br>人民幣千元 | 一至二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至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五年以上<br>人民幣千元 | 總合約現金流量<br>人民幣千元 | 負債賬面值<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貸款 | **16,340,846** | **36,318,700** | **28,627,721** | **4,480,874** | **85,768,141** | **81,158,782** |
|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員工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 **16,798,224** | **–** | **–** | **167,435** | **16,965,659** | **16,965,659** |
| 租賃負債 | **235,232** | **231,132** | **694,989** | **1,210,247** | **2,371,600** | **1,611,466** |
| 向揚威提供之財務擔保(附註30(e)) | **3,967** | **3,967** | **5,612** | **–** | **13,546** |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貸款 | 17,830,140 | 26,698,654 | 30,249,105 | 5,710,525 | 80,488,424 | 75,418,439 |
|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員工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 15,185,046 | – | – | 166,987 | 15,352,033 | 15,352,033 |
| 租賃負債 | 243,965 | 265,715 | 703,832 | 1,489,614 | 2,703,126 | 1,757,645 |
| 向揚威提供之財務擔保(附註30(e)) | 3,984 | 3,984 | 9,630 | – | 17,598 | –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確保本集團能持續經營業務，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權益持有人爭取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省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會考慮宏觀經濟狀況、市場現行貸款利率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充足與否，在需要時可能透過資本市場或銀行貸款集資。

本集團以淨債務對總權益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以淨債務除以資本總值計算。淨債務按總貸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貸款)加租賃負債(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短期銀行存款計算。資本總值即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總權益」。

淨債務對總權益比率計算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總貸款(附註17) | **81,158,782** | 75,418,439 |
| 租賃負債總額 | **1,611,466** | 1,757,645 |
| | **82,770,248** | 77,176,084 |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短期銀行存款 | **(12,050,965)** | (11,484,546) |
| 淨債務 | **70,719,283** | 65,691,538 |
| 總權益 | **50,958,787** | 50,611,604 |
| 淨債務對總權益比率 | **139%** | 130%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淨債務對總權益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總貸款增加所致。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乃按計量公平值所用的估值方法輸入數據的層級而分類。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以下各項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第一層：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市場報價已包含市場對經濟環境變化(如利率上升及通脹)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變化的假設。該等工具計入第一層。

- 第二層：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盡可能利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依賴對實體的特定估算。倘計算一項工具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二層。

- 第三層：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計入第三層。非上市股本證券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會導致重大不可觀察調整的工具即屬此情況。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之金融資產：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第一層** | **第二層** | **合計** | 第一層 | 第二層 | 合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0,257** | **–** | **40,257** | 54,717 | – | 54,717 |
| 應收票據 | **–** | **3,152,560** | **3,152,560** | – | 2,553,477 | 2,553,477 |
| 金融資產總額 | **40,257** | **3,152,560** | **3,192,817** | 54,717 | 2,553,477 | 2,608,194 |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評審用於編製財務報表的估計及判斷，且該等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是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測。所產生的會計估計按定義將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可能具有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本集團會檢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本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師協助彼等對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現時暫時停產的生產線之估算重啓時間、採用恰當的估值方法及應用主要假設(包括預測期間的收入增長率、終端增長率及除税前折現率)。更改上述重大判斷及估計可能會對減值測試的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並繼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減值評估及減值評估應用的主要假設的詳情於附註6披露。

### (b)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該項估計以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所預期產生之損耗為基準。每次保養及翻新後的損耗情況可能差異甚大。其亦會因推行技術創新而出現重大轉變。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當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原先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時，管理層將據此調整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將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出售之過時技術或非策略性資產。按現有經驗作出的估計或與下一財政期間內的實際結果有差別，並可能對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c) 所得稅

本集團在多個司法權區須繳納所得稅。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有關稅項的支付時限須作出判斷。於產生遞延所得稅的有關暫時差異獲撥回時，釐定目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之該等集團實體的適用稅率亦須作出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確切釐定最終稅額。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紀錄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有關若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有關估計改變的期間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費用的確認。

##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所審閱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並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包裝紙、文化用紙、高價特種紙產品及漿品的生產和銷售。本公司執行董事將本集團業務之經營業績統一為一個分部以作審閱，並作出資源分配之決定及評估表現。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只有一個分部，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及評估表現。故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劃分之收入分析於附註20披露。

本集團以中國為根據地。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來自中國外部客戶之收入為人民幣65,919,370,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56,091,036,000元)，而來自其他國家外部客戶之總收入為人民幣9,081,093,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7,149,503,000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位於中國之非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6,355,068,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98,277,087,000元)，而位於其他國家之該等非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3,540,727,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14,835,935,000元)。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永久業權土地<br>人民幣千元 | 樓宇<br>人民幣千元 | 廠房及機器<br>人民幣千元 | 傢俬、裝置及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汽車、交通及物流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 | | | | | | |
| 成本 | 566,221 | 24,637,419 | 77,384,401 | 2,202,317 | 961,775 | 22,051,513 | 127,803,646 |
| 累計折舊 | – | (7,413,258) | (22,976,296) | (1,291,439) | (659,792) | – | (32,340,785) |
| 賬面淨值 | 566,221 | 17,224,161 | 54,408,105 | 910,878 | 301,983 | 22,051,513 | 95,462,861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566,221 | 17,224,161 | 54,408,105 | 910,878 | 301,983 | 22,051,513 | 95,462,861 |
| 添置 | – | 58,517 | 473,533 | 121,119 | 144,549 | 14,226,472 | 15,024,190 |
| 轉撥 | – | 1,786,100 | 6,666,266 | 138,857 | 586 | (8,591,809) | – |
| 出售 | – | (1,920) | (93,556) | (2,677) | (1,568) | – | (99,721) |
| 折舊(附註(a)) | – | (577,404) | (2,780,183) | (158,363) | (72,675) | – | (3,588,625) |
| 匯兑差額 | 54,600 | 175,825 | 286,642 | 5,629 | 810 | 92,113 | 615,619 |
| 年終賬面淨值 | 620,821 | 18,665,279 | 58,960,807 | 1,015,443 | 373,685 | 27,778,289 | 107,414,324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 成本 | 620,821 | 26,658,741 | 84,578,965 | 2,442,398 | 1,049,072 | 27,778,289 | 143,128,286 |
| 累計折舊 | – | (7,993,462) | (25,618,158) | (1,426,955) | (675,387) | – | (35,713,962) |
| 賬面淨值 | 620,821 | 18,665,279 | 58,960,807 | 1,015,443 | 373,685 | 27,778,289 | 107,414,324 |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620,821** | **18,665,279** | **58,960,807** | **1,015,443** | **373,685** | **27,778,289** | **107,414,324** |
| 添置 | **–** | **27,995** | **972,807** | **67,491** | **62,475** | **10,486,964** | **11,617,732** |
| 轉撥 | **–** | **4,362,649** | **11,532,794** | **224,917** | **56,776** | **(16,177,136)** | **–** |
| 出售 | **(9,591)** | **(22,524)** | **(194,136)** | **(2,189)** | **(6,473)** | **(24,805)** | **(259,718)** |
| 折舊(附註(a)) | **–** | **(828,433)** | **(3,303,943)** | **(174,868)** | **(107,372)** | **–** | **(4,414,616)** |
| 減值(附註(b)) | **–** | **(61,971)** | **(211,573)** | **(2,593)** | **(413)** | **–** | **(276,550)** |
| 匯兑差額 | **(12,224)** | **(86,111)** | **(372,442)** | **(4,083)** | **(684)** | **(27,200)** | **(502,744)** |
| 年終賬面淨值 | **599,006** | **22,056,884** | **67,384,314** | **1,124,118** | **377,994** | **22,036,112** | **113,578,428**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 成本 | **599,006** | **30,754,193** | **95,330,968** | **2,674,888** | **1,101,528** | **22,036,112** | **152,496,695** |
| 累計折舊 | **–** | **(8,635,338)** | **(27,735,081)** | **(1,548,177)** | **(723,121)** | **–** | **(38,641,717)** |
| 累計減值 | **–** | **(61,971)** | **(211,573)** | **(2,593)** | **(413)** | **–** | **(276,550)** |
| 賬面淨值 | **599,006** | **22,056,884** | **67,384,314** | **1,124,118** | **377,994** | **22,036,112** | **113,578,428** |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折舊按下列分類計入綜合損益表中：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銷售成本 | **4,063,649** | 3,284,626 |
| 行政開支 | **218,707** | 198,249 |
|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 **132,260** | 105,750 |
| | **4,414,616** | 3,588,625 |

### (b) 減值

若干附屬公司目前暫時停產的生產線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被管理層識別為存在減值跡象(「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02,224,000元，相當於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約0.9%。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並經本公司董事批准，且考慮到當前市場環境及本集團的業務計劃，預期上述生產線將在不遲於二零二七年七月恢復生產。

管理層在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層面，對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了減值評估。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而使用價值乃使用源自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測的折現現金流量計算得出。該等預測假設於預測期內的每年收入增長率介乎7.4%至14.4%(二零二五年：4.0%至41.0%)，加上按估計終端增長率2%(二零二五年：2%)推算的預測期後現金流量相關的終端價值。現金流量預測乃按介乎14.8%至15.1%(二零二五年：13.7%至15.9%)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現。

基於管理層評估的結果，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存在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76,550,000元(二零二五年：無)。

倘於預測期內的收入增長率下跌／上升一個百分點，則減值虧損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35,000,000元；倘除稅前折現率上升或下跌一個百分點，則減值虧損將會增加約人民幣117,000,000元或減少約人民幣137,000,000元。

## 7. 使用權資產

| | 土地使用權<br>人民幣千元 | 辦公大樓<br>人民幣千元 | 船舶<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 | | | |
| 成本 | 3,887,563 | 111,038 | 2,203,042 | 6,201,643 |
| 累計折舊 | (746,817) | (62,722) | (39,335) | (848,874) |
| 賬面淨值 | 3,140,746 | 48,316 | 2,163,707 | 5,352,769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3,140,746 | 48,316 | 2,163,707 | 5,352,769 |
| 添置 | 44,266 | 7,557 | — | 51,823 |
| 折舊(附註(a)) | (81,612) | (19,712) | (63,184) | (164,508) |
| 匯兑差額 | 8,830 | 66 | 9,578 | 18,474 |
| 年終賬面淨值 | 3,112,230 | 36,227 | 2,110,101 | 5,258,558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成本 | 3,941,084 | 109,091 | 2,212,872 | 6,263,047 |
| 累計折舊 | (828,854) | (72,864) | (102,771) | (1,004,489) |
| 賬面淨值 | 3,112,230 | 36,227 | 2,110,101 | 5,258,558 |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3,112,230** | **36,227** | **2,110,101** | **5,258,558** |
| 添置 | **116,683** | **62,369** | **—** | **179,052** |
| 出售 | **(28,669)** | **(17,088)** | **—** | **(45,757)** |
| 折舊(附註(a)) | **(77,788)** | **(18,836)** | **(62,507)** | **(159,131)** |
| 匯兑差額 | **(1,892)** | **(1,705)** | **(100,795)** | **(104,392)** |
| 年終賬面淨值 | **3,120,564** | **60,967** | **1,946,799** | **5,128,330**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成本 | **4,002,242** | **140,681** | **2,105,360** | **6,248,283** |
| 累計折舊 | **(881,678)** | **(79,714)** | **(158,561)** | **(1,119,953)** |
| 賬面淨值 | **3,120,564** | **60,967** | **1,946,799** | **5,128,330** |

## 7. 使用權資產*(續)*

(a) 折舊按下列分類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中：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銷售成本 | **76,564** | 62,077 |
| 其他開支 | **62,507** | 63,184 |
| 行政開支 | **12,417** | 21,065 |
| 在建工程資本化 | **7,643** | 18,182 |
| | **159,131** | 164,508 |

## 8. 無形資產

| | 商譽<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b)) | 其他<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c))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 | | |
| 成本 | 155,106 | 334,679 | 489,785 |
| 累計攤銷 | — | (202,975) | (202,975) |
| 賬面淨值 | 155,106 | 131,704 | 286,810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55,106 | 131,704 | 286,810 |
| 添置 | — | 3,325 | 3,325 |
| 攤銷(附註(a)) | — | (14,147) | (14,147) |
| 匯兑差額 | — | 352 | 352 |
| 年終賬面淨值 | 155,106 | 121,234 | 276,340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 成本 | 155,106 | 338,356 | 493,462 |
| 累計攤銷 | — | (217,122) | (217,122) |
| 賬面淨值 | 155,106 | 121,234 | 276,340 |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55,106** | **121,234** | **276,340** |
| 添置 | **—** | **320,938** | **320,938** |
| 攤銷(附註(a)) | **—** | **(26,881)** | **(26,881)** |
| 出售 | **—** | **(197)** | **(197)** |
| 匯兑差額 | **—** | **(175)** | **(175)** |
| 年終賬面淨值 | **155,106** | **414,919** | **570,025**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 | |
| 成本 | **155,106** | **654,885** | **809,991** |
| 累計攤銷 | **—** | **(239,966)** | **(239,966)** |
| 賬面淨值 | **155,106** | **414,919** | **570,025** |

## 8. 無形資產(續)

**(a)**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攤銷人民幣25,090,000元及人民幣1,791,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12,363,000元及人民幣1,784,000元)已分別於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及銷售成本中扣除。

**(b)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已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使用依據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所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有關財務預算是管理層根據以往經驗及預期市場發展作出,且與其業務計劃相符。根據減值測試結果,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商譽減值。

**(c)**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其他無形資產主要指專利、商標、電腦軟件及海域及海岸線使用權。

## 9. 附屬公司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主要附屬公司的列表。該等公司之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且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等同於其投票權。各實體之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 |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營業地點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實繳股本 |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佔所持股本權益 |
|---|---|---|---|---|
| **直接持有:** | | | | |
| Nine Dragons Paper (BVI) Group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英屬處女群島 | 10,000美元 | 100% |
| **間接持有:** | | | | |
| 玖龍環球投資有限公司 |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香港 | 1港元 | 100% |
| 玖龍環球(中國)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中國 | 3,657,491,293美元 | 100% |
| 玖龍紙業(東莞)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製漿/中國 | 993,181,000美元 | 100% |

## 9. 附屬公司(續)

| |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營業地點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實繳股本 |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佔所持股本權益 |
|---|---|---|---|---|
| 玖龍紙業(太倉)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中國 | 820,720,000美元 | 100% |
| 玖龍紙業(重慶)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製漿/中國 | 927,728,460美元 | 100% |
| 玖龍紙業(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中國 | 882,349,400美元 | 100% |
| 玖龍紙業(泉州)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中國 | 419,600,000美元 | 100% |
| 玖龍紙業(樂山)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中國 | 人民幣612,210,000元 | 100% |
| 玖龍紙業(瀋陽)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製漿/中國 | 518,057,000美元 | 100% |
| 玖龍紙業(河北)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中國 | 163,193,000美元 | 100% |
| 玖龍紙業(湖北)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製漿/中國 | 人民幣6,500,000,000元 | 100% |
| 玖龍紙業(北海)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製漿/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000元 | 100% |
| 正陽紙廠責任有限公司(附註(a)) |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越南 | 100,000,000美元 | 67% |

## 9. 附屬公司*(續)*

| |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營業地點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實繳股本 |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佔所持股本權益 |
|---|---|---|---|---|
| ND Paper Inc. | 美國,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製漿/美國 | 1,652,878,382美元 | 100% |
| ND Group Holding (Malaysia) Sdn Bhd | 馬來西亞,有限責任公司 | 造紙製漿/馬來西亞 | 1,531,984,000馬來西亞令吉 | 100% |
| 華大(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 澳門,有限責任公司 | 廢紙、木漿及包裝紙產品的海外貿易/澳門 | 100,000澳門元 | 100% |

**(a)** 本集團於該附屬公司持有控制權益。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非控制權益個別而言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有關該附屬公司財務資料的獨立披露。

**(b)**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乃管理層盡力翻譯該等公司中文名稱的英譯本,並無註冊有關英文名稱。

**(c) 重大限制**

於亞洲國家(包括中國)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須遵守當地外匯管制法規規定。該等法規規定,透過正常股息以外自該等國家匯出資本存在限制。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且適用於上述限制的資產之賬面值為人民幣6,858,596,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10,492,515,000元)。

## 10. 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個別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就該等採用權益法入賬之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而言，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確認之金額載列如下：

| | 聯營公司<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a)) | 合營企業<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b))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 176,781 | 19,488 | 196,269 |
| 應佔業績 | (12,449) | (2,376) | (14,825) |
| 出售 | (18,001) | — | (18,001) |
| 匯兑差額 | 326 | 31 | 357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146,657 | 17,143 | 163,800 |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 **146,657** | **17,143** | **163,800** |
| 添置 | **23,572** | **—** | **23,572** |
| 應佔業績 | **34,349** | **(4,767)** | **29,582** |
| 匯兑差額 | **(24)** | **1,374** | **1,350**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204,554** | **13,750** | **218,304** |

(a)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 實體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佔擁有權權益百分比<br>二零二六年 | <br>二零二五年 | 主要業務 |
|---|---|---|---|---|
| 中南(天津)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中南天津」) | 中國 | **30** | 30 | 銷售廢紙 |
| 海南中南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中南海南」) | 中國 | **30** | 30 | 銷售廢紙 |
| 北海美特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49** | 49 | 研發資源回收技術 |
| 廣西北海市港龍碼頭有限公司(「廣西港龍」) | 中國 | **49** | 49 | 經營港口 |
| 湖北美特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49** | — | 研發資源回收技術 |
| ND Paper Logistics Sdn. Bhd | 馬來西亞 | **40** | 40 | 運輸 |

## 10. 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b) 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載列如下：

| 實體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佔擁有權權益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揚威發展有限公司(「揚威」) | 英屬處女群島 | **50** | 50 | 租賃 |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附註30(e)所披露向合營企業提供的擔保外，本集團並無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有關之重大承擔及或然事項。

## 11. 存貨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原料 | **7,128,644** | 6,296,340 |
| 成品 | **3,015,011** | 4,172,612 |
| 存貨 — 總額 | **10,143,655** | 10,468,952 |
| 減值撥備 | **—** | (18,961) |
| 存貨 — 淨額 | **10,143,655** | 10,449,991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64,094,656,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56,011,903,000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就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作出撥備(二零二五年：人民幣18,961,000元)。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撥回於綜合損益表中之銷售成本內確認。

## 1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b)(e)) | **4,409,422** | 3,277,833 |
| 減:減值撥備(附註(c)) | **(31,258)** | (51,164) |
| | **4,378,164** | 3,226,669 |
| 應收票據(附註(d)(e)) | **3,157,071** | 2,558,206 |
| 減:減值撥備(附註(c)) | **(4,511)** | (4,729) |
| | **3,152,560** | 2,553,477 |
| 可退回增值税 | **4,294,612** | 4,560,327 |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附註(e)(g)) | **815,137** | 694,585 |
| 減:減值撥備(附註(c)) | **(71,435)** | (44,242) |
| | **743,702** | 650,343 |
| 預付款(附註(f)(g)) | **3,005,947** | 2,721,471 |
|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的可退回增值税及預付款 | **(400,708)** | (906,664)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 流動部分 | **7,643,553** | 7,025,477 |

(a)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均於短期內到期,故此其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 1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續)*

(b) 本集團就向客戶之信貸銷售所訂立的信貸期主要為不多於60日。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0至60日(包括60日) | **4,293,826** | 3,089,700 |
| 逾60日 | **115,596** | 188,133 |
| | **4,409,422** | 3,277,833 |

鑒於本集團客戶眾多且遍佈各地，因此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c)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額相等於12個月預期虧損。

(d)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票據主要指期限為30至180日的銀行承兑匯票。

(e)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的總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 | **7,085,520** | 5,606,829 |
| 美元 | **803,832** | 492,608 |
| 馬來西亞令吉 | **255,422** | 173,443 |
| 越南盾 | **235,811** | 234,403 |
| 其他 | **1,045** | 23,341 |
| | **8,381,630** | 6,530,624 |

(f) 預付款主要為就原材料採購向供應商支付的墊款及收購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

(g)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於附註30(d)披露。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及手頭現金 | **12,050,965** | 11,484,546 |
| 減：受限制現金(b) | **(283,353)** | (268,231) |
| 減：短期銀行存款 | **(119,681)** | (11,280) |
| | **11,647,931** | 11,205,035 |
|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人民幣 | **10,527,241** | 10,513,859 |
| — 美元 | **734,202** | 535,461 |
| — 其他 | **386,488** | 155,715 |
| | **11,647,931** | 11,205,035 |

(a)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為銀行現金賬面值人民幣11,647,354,000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1,203,208,000元)。

(b)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就若干建築項目進行中的訴訟而被凍結的資金。

##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 | 普通股數目 |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 普通股面值等值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4,692,220,811** | **469,222** | **480,531** | **1,084,720** | **1,565,251**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4,692,220,811 | 469,222 | 480,531 | 1,084,720 | 1,565,251 |

## 15. 其他儲備

| | 繳納盈餘<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a)) | 資本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法定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b)) | 合併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c)) | 貨幣換算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1,389,550 | 246,267 | 5,947,497 | (335,183) | (432,708) | 6,815,423 |
| 法定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的分配 | – | – | 353,224 | – | – | 353,224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 | 323,840 | 323,840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1,389,550 | 246,267 | 6,300,721 | (335,183) | (108,868) | 7,492,487 |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1,389,550** | **246,267** | **6,300,721** | **(335,183)** | **(108,868)** | **7,492,487** |
| 法定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的分配 | **–** | **–** | **303,703** | **–** | **–** | **303,703** |
| 重新分類永續資本證券的影響(附註16) | **–** | **69,738** | **–** | **–** | **–** | **69,738**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 | **(517,011)** | **(517,011)**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1,389,550** | **316,005** | **6,604,424** | **(335,183)** | **(625,879)** | **7,348,917** |

**(a)** 本集團繳納盈餘指根據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超出本公司作為交換所發行股本面值與自股份溢價轉撥之金額的差額。

**(b) 法定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中國的相關規則及法規，除中外合資企業外，所有其他中國公司均須將按照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計算的除税後盈利10%轉撥至法定儲備基金，直至該基金的累計總額達註冊股本50%為止。法定儲備基金在相關機構的批准下，僅可用於彌補相關公司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股本。企業發展基金的分配僅由中國公司的董事會釐定。企業發展基金在相關機構的批准下，僅可用於增加相關公司的股本或擴展生產業務。

根據適用於中外合資企業之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法定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之分配由相關公司的董事會釐定。

## 15. 其他儲備(續)

### (c)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本集團向本公司控股股東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股本總面值減已付代價。

## 16. 永續資本證券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七月一日的結餘 | **2,846,329** | 2,846,329 |
|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盈利 | **375,622** | 400,395 |
| 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 | **(393,263)** | (400,395) |
| 重新分類至貸款 | **(2,828,688)** | – |
| 於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 | 2,846,329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公司發行4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845,400,000元)之優先永續資本證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397,084,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824,660,000元)。

應付分派乃每半年末按認購協議所界定的分派率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分派率約為14%(二零二五年：14%)。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56,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93,263,000元)(二零二五年：56,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400,395,000元)。

該等證券並無到期日，而分派付款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且遞延分派之次數不受限制。倘本公司選擇向其相關普通股股東宣派股息，則本公司須按認購協議界定之分派率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就行使其贖回選擇權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發出不可撤銷的公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可撤銷的贖回要約表明本公司已有效承擔無法無條件避免的付款義務，符合金融負債的定義。因此，本公司將永續資本證券由權益重新分類至貸款，該貸款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按所承擔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進行初始計量，金額為405,201,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758,950,000元)。永續資本證券於重新分類日期的賬面值與貸款公平值之間的差額(金額為人民幣69,738,000元)於「其他儲備」中確認(附註15)。

## 16. 永續資本證券*(續)*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證券本金總額中合共399,500,000美元已根據要約收購指令獲有效提呈及贖回，佔未償還永續資本證券總額約99.9%。餘額500,000美元的贖回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完成。

## 17. 貸款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流動 | | |
| 銀行貸款 | **11,747,395** | 14,191,582 |
| 永續資本證券(附註16) | **2,758,950** | — |
|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承兑匯票的未償還結餘 | **—** | 1,674,332 |
| | **14,506,345** | 15,865,914 |
| 非流動 | | |
| 銀行貸款 | **66,652,437** | 59,502,416 |
| 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 | **—** | 50,109 |
| | **66,652,437** | 59,552,525 |
| | **81,158,782** | 75,418,439 |

**(a)**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為無抵押貸款。

**(b)** 本集團的貸款所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合同重新訂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6個月或以下(包括6個月) | **30,842,206** | 30,556,139 |
| 6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 **16,141,354** | 18,707,289 |
| 1至5年(包括5年) | **22,944,345** | 14,444,058 |
| 5年以上 | **190,650** | 200,900 |
| | **70,118,555** | 63,908,386 |

## 17. 貸款(續)

(c) 本集團應償還的貸款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包括一年) | 14,506,345 | 15,865,914 |
| 一年至兩年(包括兩年) | 34,935,916 | 25,257,211 |
| 兩年至五年(包括五年) | 27,427,577 | 28,831,919 |
| 五年以上 | 4,288,944 | 5,463,395 |
| | 81,158,782 | 75,418,439 |

(d) 貸款之實際利率主要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人民幣 | 美元 | 歐元 | 馬來西亞令吉 | 越南盾 |
| 長期銀行貸款 | 2.77% | 不適用 | 1.30%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短期銀行貸款及永續資本證券 | 2.79% | 2.14% | 1.30% | 4.03% | 不適用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人民幣 | 美元 | 歐元 | 馬來西亞令吉 | 越南盾 |
|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 | 2.89% | 2.63% | 1.30%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短期銀行貸款 | 2.63% | 不適用 | 1.04% | 4.30% | 4.24% |

(e)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由於該等貸款主要為浮息貸款。

## 17. 貸款*(續)*

**(f)** 本集團之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 | **77,867,480** | 74,573,446 |
| 美元 | **2,941,497** | 50,109 |
| 馬來西亞令吉 | **317,949** | 322,056 |
| 歐元 | **31,856** | 278,750 |
| 越南盾 | **—** | 194,078 |
| | **81,158,782** | 75,418,439 |

**(g)** 本集團尚未提取之貸款融通額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到期 | **47,362,085** | 33,084,894 |
| 一年後到期 | **14,681,908** | 10,932,413 |
| | **62,043,993** | 44,017,307 |

**(h) 貸款契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32,069,963,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34,778,112,000元)之銀行貸款的條款規定，本集團或個別附屬公司須遵守若干財務契諾，主要包括淨負債比率(負債淨值除以有形資產淨值)、資產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均一直遵守相關貸款之財務契諾。

## 18. 遞延所得稅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4,494)** | (203,294)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877,921** | 4,571,354 |
|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4,733,427** | 4,368,060 |

(a)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 | **4,368,060** | 4,302,118 |
|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附註25) | **365,695** | 65,970 |
| 匯兑差額 | **(328)** | (28) |
| 年終 | **4,733,427** | 4,368,060 |

(b)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未計及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抵銷之結餘)如下：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人民幣千元 |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 (1,490,366) | 5,792,484 |
|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計入)／扣除 | (271,665) | 337,635 |
| 匯兑差額 | — | (28)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1,762,031) | 6,130,091 |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 **(1,762,031)** | **6,130,091** |
|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 **132,355** | **233,340** |
| 匯兑差額 | **—** | **(328)**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1,629,676)** | **6,363,103** |

## 18. 遞延所得稅*(續)*

(b) *(續)*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合計遞延所得稅資產總值 | **(1,629,676)** | (1,762,031) |
| 抵銷 | **1,485,182** | 1,558,73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 **(144,494)** | (203,294) |
| 合計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6,363,103** | 6,130,091 |
| 抵銷 | **(1,485,182)** | (1,558,737) |
|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4,877,921** | 4,571,354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就稅項虧損所產生之暫時差異確認，而遞延所得稅負債主要就加速稅項折舊所產生之暫時差異計提撥備。

根據有關的企業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所賺取盈利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及該等暫時差異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故此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累計盈利應佔的暫時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2,232,336,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2,227,543,000元)計提撥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人民幣4,182,358,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3,881,800,000元)的與稅項虧損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其中人民幣421,100,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509,077,000元)可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三年結轉抵扣未來應課稅收入，而人民幣3,761,258,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3,372,723,000元)可結轉抵扣未來應課稅收入(無屆滿日期)。

## 19.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a)) | **4,484,727** | 3,400,770 |
| 應付票據(附註(b)) | **8,143,000** | 7,181,496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 **3,412,152** | 3,789,789 |
| — 應付員工福利 | **366,228** | 313,944 |
| — 其他應付税項 | **436,656** | 250,909 |
| — 其他(附註(c)) | **925,780** | 979,978 |
| | **5,140,816** | 5,334,620 |
| 減:其他應付款項之非流動部分 | **(197,672)** | (182,066) |
| 其他應付款項 — 流動部分 | **4,943,144** | 5,152,554 |

(a) 應付貿易賬款根據與供應商協定的條款結算,其中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於附註30(d)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0至90日(包括90日) | **4,021,165** | 2,957,729 |
| 逾90日 | **463,562** | 443,041 |
| | **4,484,727** | 3,400,770 |

(b)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的期限主要為90至180日。

(c) 其他主要指其他經營開支之應付款項,其中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於附註30(d)披露。

## 20. 收入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銷售包裝紙 | **66,043,630** | 56,899,733 |
| 銷售文化用紙 | **7,965,799** | 5,407,685 |
| 銷售高價特種紙產品 | **883,069** | 672,906 |
| 銷售漿品 | **107,965** | 260,215 |
| | **75,000,463** | 63,240,539 |
| **收入確認時間** | | |
| 於某一時間點 | **75,000,463** | 63,240,539 |

**(a)** 本集團客戶眾多，概無該等客戶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貢獻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b)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入有關的合約負債：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與紙張及漿品銷售有關 | **958,319** | 651,749 |

**(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入為人民幣651,749,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632,551,000元)。

**(ii) 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由於所有相關合約的年期均為一年或以下，本集團已採納實際權宜方法，以省略披露剩餘的履約責任。

## 21. 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 — 淨額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其他收入 | | |
| — 增值稅退稅(附註(a)) | **1,437,748** | 1,438,690 |
| — 來自租賃之收入 | **209,795** | 183,800 |
| — 補助金 | **202,836** | 184,404 |
| — 來自其他銷售及服務之收入 | **66,745** | 86,146 |
| 其他開支 | | |
| — 租賃成本 | **(138,889)** | (143,337) |
| — 其他銷售及服務成本 | **(55,987)** | (76,332) |
| 其他虧損 — 淨額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附註6) | **(276,550)**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虧損 | **(134,718)** | (62,692) |
| — 其他 | **51,907** | (48,152) |
| 經營活動之匯兑(虧損)／收益淨額(附註(b)) | **(56,368)** | 37,748 |
| | **1,306,519** | 1,600,275 |

(a) 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根據財政部及中國國家稅務總局聯合頒佈的增值稅優惠政策，本集團已付有關以廢紙為原料的紙產品生產及銷售的增值稅合資格享有50%的退稅。

(b) 經營活動之匯兑(虧損)／收益淨額因金額並不重大，故於本年度在「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 — 淨額」內呈列。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22.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和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已耗用原料及耗用品 | **55,836,088** | 50,091,867 |
| 成品變動 | **1,157,601** | (289,067) |
|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3) | **4,606,160** | 4,198,81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附註6) | **4,414,616** | 3,588,625 |
| 減：已於其他開支中扣除之金額 | **(11,274)** | (10,314) |
| | **4,403,342** | 3,578,311 |
| 維修及保養開支 | **737,708** | 805,006 |
| 運輸開支 | **1,829,237** | 1,322,679 |
| 存貨減值撥備之撥回淨額(附註11) | **(18,961)** | (16,507) |
| 其他稅項 | **658,083** | 607,172 |
|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7) | **159,131** | 164,508 |
| 減：已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之金額 | **(7,643)** | (18,182) |
| 減：已於其他開支中扣除之金額 | **(62,507)** | (63,184) |
| | **88,981** | 83,142 |
|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租金費用 | **25,739** | 33,611 |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 **26,881** | 14,147 |
| 核數師薪酬 | | |
| — 審核服務 | **12,900** | 10,900 |
| — 非審核服務 | **1,969** | 447 |
| 其他 | **353,542** | 445,950 |
| | **69,719,270** | 60,886,472 |

## 23. 僱員福利開支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工資及薪金 | **3,974,999** | 3,645,384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54,691** | 216,780 |
| 其他僱員福利 | **376,470** | 336,650 |
| | **4,606,160** | 4,198,814 |

**(a)** 本集團的大部分退休金計劃及其他僱員福利與中國當地僱員相關。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所有當地僱員均參與中國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當中包括退休金、醫療及其他福利。該等計劃由政府部門設立及管理。除向該等社會保障計劃作出的供款外，本集團對僱員並無其他重大承擔。根據有關規則，上述社會保障計劃所要求的保費及福利供款須由本集團轄下公司承擔的部分，主要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釐定，並設有若干上限。該等供款支付予相關的勞動和社會福利部門，並在產生時列為開支。

### (b)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 **董事姓名** | **袍金** | **津貼** | **薪金** | **酌情獎金** | **退休金計劃的僱主供款**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張茵女士 | **8,928** | **–** | **–** | **–** | **–** | **8,928** |
| 劉名中先生(i) | **8,376** | **–** | **–** | **–** | **8** | **8,384** |
| 張成飛先生(i) | **8,100** | **–** | **–** | **–** | **11** | **8,111** |
| 劉晉嵩先生 | **800** | **–** | **–** | **–** | **3** | **803** |
| Ken Liu先生 | **2,982** | **–** | **–** | **–** | **16** | **2,998** |
| 張連鵬先生 | **3,600** | **–** | **–** | **–** | **11** | **3,611** |
| 張連茹女士(ii) | **200** | **–** | **–** | **–** | **–** | **20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林耀堅先生(iii) | **238** | **–** | **–** | **–** | **–** | **238** |
| 陳曼琪女士 | **425** | **–** | **–** | **72** | **–** | **497** |
| 李惠群博士 | **425** | **–** | **–** | **72** | **–** | **497** |
| 曹振雷先生(iii) | **425** | **–** | **–** | **72** | **–** | **497** |
| 孫寶源先生(iii) | **317** | **–** | **–** | **36** | **–** | **353** |
| | **34,816** | **–** | **–** | **252** | **49** | **35,117** |

## 23. 僱員福利開支(續)

### (b)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 董事姓名 | 袍金<br>人民幣千元 | 津貼<br>人民幣千元 | 薪金<br>人民幣千元 | 酌情獎金<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金計劃的僱主供款<br>人民幣千元 | 合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張茵女士 | 8,928 | – | – | – | – | 8,928 |
| 劉名中先生(i) | 8,376 | – | – | – | – | 8,376 |
| 張成飛先生(i) | 8,100 | – | – | – | – | 8,100 |
| 張元福先生(iv) | 709 | – | 4,819 | – | 17 | 5,545 |
| 劉晉嵩先生 | 4,800 | – | – | – | 17 | 4,817 |
| Ken Liu先生 | 4,384 | – | – | – | 17 | 4,401 |
| 張連鵬先生 | 3,600 | – | – | – | – | 3,600 |
| 張連茹女士(ii) | 1,200 | – | – | – | – | 1,20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林耀堅先生 | 485 | – | – | 44 | – | 529 |
| 陳曼琪女士 | 441 | – | – | 40 | – | 481 |
| 李惠群博士 | 441 | – | – | 40 | – | 481 |
| 曹振雷先生(iii) | 330 | – | – | 20 | – | 350 |
| 吳亮星先生(v) | 244 | – | – | – | – | 244 |
| | 42,038 | – | 4,819 | 144 | 51 | 47,052 |

(i) 劉名中先生及張成飛先生亦分別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及副行政總裁。

(ii) 張連茹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辭任。

(iii) 林耀堅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孫寶源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獲委任、曹振雷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獲委任。

(iv) 張元福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v) 吳亮星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舉行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向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 23. 僱員福利開支(續)

### (c)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包括兩名(二零二五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述分析中反映。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應付予餘下三名(二零二五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工資及薪金 | **28,960** | 17,000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46** | 61 |
| 其他僱員福利 | **194** | 52 |
| | **29,200** | 17,113 |

本集團該等餘下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年度酬金範圍 | | |
| 人民幣7,616,000元至人民幣8,064,000元(相等於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 **—** | 1 |
| 人民幣8,064,001元至人民幣8,512,000元(相等於9,000,001港元至9,500,000港元) | **1** | — |
| 人民幣8,512,001元至人民幣8,960,000元(相等於9,5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 **—** | 1 |
| 人民幣9,856,001元至人民幣10,304,000元(相等於11,000,001港元至11,500,000港元) | **1** | — |
| 人民幣10,304,001元至人民幣10,752,000元(相等於11,5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 **1** | — |

## 24.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財務收入： | |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77,569** | 136,444 |
| 財務費用： | | |
| 利息開支 | **(2,207,448)** | (2,262,171) |
| 交易成本攤銷 | **(91,001)** | (71,224) |
| 減：已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之金額(附註(a)) | **563,767** | 645,807 |
| 融資活動之匯兑(虧損)／收益淨額(附註(b)) | **(127,907)** | 113,926 |
| | **(1,862,589)** | (1,573,662) |
| | **(1,785,020)** | (1,437,218) |

(a)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資本化利率為3.09%(二零二五年：3.33%)。

(b) 此前呈列為單獨項目的融資活動之匯兑(虧損)／收益淨額因金額並不重大，故於本年度在「財務費用」內呈列。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25. 所得稅開支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所得稅 |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扣所得稅(附註(a)及(b)) | **343,868** | 192,076 |
| — 馬來西亞所得稅(附註(c)) | **475** | 21 |
| — 越南所得稅(附註(d)) | **68,169** | 24,844 |
| | **412,512** | 216,941 |
| 遞延所得稅(附註18) |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扣所得稅 | **361,622** | 58,469 |
| — 馬來西亞所得稅 | **(646)** | (131) |
| — 越南所得稅 | **4,719** | 7,632 |
| | **365,695** | 65,970 |
| | **778,207** | 282,911 |

## 25. 所得稅開支(續)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當中若干附屬公司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享有15%的優惠稅率(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該等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除外。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需每三年重新評定。

根據《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根據《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關於延續和修訂促進廣西北部灣經濟區開放開發若干政策規定的通知》(桂政發[2014]5號)，新設立企業如符合條件，則在按15%稅率徵收的企業所得稅中，可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40%企業所得稅。玖龍紙業(北海)有限公司符合該項優惠稅務安排的資格，因此，有權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享有9%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8]47號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生態環境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頒佈的《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2021年版)》，企業以目錄規定的原材料生產目錄規定的再生資源產品且產品符合國家或行業標準，有權獲得優惠稅務安排，僅90%的產品銷售收入須計入應課稅收入。本集團銷售的若干再生產品合資格享有該項優惠稅務安排，因此，在計算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的企業所得稅時，已自本集團應課稅收入扣除10%來自本集團銷售合資格再生產品的收入。

### (b) 中國預扣所得稅

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公司向其海外投資者宣派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盈利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所得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海外投資者符合中國內地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至5%。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中間控股公司適用預扣所得稅稅率為5%。

### (c) 馬來西亞所得稅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就於馬來西亞之營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稅率24%繳納企業所得稅。

## 25. 所得稅開支(續)

### (d) 越南所得稅

本集團於越南的附屬公司就於越南之營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稅率20%繳納企業所得稅。

### (e) 美國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未為美國所得稅計提撥備。

### (f)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未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g)

以下為就本集團除稅前盈利所徵收的稅項，與按照集團實體的適用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數額之間的差額：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盈利 | **4,825,205** | 2,484,576 |
| 調整：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29,582)** | 14,825 |
| | **4,795,623** | 2,499,401 |
| 按集團實體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 **1,270,278** | 706,044 |
| 優惠稅率的影響 | **(905,437)** | (641,160) |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 **424,853** | 169,606 |
| 其他 | **(11,487)** | 48,421 |
| 所得稅開支 | **778,207** | 282,911 |

### (h)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第二支柱模型規則

本公司屬於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第二支柱模型規則(「GloBE規則」)之適用範圍。本公司採用香港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第4A段項下之強制性臨時豁免，因此並無確認或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第二支柱法例已於本公司若干成員實體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即越南、馬來西亞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頒佈。全球最低稅包括收入納入規則及當地最低補足稅(符合合資格當地最低補足稅資格，即「QDMTT」)，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於越南生效，並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於馬來西亞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生效。

## 25. 所得稅開支(續)

### (h)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第二支柱模型規則(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管理層之全面評估,本公司基於簡化有效稅率測試(該測試顯示有效稅率超過16%),在越南司法權區符合過渡性國別報告安全港的資格。就香港特別行政區及馬來西亞司法權區而言,本公司根據第二支柱規則項下的常規利潤測試,符合過渡性國別報告安全港的資格。因此,估計該等位於越南、香港特別行政區及馬來西亞司法權區之實體於QDMTT項下並無產生補足稅負債。

就本公司於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國內地、美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之成員實體而言,管理層已進行全面的第二支柱合規審查: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美國及澳門特別行政區符合常規利潤測試資格,而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則符合微量豁免測試資格。因此,估計該等實體於收入納入規則項下均無須支付補足稅。

因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確認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之即期稅項開支/(收入)。

## 26. 每股盈利

### — 基本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 **3,580,551** | 1,767,106 |
|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計) | **4,692,221** | 4,692,221 |
|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 **0.76** | 0.38 |

### — 攤薄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27. 股息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元(相等於約每股0.116港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二零二五年:無)。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盈利** | **4,825,205** | 2,484,576 |
|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附註6) | **4,414,616** | 3,588,62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7(a)) | **151,488** | 146,326 |
| 攤銷(附註8) | **26,881** | 14,14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276,550** | —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7,069** | 17,723 |
| 存貨減值撥備之撥回淨額 | **(18,961)** | (16,507) |
|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淨額(附註10) | **(29,582)** | 14,825 |
| 財務收入(附註24) | **(77,569)** | (136,444) |
| 財務費用(附註24) | **1,862,589** | 1,573,662 |
| 經營活動的匯兑(虧損)/收益淨額(附註21) | **56,368** | (37,748)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12,673** | 31,531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1,094)** | (2,20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虧損(附註21) | **134,718** | 62,692 |
| | **11,640,951** | 7,741,206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存貨 | **325,297** | (264,176) |
| 受限制現金變動 | **(277)** | 26,017 |
| 應收貿易賬款 | **(1,131,589)** | 2,325,427 |
| 應收票據 | **(462,018)** | 287,854 |
| 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 | **(884,051)** | 436,350 |
| 應付貿易賬款 | **968,366** | (1,344,589) |
| 應付票據 | **(7,707)** | 19,198 |
| 合約負債 | **306,570** | (2,163,003) |
| 其他應付款項 | **(67,868)** | 237,843 |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 **10,687,674** | 7,302,127 |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之對賬

| |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 融資現金流入 — 淨額 人民幣千元 | 新租賃 人民幣千元 | 其他變動(i)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貸款 | 75,418,439 | 3,056,839 | — | 2,683,504 | 81,158,782 |
| 租賃負債 | 1,757,645 | (245,944) | 62,369 | 37,396 | 1,611,466 |
| | 77,176,084 | 2,810,895 | 62,369 | 2,720,900 | 82,770,248 |

| | 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 融資現金流入 — 淨額 人民幣千元 | 新租賃 人民幣千元 | 其他變動(i)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貸款 | 67,179,081 | 8,142,815 | — | 96,543 | 75,418,439 |
| 租賃負債 | 1,846,352 | (249,872) | 7,557 | 153,608 | 1,757,645 |
| | 69,025,433 | 7,892,943 | 7,557 | 250,151 | 77,176,084 |

(i) 貸款的其他變動主要包括外匯調整及重新分類永續資本證券(附註16)。租賃負債的其他變動主要包括利息支出。租賃的本金付款計入「融資現金流入 — 淨額」。

### (c)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使用權資產添置 | 62,369 | 7,557 |

## 29. 資本承擔

本集團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重大資本承擔如下：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257,418 | 3,858,093 |

## 30.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Best Result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約65%股權。

### (a) 主要關聯人士名稱及關係

| 名稱 | 關係 |
|---|---|
| 美國中南有限公司(「美國中南」) |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實益擁有的公司 |
| 中南天津 | 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 中南海南 | 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 揚威 | 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 |
| 廣西港龍 | 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 ND Paper Logistics Sdn Bhd | 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 翔龍包裝有限公司 | 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 北海美特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 (b) 與關聯人士進行之交易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曾與關聯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該等交易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採購廢紙、漿品及木片： | | |
| — 美國中南 | **2,660,668** | 2,713,522 |
| — 中南天津及中南海南以及其指定代理 | **1,911,523** | 5,268,671 |
| | **4,572,191** | 7,982,193 |
| 購買後勤服務： | | |
| — ND Paper Logistics Sdn Bhd | **13,633** | 3,725 |

所有上述交易均按相互協定的條款與相關的關聯人士訂立。

## 30.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團隊。主要管理層的薪酬詳情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六年** | 二零二五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工資及薪金 | **123,754** | 132,232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466** | 507 |
| 其他僱員福利 | **535** | 550 |
| | **124,755** | 133,289 |

上文披露之工資及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僱員福利，包括截至年末尚未支付之人民幣10,313,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9,269,000元)，該等款項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 (d) 與關聯人士之結餘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應收貿易賬款： | | |
| — 中南天津及中南海南以及其指定代理 | **2,227** | 668 |
| — 美國中南 | **—** | 277 |
| | **2,227** | 945 |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 | |
| — 美國中南 | **409,342** | 453,988 |
| — 中南天津及中南海南以及其指定代理 | **390,868** | 274,870 |
| — 揚威 | **53,020** | 58,520 |
| — ND Paper Logistics Sdn Bhd | **13,799** | 10,594 |
| — 北海美特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879** | — |
| — 翔龍包裝有限公司 | **436** | — |
| | **868,344** | 797,972 |

## 30.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 (d) 與關聯人士之結餘*(續)*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貿易賬款： | | |
| — 美國中南 | **380,024** | 348,358 |
| — 中南天津及中南海南以及其指定代理 | **85,780** | 79,345 |
| — ND Paper Logistics Sdn. Bhd | **—** | 3,844 |
| | **465,804** | 431,547 |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中南天津及中南海南以及其指定代理 | **3** | 7,309 |
| — 廣西港龍 | **—** | 100,000 |
| | **3** | 107,309 |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與關聯人士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

### (e) 向合營企業提供之擔保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揚威之貸款向其提供約人民幣12,459,000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6,518,000元)之擔保。

## 31. 期後事件

除分別按附註16及附註27所披露贖回永續資本證券及建議末期股息外，於結算日後及直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 32. 本公司單獨計算的資產負債表

| | 附註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46** | 166 |
|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19,162,421** | 17,874,660 |
| | | **19,162,567** | 17,874,826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0,172,477** | 9,527,94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3,522,910** | 228,666 |
| | | **13,695,387** | 9,756,606 |
| **總資產** | | **32,857,954** | 27,631,432 |
| **權益** | | |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 **480,531** | 480,531 |
| 股份溢價 | | **1,084,720** | 1,084,720 |
| 其他儲備 | (a) | **4,657,833** | 5,260,335 |
| | | **6,223,084** | 6,825,586 |
| 永續資本證券 | | **—** | 2,846,329 |
| **總權益** | | **6,223,084** | 9,671,915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貸款 | | **9,990,588** | 7,600,625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13,229,106** | 9,481,958 |
| 其他應付款項 | | **4,422** | 5,542 |
| 貸款 | | **3,410,754** | 871,392 |
| | | **16,644,282** | 10,358,892 |
| **總負債** | | **26,634,870** | 17,959,517 |
| **總權益及負債** | | **32,857,954** | 27,631,432 |

**張茵女士**
*董事長*

**劉名中先生**
*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 32. 本公司單獨計算的資產負債表(續)

### (a) 其他儲備的變動

| |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 2,901,339 |
| 年內盈利 | 2,358,996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5,260,335 |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 **5,260,335** |
| 年內虧損 | **(602,502)**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4,657,833** |

# 其他資料

## 股東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超過2,300位非機構股東。

## 財務紀要

| | |
|---|---|
|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中期業績 |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刊登公佈 |
|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全年業績 |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刊登公佈 |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 |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
|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
| 末期股息除淨日 |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
| 就享有末期股息的權利，向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限 |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資格 |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
| 派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 二零二七年一月十九日或前後 |

# 須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後，方可作實

##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為致股東通函的一部分)將連同年報一併寄出。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亦將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址www.ndpaper.com刊載。

# 股份資料

## 股份資料(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 |
|---|---|
| 市值： | 320億港元 |
| 已發行股份： | 4,692,220,811股股份 |
| 面值： | 每股0.1港元 |
| 每手買賣單位： | 1,000股股份 |

## 股份上市

玖龍紙業的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89)。

##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股息

| | |
|---|---|
| — 中期股息： | 無 |
| — 末期股息： | 每股股份人民幣10.0分 |

## 股份過戶登記

**總處：**

Richmond House 12 Par-la-Ville Road
Hamilton HM 08 Bermuda

**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 投資者關係聯絡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81號One Harbour Square22樓1室
電話：(852) 3929 3800
傳真：(852) 3929 3890
電郵：ir@ndpaper.com

##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2689

## 網址

www.ndpaper.com
www.irasia.com/listco/hk/ndpaper

# 釋義

| | | |
|---|---|---|
|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採納及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屆滿之購股權計劃 |
|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 指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 指 | 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 「美國中南」 | 指 | 美國中南有限公司，根據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Best Result」 | 指 | Best Result Holdings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英屬處女群島」 | 指 | 英屬處女群島 |
| 「公司細則」 | 指 | 玖龍控股的公司細則 |
| 「企業管治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 「本公司」或「玖龍控股」或「玖龍紙業」 | 指 |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於百慕達根據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其中一名董事 |
| 「東莞龍騰」 | 指 | 東莞市龍騰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 「財政年度」或「財年」 | 指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海南中南」或「中南海南」 | 指 | 海南中南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香港」或「香港特別行政區」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指 | 玖龍控股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標準守則」 | 指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 「造紙機」 | 指 | 本集團造紙機的代號。例如，一號造紙機指本集團的第一台造紙機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證監會」 | 指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 「平方呎」 | 指 | 平方呎 |
| 「平方米」 | 指 | 平方米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天津中南」或「中南天津」 | 指 | 中南(天津)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 |
| 「年產能(噸)」 | 指 | 每年以噸計量的產能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 「本年度」 | 指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
| 「%」 | 指 | 百分比 |

* *僅供識別*



本2025/26年報(「年報」)的中、英文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dpaper.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財務摘要報告(如適用)、中期報告、中期摘要報告(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及因任何理由以致在接收載於本公司網站的年報上出現困難的股東,可即時要求以郵寄方式獲免費發送年報的印刷本。

選擇只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之英文或中文本的股東,可要求索取另一種語言版本之年報。

股東可隨時更改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

股東可在給予本公司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要求索取年報的印刷本或更改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該書面通知應交予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將該通知電郵至ndpaper-ecom@vistra.com。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